

神救贖的計劃

救贖的計劃目錄

新普送牧師英文序

新序譯文

王銘廉牧師序

譯者序

卷頭語

父親真像

家庭的事實

著者自序

第一章	創造的原理	一三
第二章	人的叛逆	二七
第三章	死亡的管轄	四七
第四章	撒但	六三
第五章	地獄	八三
第六章	人需要一位中保	九九

第七章	耶穌的神性與人性	一一五
第八章	神怎樣作纜公義	一二九
第九章	負罪者	一四七
第十章	永生	一七五
第十一章	重生	一八三
第十二章	聖靈	二〇三
第十三章	家庭新律	二一五
第十四章	神的全家	二二七
第十五章	取用我們的權利	二三九
第十六章	神要改變的身體	二五五
第十七章	必死的與不死的	二六三
第十八章	義	二七三
第十九章	相交	二八三

In 1916 there was much discussion among the Pentecostal people in America regarding the Trinity, some leading preachers declaring there is only One Person Who is God, and Who has revealed Himself at different times as Father, Son and Spirit, while others insisted just as strongly that there has always been and always will be the Three Persons, One in essence, substance and nature, but three distinct Beings each possessing Personality. Just when there was much disputing I was privileged to be with Bro. E. N. Bell, now with the Lord, in Little Rock, Ark. in some meetings.

In conversation between meetings he asked me if I had ever realized the conscious presence of our Father God as I had that of the Son and the Spirit. After thinking it over I had to reply that I had not done so. This set me to thinking and meditating on various passages of Scripture, especially that of Paul's Spirit-breathed prayer in Eph. 1: 17-23. With shame I had to confess that I had not such a living, close, intimate knowledge of the Father of Glory as Paul surely had and which he prayed that others should have.

From that time I have often made Paul's prayer my own and urged others to do likewise, and gradually the conscious knowledge of God as my Father dawned on me, and I have often exclaimed with Paul in Rom. 11: 33-36, "O the depth of the wisdom and knowledge of God! How unsearchable are His judgments and His ways past finding out."

In August 1938 while holding meetings in Tsingtao Sister Grace Nicholson loaned me a new book recently arrived from America with the request that I read it carefully and let her know my opinion of it. My interest increased as I read and I found in it a real feast for my hungry spirit, I found very little to criticise and abundance to commend. I had longed to put some of my own studies on this subject into Chinese for the benefit of the Christians in this country, hence I gladly accepted the loan of the book for the purpose of translating it.

When I returned to Peking I passed the book to my co-worker, Luke Ma, with the request that if he approved of it that he would put it into good-Chinese. He heartily agreed and it is now ready for circulation.

The Father and His Family, what a beautifully suggestive title! How it stirs the heart with sweet memories of home with all its sacred ties and associations! But all that is beautiful and lovely in an earthly human home and family is both a derivation and an illustration of the Heavenly Home and Family. All previously existed in the Heart and Mind of God, the Great Father, before He ever made a human father and founded the first human family in Eden. The Heart of God is a Father Heart and hence He must found a Home and have a Family on which to lavish the riches of His love. This explains the whole mystery of both the first creation in Eden and the New Creation in the Anointed Jesus, the First-born Son in the Family, the pattern of all the later-born Sons of God.

What a transcendent joy and privilege to be born into this Family of God, the Infinite Father! May all who read this book be truly born into this Family. "To as many as received Him (Jesus) He gave the right to become Children of God, to those believing into His Name, Who are born not of bloods, neither of the will of the flesh, nor of the will of man, but of God". John 1:12, 13.

W. W. Simpson,

38 Shih Chia Hutung, Peking,

Feb 23, 1939.

在一九一六那一年，美國具五旬節信仰的基督徒，曾多方討論到神是三位一體的這步道理。有一些領頭的傳道人，聲明說，神只是一位，不過在不同的時代中，把自己顯為聖父，顯為聖子，顯為聖靈就是了。同時別人也力主神從來就是三位，到了還是三位，所謂一體，是本質上，實體上，和性情上的一體，但是從位格上說，還是清楚的三位神，因為每一位，都具有他的個格。正當他們辯論熱烈的當兒，我和現在已經歸了主的柏勒弟兄，（當時作着美國神召會會長。）在 Little Rock; Ark.（美國地名），一同聚過幾次會。

在聚會期間，談話中他問我是否覺得父神在我們中間，正如聖子和聖靈在我們中間一樣？我默想之後，只好回答說，我沒有那樣的感覺。不過這話就叫我默想思索到好幾處經文，特別是以弗所一章17至23，保羅在聖靈的呼吸中呼出的那段禱告。慚愧得很！我不能不承認，自己對榮耀的父親，並沒有這樣活潑，密切，內心的知識，好像保羅所有的認識，和他禱告神，好叫別人也得到應當有的景況。

從那時候，我把保羅的這個禱告，作為我的禱告，同時也勉勵別人照樣去辦。於是對神是我的父親的這個自覺和知識，逐漸如晨光破曉在我身上，我便常和保羅一同呼出羅馬十一章33至36節的話，「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他的判斷，何其難測！他的踪跡，何其難尋！」

一九三八的八月，我在青島領會。孫教士借給我一本新書，是最近從美國寄來的。她要求我仔細把它念一念，然後把我對這本新書的意見，再告訴她，我越念越有興趣，因為我在其中，找出了真能使我飢餓的靈飽足的宴筵！我發見其中受批評的地方太少，應當稱美的地方過多。我早就希望把我本人在這個問題上的一點研究，用中文寫出來，叫中國的基督徒，得着一些益處，所以我就歡然把這本書借來，打算譯成中文。

我回北京之後，就把這本書交給我的同工馬路加，對他說，如果他對本書加以贊同，就可以用清楚的中文把它翻譯出來。他表示十分的同意，所以現在已經翻印出版。

父與其家（本書原名）這個名目，是多麼優麗美感的一個名目，真激動了我們對家庭的甜蜜回憶，叫我們渴望家庭一切神聖的愛索和聯屬！不過人類屬世的家庭中一切的優美和可愛。乃是導誘我們羨慕天上的家庭的一幅圖解。偉大的父神，還未造出一個為人父的人以先，還未在伊甸建立人類的頭一個家庭的時候，他心意中早就存着這一切企圖。神的心，就是一位父親的心，所以他必須建立一個住家的地方，必須有一個家眷，好把他豐富的愛，盡量的發洩出來。這就解明了在伊甸園中頭一位被造的人，並在受膏的耶穌（他是在神家作長子的，又是神其餘兒女的模範。）裏面，新造者的全部奧秘。被生在神的這個家庭裏，有這樣一位無限無量的父親，誰能說出我們的快樂多大？我們的權利多廣？但願凡讀本書的人，真正的被生在這個家庭裏面。「凡接待他（耶穌）」

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不是從情慾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乃是從神生的。」（約一12 13）

一九三九，二月二號，新普送序於北京

當我經馬牧師介紹給我這本偉大的著作之後，我的心充滿了喜樂與安慰，神真是知道他兒女們的需要，是無微不至的。近來追求得勝的基督徒，在思想裏充滿了國度的熱潮。但聖經給我們看見，神不但有國的思想，神更有家的思想。神對享受家興味的濃厚，更勝于國的思想。在宇宙未建立之先，就先有了一個家庭。神造亞當並不是百姓，乃是兒子。在伊甸的家庭出了事情，救贖計畫裏神另立新的家庭。以色列人是家，所以纔有全家盡忠的僕人摩西。神最不满意以色列人失掉家庭的幸福，要立一個王治理他們。召會是永生神的家，不是一個國。提前三章十五節，弗二章十九節，來三章六節，都是向着這個標杆。我們每一想到國，就是讓神來掌權的範圍，一想到家，就是神施愛的範圍。國，我們站在民的地位上，神是君王。家，我們站在兒子的地位上，神是父親。國是守規律，纔得賞賜。家是盡本分，承受產業。國是一個過渡，家是一個永遠。讚美主！這本書對於家的介紹，異常詳明，願讀者飽啖玩味，近入家庭裏享受神。啊們。

一九三九，二，六，王鎮序於北京。

去年夏天，有一位弟兄，把國度的真理，給北京信徒一家的人，充份的講解出來，叫多少人享受了未曾享受過的肥甘！不久另一位弟兄，又把家庭的事情，向一些作子女的人擺出來，給了人不少的啓示。正在那時候，新普送牧師叫我把這本書譯成華文。

山西岱岳有一些弟兄姊妹，要我去幫他們一點忙，我在那裏住了兩個月，在課餘之暇，急急的把本書譯出來。

翻的時候，我不斷的拍案叫絕！因為其中有許多說到我心上的地方。還有些我想要說，而不會說的，它竟巧妙的給說出來。更有些我再也想不出來的，他居然精細的擺在衆人面前。李弟兄所講的國度，王弟兄所講的家庭，在這本書裏面，找到了一個會面的密室。我在他們談話之間，暗暗的聽見，神要藉着他的國，恢復他的家，再以他的家，建設他的國的一些討論。

讀者，你念了本書，我的意思是你若仔細念了本書，保險要在你的靈上，起一些波紋！假使你分毫不受影響，我請你再用心念一遍，然後你再下斷語。

你有知識階級的親友嗎？你若不會勸他們信主，請你把本書送他一本，然後爲他禱告，就可以等候收割。

本書的確是人人該念的一本好書！我不多說了。馬路加，一九三九，二，北京。

卷頭語

這一個世代所謂有思想的男女，已經走到離道叛教，反對聖經正解的地步。宗派的信條，赤顛顛的把這個情形暴露出來了。一種不安靜的靈，抓住了基督教的中樞，以致信仰的許多舊地標，已經被新的評論和非難毀壞無遺！

千百萬人的信仰已經搖動，召會也丟失了她對這個世代企圖的把握，所講的道也徘徊流浪在不信的僻道上，因為從神學思想各方面的招牌上來看，都有可疑之點！

在任何大宗派團體裏，差不多看不見一點教訓方面的聯絡，許多立待答案的問題，擺在我們前面。這裏現有這一個世界，這個宇宙，和這些人類！爲什麼要有這些呢？

科學並沒有回答這個問題，也不打算解決這個問題。

我們從前相信，照我們所考察的，科學，哲學，以及神學的久存學說，不能沒有一個有理性的答案，回覆這個萬年不解的問題，「爲什麼要有創造」？我相信以下的各頁中，能够找得見這些問題的答案。我相信讀者的信心，也要因此加增堅固，同時那模糊的理論，要被知識取而代之，力量要佔領軟弱。

救贖的計劃

父親真相

父親的事情，與家庭的事情，是聖經裏面最大的兩件事情。救贖的計劃，是以這兩方面的移動為中心。這兩個啓示的根本事實，已被很多的神學理論討論過了。

救贖的全部計劃乃是——

第一，父神渴望一個家庭。

第二，罪的大禍害。

第三，渴望成為真事。

第四，全家的家庭，就是新天新地。

全部的救贖計劃，乃是至大的父神心上的飢餓和寂寞的一個洩露。這個創造偉劇的頭一步，就是神的渴望，和他對那人計劃美麗家庭的藍圖。（建築家的房圖，都是藍底白線。譯者註。）

沒有一個期望很大的丈夫或父親，對他家庭組織的夢想，比較神對於他的孩子們——人類，組成家庭的企圖和渴望更熱更大。因此他用了多少世紀的功夫，為要造成一個地上的家庭，並且盡他心意所想到的，盡他能力所能創造的，把寶物貯藏在裏面。

救贖的計劃

四

他完成一個地球之後，就把星宿，太陽，月亮，和奇妙的燦爛物體，安置在空中。他又用那看不見的地心吸力，如同繩索一般，把地球和那些看見與不能看見的世界，綁在一起。每一個星宿和星座，都藉着他權能的話，立定在它的地位上，各有各應行的軌道，週行在天空。每一個星宿，與行星，星座，星河，都有它固定的職位和工作，為地球効力。因為這個地是神給他的人類，他的孩子們，他的家眷，所預備的奇妙家庭。

本書是述說愛怎麼拯救人脫離他自己，使人把自己無瑕無疵的獻給神，在永活的父神面前作家眷的程序和故事。

家庭的事實

耶穌的道理，（普通譯為基督教，譯者因基督教實際已成宗教，若譯為基督教，則與下文意思相背，故譯為耶穌的道理。）不是一種宗教，乃是一個家庭，是父親和他的孩子們的事情。在這一點上，與世界上其他的一切宗教顯然不同，因為這不是一種信條，也不是一套教義，更不是一個倫理的團體。自然從她裏面會產生了信條，曾作出了律章，同時各等教訓也會從她所教訓的裏面，有統系地陳述出來，世界上最高的倫理學，也是她所產生的，然而這不過是她的部份作用，是這個大家庭事實的片段。

耶穌道（基督教）的真精神是這個，我們所拜的神，是宇宙這個大家庭的家神。你決不能承認你的家庭是一種科學，照樣耶穌道再也不是科學，不過却根據科學的事實。

耶穌道也不是哲學，可是她還是一切真哲學的根基。

耶穌道也不是神學，乃是神唯一的啓示。

救贖的計劃

著者自序

兩種不同的知識

好多年以前，有一個鑛工，發現他的鑛區已經弄盡了。他曾建造了一個小房子，也會以此爲他的家庭，可是現在呢，他心上完全失了望，一次一次的試掘，都一點沒有成效。

一天早上，他坐在小屋前邊，決定要種一點花，他就拿起鋤鏟作起工來。誰知作了不一回兒，竟發見那一個地帶裏最富的鑛脈！

他在那段地帶上不知走過多少次！

關於我們在道上最驚人的發見，也跟這事情一樣。我們與這鑛工的不同處是這個，我們早已模糊的曉得了這個事實，却沒有認清其中的重要，我們沒有知道這道已解決了解釋聖經的諸多問題。我們沒有知道這道解決了近代召會的情況。我們沒有知道這道也解決了我們大多數神學校裏的背道反教的情形。

今日的世界上有兩種不同的知識，真是一樁驚人的事實，只可惜我們不把雙方對照

比較一下。

一種知識，就是我們在大學裏，工學裏，和專門學校裏所學得的。另一種知識，就是從那稱為聖經的書裏邊所得來的。前者是我們從五官所得的知識，後者是從神的啓示而來的知識。

今日所謂科學的世界，教育世界，及機械世界，所有的知識，都不過是從視，聽，覺，嘗，嗅，這五官而來的，這乃是人所公認的事實。人類與宇宙所有的接觸，都不過是由五官而來的，除却五官的功用，他便得不到一點知識。

我們可以用以下的例子來形容五官知識的有限。一個從生下來就失掉了視官本能的瞎子，當然不曉得什麼叫顏色。一個從來沒聽過話的聾子，當然也不會曉得什麼叫聲響。所以我們雖具五官，如果不從這五個管能裏接受什麼到我們的心裏，也就不能知道任何事情了。

換一句話說，知識這個偉大的東西，是從經驗得來的，我們的身體便是知識的來源。我們把這樣的知識喚作五官知識，因為是由知覺力得來的，我們的身體真成了實驗的場所，好像化學，冶金學，機械學等偉大的知識，都是由人類堅忍的實驗中產生的。

人們不承認有一位神的存在，一點不是奇怪的事，因為人只藉着五官的本能，僅僅與物質發生了一些接觸，他們不能夠在物質世界裏尋得見神，他們決不會在化學與生物

學的試驗裏尋得見靈與魂。從此你可以看見，他們當然不會丈量超見的事情，當然不信神蹟是可能的了。

他們不曉得屬靈界的真實性，與物質界同是一般大小。他們沒有抓住人是一個屬靈的活人的這個真像，也不覺得從神而來的啓示是必須的。

可是這個啓示知識，就領我們到神蹟的範圍裏去，藉着這個知識，我們已經曉得神是一個真正的父親，我們已能與他接觸起來，能够把他領到我們認識了他的這個物質世界上來。

五官知識不能夠知道神，不能夠尋見他，不能夠看見他，也不能聽見或覺得他，反到到在他們的範圍內，還否認神的存在。

現在你可明白，一個未重生的人，爲什麼不能解釋聖經，爲什麼不能把他們靈性上的滿意告訴我們的緣因了。

只有那個藉着重生，把心裏照明的人，才能曉得神，明白他的啓示。這叫我們明白，召會不該把那些沒有重生的學者對聖經的批評，太放在心上。自然有一些這樣的人，還翻譯了聖經，我們也不疑問他們是不是忠實，是不是够資格，我們承認他們是盡五官知識所能的，往頂好處作了。達爾文進化的隱說，就是這麼來的。

五官知識是有限的，屬地的人不曉得生命的來源，不曉得事理的來源，不曉得人類

的起頭，也不曉得動物界的起源，他一點不知道創造的工是怎樣成功的，不過他覺得必須加一點解釋，所以他就亂猜起來了。進化論大部份是猜想出來的。

神却向我們宣明了這些東西是如何來的。五官知識者極力排斥否認，這是我們能够了解原諒的，因為要是他們明白這事，豈不也成了不屬血氣的人？豈不是一件反常的事嗎？

現在我們能看出五官知識的有限了。哥林多前書二章給我們一個很完滿的解釋，尤其是第十四節，算是入骨到了頂點。這裏說，「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纔能看透。」這裏告訴我們，以屬靈的眼光來識別，屬地的人不能知道神的事，只能知道屬物質的事。我們能明白這個情形，因為我們曉得，人類與身外的世界每一個接觸，乃是藉着他神經組織的總機關，和他的五官（即視聽覺嘗嗅）而有的。這些五官機能既屬於身體，人就只能與物事接觸，只能知道身體智力所能辯識的。實的，他曾把自己所住的這個宇宙研究了很多，可是一點沒有想到那位創造者身上去。好像服爾塔 Voltaire 會說，他能够研究天上的星宿，可是他的自己，他倒不知道！

神在人自己的水平線上對付了人，給了人一個啓示，叫人可以利用五官來與這個啓示發生接觸。

哥林多前書二12-13告訴我們，神如何作成了這事。「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這裏給我們指明，神已經把他的計劃和目的，在人以視覺所能看見，以聽覺可以聽見的字句裏，給人啟示出來了。

恐怕有些人心裏要發生這個問題說，爲什麼神把人創造成這個樣子，使人非得藉看一種啟示，便不能知道神呢？

神創造人的時候，是把人造成一個屬靈的生物，又給他一個適合於靈家庭的身體，這個我們要在本書較詳的討論一下。人要藉着他的身體，與身外的世界，就是他的家庭，接觸起來。這屬世的知識，是由他五官媒介而來的。神經作用的目的，不是要把神顯示給人，因爲人非憑藉靈的作用，就沒有法子知道神。

人類屬靈的死，乃是與神疎隔，失掉了可以知道神的機關，因此神必須利用人類輸入知識的管能，在這裏遇見人，對付人。神作成了這個，這種默示，就是我們所能明白的聖經。

屬地的人，帶着血肉之體，只有五官知識，就不能明白神的這個啟示。他必須經過重新的創造，心意蒙主光照，然後才能分別屬靈的事。

因此召會就不須因一般無神的人，對聖經的態度而吃驚了。實際上一切近代的科學家，在他們的寫作裏，顯然表示對神的渴望，不過他們不能用五官知識尋見神就是了。我們寫這本書，就是要指明具五官知識者，需要一種明白神的啟示，也要指明在這個啟示中，所顯示出來的事實是什麼。



第一章 創造的原理

創造的原理

三三

「科學家，和具科學性的哲學家，研究的深奧現象越多，我所論的真理也就越加光大的顯明出來。神在先前人所不知道的世代中，忙着預備創造人類的事工。人類是他努力要作的最高目標，是他在這行星上創造計劃中根本主要的遙遠的目的。這樣長遠的預備，決不能只叫人在這短少，卑下，必死的動物的生存計劃中，享受幾天安舒便拉倒！這樣堅忍長期經營的事工，決不能得到這般矛盾無價值的結果！多少世代久等着管理世界的人類，絕對不是生下來爲着去死的！」

金師賴 W. W. Kinsley.

第一章 創造的原理

天地萬物顯出了設計者的妙手。機運（Chance）不是創造者。不管你怎麼探索礦物，植物，或動物，從頂低級到最高級，處處總能看見深思遠謀，計劃稠密的記號，並沒有可以留給機運的。

所創造的天地，向來是服在固定律的鐵掌管治之下。顯微鏡裏能夠看見的極微生物，顯示了這個意思。從頂低的胚種細胞，到天地間最高的形體，都服在同一個定律之下，這當然不能不是出自一位有才智者的主意。

創造的每一步上，有它焦點上的對象，受格。那位安置地基者，有他不變的計劃與目的，一直到他創造完成的臨末一手，還是按照他計劃的藍圖而成的。科學未能把創造的適當理由給予我們。或者這話叫人覺得希奇，到底還是真情。她（科學）對此靜而無言，不想這正是要她把探險的頭一隻船開入的一個地方。

宇宙開闢說中，沒有一個計劃不是解釋「天地萬物是何以有的」這個問題。如果創造者是一個盲目無理由無準備的機運，機運便成了奇妙的工匠。值得我們崇拜了！

不承認人類努力的任何部份裏存有至聖所的哲學，並沒有打算回覆這個問題，也沒

有在這一點上留給我們什麼足蹟，從來沒有在這一個人爭論上聽見她的聲響。

只有詩人對這個高曲，還調整過他的豎琴。

神學呢，雖是科學，美術，和哲學一切感發之母，也從未把創造的原理說出來。她（神學）曾建築了一種沒有根基的上層工程，她也曾很流利的辯論過神聖的王權，和意志的自由，然而她在這裏倒默默無言了。

她的一般神學家呢，竟喜歡抽象神學，決不願個人與神的來往！多喜歡形而上的思辯哲學，而不及於屬神的知識！多喜歡人的意見，而輕忽了神的道！

不管是科學，是哲學，是神學，還沒有寫出一本能够殘存延命到一世代書呢！

理論既受時間這般的限制，我們怎麼忘記了那個永遠常存的真理呢？爲何沒有人想着改訂這增加表呢？真理永不需再修正，理論是常常要改訂的。

雖然對創世記頭三章書，有各種攻擊嘲笑，堆積上來，可是這幾章書仍然直立不動，仍是有理智，使人心滿意足的造物原理。我們如果先注意那一段聖經，或者能叫我們感覺有興趣，因爲那裏聲明了地球是天上那些各自照着它奇妙的軌道，在隱秘無涯的空間行動的一切物體的原理。

創世記簡史

創世記一書，使我們對創造世界的各種學說，不能不澈底改造一下。創一14至19那裏說，「神說，天上要有光體，可以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並要發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事就這樣成了。於是神造了兩個大光，大的管晝，小的管夜，又造衆星。就把這些光擺列在天空，普照在地上，管理晝夜，分別明暗，神看着是好的，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四日」。

你在這裏可以看見，地球已經造成了，並且藉着神的道，固定在它的地位上。現在神開始把太陽，月亮，星宿，行星，安置在天空相當的地位上，爲地球効力，分開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從這一處聖經來看，地球就是宇宙被造的原因。

我們從最好的天文家，得知宇宙裏面，只有地球這個行星上，有生物存在。如果這話是真的，那就證明在神的計劃和目的中，地球佔着一個驚人的地位。

讓我們再回到剛才所引的聖經。「……可以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並要發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我們曉得洋海的漲潮與退潮，是受着天上物體勢力的影響而有的。我們曉得寒冷，炎熱，暴風，乾旱，那是行星勢力的直接影響。我們曉得藉着某一個行星的勢力和地位，人們可以斷定在某時，某地，要發生大風。這是一週復一週常有的事，已成了科學上很有把握的事情。

地震的事，也可以在一年之前斷定出來。假若某幾個行星要把它的勢力集中在地面

某端多久的一個時候，便要發生地震了。我們曉得嚴寒與炎熱，可以在幾個月以前，由人類對於行星地位的準確知識斷定出來。

從這些推定裏，我們清楚的看出來，神把諸行星安置在天上，是要給我們定節令，作記號，成地球長久的伴侶和僕人，常給地球服務。

我們再要題出，這就證明地球就是我們稱爲天的這個由星宿裝飾燦爛的大宇宙，被造的理由。

有一個有趣味的故事，很可以解釋這個意思。據說有一個很著名的天文家，某日和他的兒子討論到天上的各星體在地球上的勢力影響。他這樣說，「我曾注意在某一個時期，地球就被一個人的目力所看不見的物體，舉出它的軌道，這個勢力，是我們最有力的望遠鏡所望不到查不出的。如果他們再建設一個更大的望遠鏡，我希望你就去從天空裏找一找，看看這樣影響我們這個行星的，到底是什麼東西？」

他的兒子旅行海陸期間，禮克天文臺建成了一架最有力的望遠鏡。有一個清靜的夜晚，他把這個大望遠鏡轉到天空黑暗的地帶，就在那裏發見了這個看不見，未曾在圖的行星，伸下它有力的手，抓住了地球。

注意了一回兒，忽然發現了一片很微小的光，乃是遠在宇宙外，平懸在它大軌道上的一個星兒。他看見了那個很奇妙的影響着地球的行星，距離人類眼目所能望見最遠的

星，還不知有幾百萬里。雖然如此，這個偉大的星，按規每隔幾年，就從它的大軌道上長驅下來，挨近我們的行星，以便能够伸下它吸力的能手，經過未能丈量的地帶，而抓住我們的小地球，舉之出離地的軌道。

好像海洋裏行船，全仗舵機頂輕妙的轉動一般，我們的地球也被那個遠地警戒像哨兵的行星所支配，很快的轉出了路線。幾時那個行星放開了手，地球就又回原路，按律走它的路。

這個給我們成立了一個事實，叫我們知道宇宙間不管是行星，是太陽，是月亮，是星宿，沒有一個不與我們的這個小行星發生關係的。想到我們的這個地球，在宇宙間小得算了什麼！就是有這麼一千個地球，也能丟失在太陽裏，誰知這個小地球，倒成了宇宙的中心和原因，這叫我們多麼驚奇！

今天晚上，我們的這個地球，緊緊的被不能數算，和那些未曾入圖的行星，平平安安的懷抱起來，好像一個孩子在他母親的懷裏。

今天晚上，諸天是地球唯一的準確鐘表。人所造的鐘表，總不能夠給人完全準確的時間，但是那位曉得諸星軌道的主，曉得每一個星宿，太陽，或行星，在這大而無路的空間裏，按定規的時候，要經行給它所指定的路線。

一個星球，或者好幾千年是人所看不見的，然而它要在諸天交叉的路上發現出來，

不能早出一秒，也不能晚出一秒，一定要按着它的時間表行動。

哦！這位建築家的奇妙！這位創造者的偉大！這位執掌我們這個大宇宙者的能力！

地球的原理

如果地球是多星的諸天的原理，中樞，那麼，地球的原理是什麼呢？

在晨星們未曾向孤單的父神歌唱他們頭一首讚揚詩之先，在大地未曾立基的時候，在光體頭一道光線還未曾行幽暗太空之前，那位大創造者神的心上，就已經有了一個深遠有力永在的熱望。

這個熱望就是要得着兒女的一個最初的熱望。

創造的神爲父的慈心，渴望要有兒子和女兒，這個熱望便成了形。所以神爲他的人計劃了一個宇宙，以那個宇宙爲中心，他就決意要一個家庭。

神不受時間限制，時間屬於白天和黑夜，屬於太陽和月亮。全能的神不能被裝在白日黑夜或年月的籃子裏邊。

慈愛安設這個偉大宇宙根基的時候，也就計劃着決意要把這一切，給他的人作一個家庭，要叫宇宙成爲人類的產生地，成爲人類娛樂的花園，成爲人類的大學，叫人在這裏學習着認識他的父神。

慈愛用了很多的功夫，用了多少世代，給他的人貯藏了各種富有和珍寶。他用堆積的鐵阿、銅阿，銀子阿，金子阿，和不能數算的各種材料，並化學原料，以及供應人們需用的一切物品，充滿了地的胸懷。

他用山谷，幽峽，高原，草原，和可愛的小溪，偉大的江河，並青綠的衣服，渾和着許多艷色的花木，遮蓋了地面，使他的人滿心快樂。

山傍遮滿了大樹林，樹間滿了唱歌的鳥兒，和儉閒的蟲兒，牠們的翅膀，與春風唱和，產生適合他的人的妙歌。

果品，菜蔬，種類繁多，在天然的語言裏，述說着神向他的人所存慈父之心中的愛力。

這個是解釋偉大的父神，對他的人所有的大指望，和心上的計劃。

這一位工程師，曉得人類要分散到地面上的某區去，所以他就把銅，鐵，金屬，煤，石灰石，和其它天然原料的大貯藏，和工藝，機器，科學等需用的化學材料，安置在那些區域內。什麼地方有能够產生糧食，供給地面上千百萬居民食料的大平原，你就能在附近找出頂大的寶藏，充滿了金屬，礦產，油類，以及化學原料。他聚集了這些，隨時供應人們的需用。機遇在這裏並沒有什麼權治！

如果黃金，白金，像鐵一般廣多，鐵又像金子一般稀少，那就決不會有這麼一個機

器世紀，也決不能有所謂圍繞全地的綱軌，把世界各國東聯在一起的事了。摩格勒大機頭，Mogul engine 是永不會用金子或銅製造出來的。

給人類籌劃需用和喜樂的大工程師，在人類未曾生下來之前，早就曉得人的需用，所以在創造的奇妙計劃中，已經備好了這些需用。

動物界

你在動物界留心的話，就可以知道，今天大約有二十五種家畜。這個叫人覺得很有趣。科學家想法子告訴我們，狗和貓本來是野獸，不過經人馴養成了馴獸，可是這與天然原理却完全背馳！

從北極一直到赤道，一隻狗，總是從早到晚供給人幫助。奇妙得很！還不會有過一個野獸，能够代替我們的這個馴獸。

據他們說，狗屬於狼類。但是誰曾把一個狼，不管那一類的狼！馴成一個小犬，叫牠成了他兒女的護衛，同伴，或成他農場，家庭，每日不離的東西呢？你可以把一隻狼馴養二十代，至終牠還是一隻狼！

假使你讓人類忠誠的這個朋友，到深山大林裏野上二十代，然後把牠抓住，帶到你家裏，一禮拜之內，牠又成了能為你捨命的僕役，朋友，和奴隸了！

狗是全能的神所創造，要作人類忠心的僕人，同伴，和愛助人類的東西。神創造的家貓，也是給人作朋友，給小孩作密友，給老人作寵物的。

全智的工程师，造馬的時候，就決意把牠造成一個給人類負重的獸，供給人的需用，作人的僕役。他在馬口裏留下一個不長牙的空處，恰恰可以放入一個嚼環，一點不發生不方便，嚼環在牠嘴裏，仍舊能够吃東西。

牛若有獅子或土狼的兇猛天性，他就成了一點不宜於人家的東西了。如果把狼或狐的性情給了狗，把虎的性質給了貓，這些東西在我們的家庭裏就要發生危險。如果把班馬的性情給了馬，牠就永不會成爲給人負重的獸，和不能離開人的朋友了。

創造了人的那位，曉得人需要一些回應愛的指揮的家畜，需要一些戀慕渴望人類友情，能够歡然聽順人類聲音的東西，所以他沒有把兇性給了牠們。假使我不受時間的限制，我還能把一些家畜顯出來，指明那位聰慧的創造者，充滿智慧的設備。

植 物 界

若是人注意看看爲人類所造的各种樹木，就叫人生發極大的興趣。單單有加利樹類，（澳洲產之巨樹）就有一百八十三個種類。還有橡樹，和嘯松，笑楓，細柳，孤楊，都是爲供給人類發展擴張的需要被造的。

植物中有一萬多各樣不同的種類，同時有五萬多虫類，靠着這些植物生活。

每一種植物，灌木，菜蔬，果品，以及樹木，都是爲人的用項設計種植的。人們在知識方面長進而洞察植物界的時候，就可曉得，在這個機器時代中，各種供應人需用的東西，仍然不斷的會叫人發見出來。

人的中樞

既然地球是諸天的理由，（中樞）人又是地的中樞，那麼，人的中樞是什麼呢？只有一個答案，並且非常簡單，人的中樞，就是偉大的父神寂寞的心！

保羅在以弗所書裏面告訴我們說，「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他得名」。神的心切望兒女，渴想着兒子，女子。他雖有許多天使，爲僕役事奉他，但是他需要兒女，所以他用了愛的奇妙忍耐，在多少世代中，爲他的人預備了諸天和地球。

如果這是實情，這就是真情。那末，人是一個最奇妙的生物了！

如果神這樣需要人，這樣愛慕人，以致費了幾百萬年，爲人預備，請想人在他的心上，在他的夢中，在他的永遠裏，佔着何等的地位！

習問

1. 受造之物如何表顯了那位設計者？

2. 那一處聖經指明地球是宇宙的中樞？
3. 地球與其中的寶藏，如何解釋神爲人類的計劃和盼望？
4. 家畜如何顯明神對人類的需用深思熟慮的預備？
5. 人的中樞是什麼？

救贖的計劃

人的叛逆



第二章 人的叛逆

二七

「人成了世界的主人翁，別的生物，依人的快樂而生活，地面供給水菓，燃料，和機器所用的礦產。人可以從江河和太陽收集能力。人可以把他的思想，即刻輸送到全世界。人能够用他的望遠鏡和分光器，探索到宇宙裏面去。人能在空中，在陸地，在水中，馳行得比最快的飛鳥還快」。

（甚至在墮落被廢的狀況下，人還能表現他原來在宇宙間佔居主人翁地位的踪蹟）。

第二章 人的叛逆

人類現在的情況，是正規的情況嗎？

我們是生活在父親爲人類所存的理想和計劃中嗎？罪惡，疾病，和死亡，難道是神計劃中的一部份嗎？神是這些東西的創造者嗎？怨恨，嫉妬，和兇殺，是神計劃中的一部份嗎？掃蕩地面的這種違反天理的兄弟相殺的戰爭，是神原有的目的嗎？

神是不是有一個沒有罪惡，沒有疼痛，沒有憂愁，沒有怨恨，沒有死亡的計劃呢？

人的天性

我們相信，神的慈心不但是受造之物的根源，也是受造之物冠冕的人的根源和自由。

「願頌讚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爲聖潔，無有瑕疵。又因愛我們，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悅的，預定我們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

(弗一3至5)

在創立世界以前，人已經被分別出來，得着兒子的名分。慈愛預定我們藉着耶穌基

督得兒子的名分，而歸他自己。換一句話說，在創立世界以前，他就企圖一個家庭，人就是這個目的的產生和回應。

那末，起初的人，到底是那一種的生物呢？

創世記一章那裏申明說，人是照着神自己的形象，按着他自己的樣式造的。究竟「照着他自己的形像，按着他自己的樣式，」是什麼意思呢？我們從什麼事上能知道這個原人呢？神創造人，是要人作他的同伴和同事。

人是一個永存的生物，雖然他生活在肉體裏面，他還是一個屬靈的生物。傳道書三章十一節說，「……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裏。」

我們曉得人的所以被造，是要給創造者作同伴。他不是要充作一個伺候主人的僕役，或作追隨主人的家畜，乃是要給永遠的父神作一個兒子，朋友，伴侶，同事，直到永遠。

在我們尚未深入這個問題之前，先注意一下人類在起初的時候，是那一類的生物，或者使人生發一些興味。

人的種類

從管能知識產生的達爾文的進化臆說，已用不信和宿命論的烏雲，把這個世紀遮蓋

得昏天暗地，使人很難明白真理。可是在這個局面下，我們還要進行我們的研究。

晚近科學有一句格言說，只有三種清楚界分的生命。這三種生命，是按牠自然的界限分開的，即所謂植物的生命，動物的生命，和人類的生命，這話的確有充份的見地。植物永不能越過牠的界限成爲動物，同時動物也永不能越過牠的界限成爲人類。這一個就把從管能境地中產生的達爾文的進化論，永遠的毀滅抹殺了。

即就自然的情形和事實來論，還沒有見一個獸變成另一種獸。這些不同的種類，永不能混亂起來。你在地裏掘出的化石中，或深山曠林內，那裏見到熊與鹿，鹿與虎，獅與虎，烏鴉與知更鳥，鷹與鴿，馬與象，這些動物之間有過越境的變化呢？

創世記一章裏面記着，「神說，地要生出活物來，各從其類。牲畜，昆蟲，野獸，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於是神造出野獸，各從其類。牲畜各從其類。地上一切昆蟲，各從其類。神看着是好的。」

雖經嚴格尋究各世代化石中的動物歷史，創世記裏面的這話，仍是久存的真理。每一個動物都是「各從其類。」

懷疑基督真理的人，在動物的歷史中，總不能找出一個地方說，有過變類的事實。從極微的有機體，到最大的哺乳動物，從未發生這種變化，因爲各種東西都守着它自己的階級。

你所發見埋入大煤田裏的蕨，還是今天你能在森林冷陰之處挖得來的蕨。從地下十丈深煤牀之下，所發見的楓樹葉子，還是我們所知道的楓葉，並沒有什麼變化在裏面。它構造點的數目，和它的形狀，仍是和長在你的草地上的楓葉一般無二。

今天我們從海底裏找出的生物，並不與從石頭裏找出來的該項形態，有什麼兩樣。這些東西從未改變。

是的，決無改變！天地間的萬物，都曉得它的定律，所以野獸也完全聽命於天然而生活着。

人，受造之物的頭領

聖經告訴我們說，人被造的時候，心思的智力，到了這樣的地步，甚至他能給被造的動物，都命了名。「耶和華用土所造成的野地的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什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那就是他的名字」。

那人給一切家畜，給空中一切飛鳥，和野地的一切野獸，都起了名字。所起的名字，便一直描述了那些動物的特色和性質。

什麼時候我們想到經那人命了名的這五十萬臭蟲阿，飛鳥阿，蟲子阿，魚阿，以及爬蟲阿，等，誰也不敢說，他是猿猴一類，誰也不敢說他已經進化到半猿人的時代。不

他決不是猿猴進化的人！他在創造的胸懷裏，就被造成了十分圓滿的一個人，恰恰能够管治受造之物。

他不但被造成這樣一個有奇妙能力智慧的人，也成了一個足能和神作同伴，有屬靈才智資格的人。

人的主權

創世記第一章，和詩篇第八章描寫說，神又給了人主權，派人管理他所造的。「我觀看你指頭所造的天，並你所陳設的月亮，星宿，便說，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你竟眷顧他！」

「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希伯來文裏，本節所翻的天使這個字，與創世記一章那裏所用的神字，是一個字，所以應當譯作，「你叫他比神微小一點，並賜他榮耀尊貴爲冠冕，又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萬物……都服在他的脚下」。

注意這裏是說，人被造得比神微小一點！

有一位優秀的希伯來文學者譯爲，「你叫他只在色度方面比神微小一點」。換一句話說，人被造的時候，是盡神所能的，把他造成一個與神相似的人。他被造要作神的同伴。

以後你看見，他就給他權柄管治神手所造的。他不但管治被造的動物，也管治着受造之物的定律，他甚至管理那些順着軌道行走的星宿，因為他是在神以下施政的人。除了神和愛律以外，他不服在任何生物，任何定律之下。這雖是一件非常令人注意的事實，然而却完全適合人對於主權方面的夢想。人從來沒有被造成服在任何事物以下的聽命者和奴隸。

從歷史當中，我們看見了各世紀中人的主治權所發的閃光。摩西給紅海說話，顯見他在天然律方面的主權。紅海在他面前被一個看不見的手，分成一個大的裂口，兩面的海水，應人聲壁立成了幾百尺高的墻垣，直等到四百萬人民，帶着他們的積蓄，牛羊，家眷，僕婢，自自由由，步乾地過到對岸。以後海水又應摩西的命，復合一處，如迅雷一般，擊碎了外邦的追軍，使歷世的邦國恐懼戰兢。

我們看見約書亞向約但河說了話，那個狂漲的河，便回應牠主人的聲音，為那得勝的以色列人，開了一條大路，叫他們進入應許之地。我們又聽見他向太陽月亮說了話，日月便在他擊打仇敵勝而又勝的時候，立定在天，約有一日之久。

我們看見那個勇猛的以利亞，從天上呼下火來。

我們看見但以理的三個同伴，被投在火窯裏，出來之後，不但沒有受傷，甚至衣服上連火燎的氣味也都沒有。

以後我們靜靜的跑到拿撒勒人的時代，看見了他施用着起初給人的這個權利。因主耶穌生來沒有人類敗壞的污染，所以就能執掌頭一個人所有的權利和主權。我們看見他在加利利海上，在癩腿者身上，在枯臂者身上，在受苦的人類身上，在死亡和海中的魚，在地裏的樹木，和撒但身上，都施用過這個權柄。主耶穌管治這一切，正像一個受造之物獨一的君主和主人翁。

人的天性

人的被造，是被造成一個完全的活人，具有無盡期的人類生命。他不是一個不死的，也不是一個必死的。「必死的」這個字，(Mortal)意思是「死亡判決的」，或說「撒但管治的」。「不死的」這個字，(Immortality)意思是不在必死的權治以下，或說是不朽壞，沒有死的。神造了亞當以後，他是一個完全的人，死亡在他身上沒有權柄，他所有的體的生命。乃是有能力，常常保持健康，永不衰弱的，也不服在疾病和死亡之下。我以爲人類生理方面七年更新一次的生理天然律，確是人類身體上永久新鮮青春的秘訣。

主耶穌也有這個同樣的身體。他不服在死的權下，死亡在他身上沒有勢力，等到他成了我們罪的代替者，我們的罪性擱在他身上之後，他纔成了能死的人，服在死亡之下

了。

人是屬乎神這一級的，他是一個永存的人，在他犯罪之先，能够管理所有的天使和魔鬼。除了全能的神以外，再沒有比他更大的。

我們最好在這一點上注意神的計劃中另一個值得注意的特色。

限制

神給了人一個受時間限制的統治權。爲適應人的常識起見，我們可稱爲租借的統治權。這個租借的統治權，在但以理和馬可書內，稱爲「外邦人的日期。」那就是列國的日期，或稱爲人治的日期。

「他們喊着說，神的兒子，我們與你有什麼相干？時候還沒有到，你就上這裏來叫我們受苦嗎？」（太八29）「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踐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滿了」。（路二十一24）

外邦人這個字，（Gentiles）意即「人種」，隕落的人類。

「弟兄們，我不願意你們不知道這奧秘，恐怕你們自以爲聰明。就是以色列人有幾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羅十一25）「所以諸天和住在其中的，你們都快樂吧，只是地與海有禍了，因爲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就氣忿忿的下到你們

那裏去了」。(啓十二12)

在這幾節聖經裏，我們看見魔鬼曉得他們有一個時間的限制。這一定是說到轉到撒但手中的那個人類本來所有的統治權，和統治期。我們曉得撒但今天藉着隕落的人施行管治。可是感謝神，那個租借期快要到期，到主耶穌回來的時候，就要完結。

人的責任

神給了人生殖繁多的本能，叫他生養兒女。這個經過是這樣，神並不用一句話造成天下的全人類，反造了一男一女，對他們說，「我准許你們生養我的兒女，飼養他們，教育他們，保護他們，教訓他們愛我，回應我心上的渴望。」所以人真正的事工，就是要生養神的兒女。

這個給人一個責任，是只能用永遠丈量得來的。人能生養永活的人類，所生的兒女，要跟神一樣活那麼長久，因此人就是神的喜樂的管理人了。

人的罪性

從各各他以後，這個問題，成了各世紀當中敵對神學家的一個困難的老問題。人原來的過犯的性質到底是什麼？要照着我們所明白的摩西的律法來論，也不算犯了某一條誡，因為那時候還沒有傳下什麼律法。那末，能夠強迫耶穌在肉身顯現，在各各他受死

的罪？到底是什麼樣的罪呢？可稱為人類禍患的主因，到底是什麼罪呢？

我們已經發見，人類受有遠大的權柄，他有給神作同伴的這個才能與理智，同時他還把持着神的喜樂與憂愁。明白這個，我們現在就明白人所犯的罪是什麼性質的罪了！

大叛逆（國事犯）

亞當的罪狀，就是大逆的罪！

神曾給他合法的權柄，叫他管治宇宙，這個包括宇宙的統治權，是神所能給人的最神聖的遺產。亞當把這個法定的統治權，轉手交到神的仇敵魔鬼手裏，這個罪是不可赦的！人類歷代以來，對待大逆的罪，都這樣判斷。亞當的過犯，是在十全的知識下，清亮亮犯的。他不算受了魔鬼的欺騙。他明白引入這可怕之罪中的步履。

他的妻子夏娃，固然被惡者所欺騙，可是亞當成了永遠裏面的本泥狄克特亞諾爾特了（美國獨立時，美國叛國賣國的一個師長。）「因為先造的是亞當，後造的是夏娃，且不是亞當被引誘，乃是女人被引誘陷在罪裏。」（提前二13至14）他知道神，他知道撒但，他也知道他所犯輕率的罪的結果是什麼！

叛逆的影響

第一，阻撓橫斷了神的計劃。第二，神和人隔絕了。第三，給了撒但宇宙的統治權

，管治神所創造的一切。第四，使人陷入魔鬼的完全捆綁中。第五，使植物界和動物界，有了凋萎患病的咒詛。

自從地被更新，爲人預備妥當之後，從來就沒有死亡。可是現在呢？使萬物受病凋萎的咒詛，便衝掃了神美麗的創造！每一種花草，每一種果木，都有一樣的咒詛。害蟲，荆棘，滋生極多！

創世記三章十七節，說明了地被咒詛是人犯罪的結果。地所受的咒詛甚重，甚至連它的果實，都不適於放置在神的祭壇上！從該隱的祭物上，我們看出了這個情形。

這種可怕，可惡，使萬物凋萎的咒詛，就改變了整個的地面，隨處都是死亡與衰殘！在動物界方面的影響，比這個尤其利害！受造之物，本來是在慈愛的統治權下計劃出來的，受造的一切動物，都生存在慈愛和平安的空氣中，根本就不曉得什麼叫恨惡和懼怕，誰知忽然之間，全部的動物接收了一個新的性質，好像吹風一般，把一種恨惡，狡猾，恐懼，報仇的靈，吹入牠們裏面！

本來羊羔與獅子，同在草地上玩耍歡躍，忽然獅子改變了，變成兇猛的野獸！牠的聲音以前是愛的聲調，此時忽然改變成震動山林與草原的可怕戰聲！恐懼抓住了那些怯弱者的的心情，全部受造的動物，都覺得了人的大罪！

地面忽然轉變成了一個戰場，歷世以來，那安靜的山林，溪流，和曠野，不過成了

龐大的墓地，恐懼與死亡，潛行在每夜的黑影之中！

人的國度

人忽然成了必死的，成了死亡判決的，成了撒但的僕役。他被重生了一次，他比罪人的罪還重，他一直就是罪！一個新性質進到他裏面了，不是神的性情，乃是那個仇敵魔鬼的性質，同時這同樣的性質，魔氣，殘暴，惡毒，也被吹入動物界裏面了！

人的靈也遭受了一個變化，他分受了撒但的性質——屬靈的死。所以他在靈性方面已經死了，他忽然變成一個恨惡神的。他整個的天性，是背叛神的天性，他失掉了與神的相交，和與神發生關係的正常地位。他失掉了愛，而接收了恨惡和仇恨。他失掉了信，而接受了遲疑，躊躇，和顛蹶的不信。他失掉了安息，平安，喜樂。

他被逐出樂園，

與神隔離太遠！

除非鮮血下滴在地面上的那個犧牲，

便沒有與神接近的機緣！

神造了人以後，就給人絕對的自由，叫人或選擇生命樹的果子，或分別善惡的知識果子。一個是能够把人與神聯絡起來的，一個是叫人與魔鬼聯接的。前者是能給他永生，叫他的身體不死的，後者是給他屈靈死亡，叫他的身體必死的。亞當有作神兒女的權利，可惜他竟喪失了這個權利，而成了魔鬼的兒女！

亞當有出售他統治權的法定權利

亞當有出賣他統治權的合法權利嗎？是的。雖然這要引起我們問問，從道德方面說，他有沒有這個權利？可是按法律說，到底他有這個權利。這就答覆了歷代未決的疑問，「如果神有權柄能處置魔鬼，爲什麼他不早早處置魔鬼呢？如果他是全能的神，爲什麼他讓撒但管治地面，生出這變多悲慘的苦難呢？」

亞當顯然有合法的權利，把這個統治權和權威，轉到仇敵手裏。神不得不在人類歷史的長期中，承認撒但合法的立場，合法的權利和權威。從這個原理，只有這個原理，纔能叫我們明白救贖計劃的法律這一方面是什麼。

撒但的統治權

現在我們來到救贖計劃上最有興趣的一個特點上，就是撒但對於受造之物的統治權。

我們已經題過，撒但如何奪取了這個權力，現在讓我們再注意一點與這個發生關係

的事情。

嚴謹的聖經學者，一定注意到神完全的公義。他自然是全能的神，但是他永不利用撒但，佔他的便宜。亞當公然把神交託他的權力，轉到撒但手裏，這個權力，是受時間限制的。如果神不那麼絕對的公義，他大概就立時處置了撒但，立時刑罰了人，誰知他不但不那麼作，反而以恩惠預備了人類必需的救贖，根據他完全的公義，向人顯出了他的慈愛。

我們記得，當主耶穌開始他事工的時候，一受了浸，便被聖靈領到曠野裏去，受魔鬼的試探。魔鬼對他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耶穌回答說，「經上記着說，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以後，魔鬼又帶他上到高處，霎時間，把世上的萬國，指給他看。魔鬼或者只把羅馬之鷹，就是羅馬統治全地的標記，指給主看，對他說「這一切權柄榮華，我都要給你，因為這原是交付我的，我願意給誰就給誰，你若在我面前下拜，這都要歸你。」

現在請注意，撒但來到耶穌跟前，給他聲明，全地的權柄和榮華，都交付了他，同時他想要給誰，就能够給誰。

如果魔鬼是對耶穌說謊，耶穌也沒有曉得他說的是謊話，耶穌就直然是一個人，而不是我們信為道成肉身的神子了。假如魔鬼對耶穌說謊，耶穌也明白他說着謊話，那就

不算是一個真正的試探了。

我們相信聖經是真實的，那個試探確是一個真實的試探。

假若這是真的，那末，耶穌就承認撒但有權柄，管治人類所組成的世界各國，並且願意把這權柄給誰就能給誰。

人類竟在魔鬼統治之下！而且魔鬼的這個統治權，又是一個合法的統治權，除非到了所謂「亞當租借」滿期的時候，神都沒法子破壞他這個主權。不但如此，主耶穌開始他事工的時候，不僅承認撒但的權力，同時也在約翰福音十四章三十一節那裏說，他是「這世界的王。」照字義直譯出來，念起來就是說，「現在是這個世界的轉機，現在這世界的王將要被逐出去。」

撒但在這裏被認為人類和世界各國政治的領袖，這一點似乎不容人懷疑巧辯。

哥林多後書四章三四兩節說，「如果我們的福音蒙蔽，就是蒙蔽在滅亡的人身上。此等不信之人，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着他們，基督本是神的像。」在這裏撒但被稱為「世界的神」。

他在這裏占住一個受人敬拜的地位，與父神對立角觸。主耶穌明明的說，人不敬拜神，就敬拜鬼。保羅也領導我們明白，全世界或者藉着耶穌基督敬拜神，或者敬拜撒但。什麼時候我們想到這一個國家敬拜撒但的寬廣性，就令我們心上發暈！

事 奉 魔 鬼

什麼時候我們想到今日一般作母親的，把他們的兒女獻在撒但的祭壇上，放在舞廳的壇上，放在娼家的壇上，放在金錢之神的壇上，還有那些逐日給煙捲神獻火焚祭的男女女，就叫我們不禁的戰慄！

不幸得很！撒但不光在印度，非洲，和中國，受人敬拜，事實上，什麼地方人不藉着耶穌基督敬拜神，就是事奉魔鬼的。

主耶穌在約翰福音八章四十四節那裏，又給我們非常逼真明確的題到這一步真理的另一個形態。他把他的父親，和猶太人屬靈的父親，雙方對比了一下說，「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你們父的私慾，你們徧要行，他從起初是殺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裏沒有真理。他說謊是出於自己，因他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耶穌說了這話，猶太人便生了頂大的氣，又向他說了一些極利害的話。

這裏我們面對着人類經驗的一樁極莊重的事實。不僅是一樁事實，同時也是對於罪這個現象的解釋。人類屬靈方面與魔鬼聯絡起來了，他分受了撒但的性質。保羅說得好，「我們按肉體是忿怒之子！」約翰告訴我們，「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

人類在人的歷史開場的時候，就已經成了分受撒但性質的同伴，那個性質，是由魔

鬼放入他的靈裏面的，因此人便成了撒但的部下，這就是魔鬼在世界上有這麼大權柄的唯一圓滿的解釋。

撒伯被稱爲殺人的，和說謊的。好啦，人類的兩個明顯特徵，就是說謊，兇殺！僅管照我們所願意的否認這事，儘管盡我們所能的不睬這事，可是事實仍然存在，欺詐，兇殺，到底還是人類突出的特徵！

耶穌說，凡恨人的，就是殺人的，誰知一切有名的小說，和名劇裏，都把報仇雪恨，崇爲神聖！

撒但不僅是這世界的王，世界的神，和世人屬靈的父，保羅在希望伯來二章十四節，告訴我們，他也執掌着死亡的權柄。在使徒行傳二十六章十八節那裏，保羅告訴我們，他所受的使命，就是要去把人從撒但的權勢下拯救出來。約翰也說，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的手下。這些事實都不是好事，誰也不樂意把這些話寫出來，除非到責任所關，不得已的時候，誰也畏縮給他頂親愛的朋友述說這些話。

人的景况

讓我們用一句話，把人的景况總括起來。

第一，他成了必死的，成了魔鬼的屬民，他不再給神生養兒女。乃是爲魔鬼的榮耀和喜樂，生兒養女。

第二，他成了愁苦，疼痛，疾病，和死亡的後裔。他分受了叫他成爲神仇敵的一種性情。自從他叛逆以後，再不得與神接近，除非藉着那流血的祭物，藉着神所指定的祭司，或睡夢，或異像，或天使，就決無與神辦什麼事的機會。他被魔鬼弄瞎了心眼，他的性質是與神爲敵，也不服神的律法了。

他的眼睛已瞎，看不出神的旨意。保羅總括起人的情況說，沒有與神所立的約以爲藉口，沒有神，無神，沒有指望，絕望。活在今世死亡的權下，臥在撒但的手中，沒有親近神的權利，沒有禱告的權利，乃是一個罪犯，因自己叛逆的罪，被置於律法之下！

習 問

1. 神造人的時候，所造的人，是那類的生物？
2. 那一段聖經指明了亞當所有的心意？
3. 神把什麼主權給了亞當？引出聖經作爲證明。
4. 人最神聖的責任是什麼？
5. 人的罪的性質是什麼？
6. 人的叛逆，給受造之物和人類的影響是什麼？
7. 在新約聖經裏，發生過什麼事情，指明亞當把合法的統治權交付了撒但？

第三章 死亡的管轄

死亡的管轄

四七

「我不過是大體上的一小部份，」
是的，不過一切的動物，都帶罪而生存！

但凡有知覺的東西，都被生在這嚴格的律下，
像我一樣受苦，也像我一樣要死。

兀鷹緊握着他所得的膽小肉食，

用染血的利啄，刺穿那戰抖着的肢體！

好像他很得意！

不料過了只一回兒，

一個鷲鷹，把那個兀鷹撕成碎片！

一個人，又把鷲鷹一箭射穿！

這個人又臥伏在場戰的土中，

和他將死的同伴鮮血台渾！

又轉成貪食之鳥的食用！

全世界的個個部份，都這樣呻吟嘆氣，

都是生為苦痛，和共同的死！

Voltaire

(以上指明了受造之物，都伏在屬靈之死的權威之下。)

第三章 死亡的管轄

聖經的確是一部神秘的書，可是當我們找見開啓之鑰的時候，便不再成爲神秘，而成了一個信息。

啓開聖經的，只有兩個字，這兩字都繫在一個鑰匙圈上。那兩個字呢？就是生與死二字。不明白這兩個字，就沒法子把神信息的概念，首尾一貫的接受在心裏。

罪，我們今天所明白的罪這個東西，並不是救贖的原因，不過是基本原因結果中的一個結果。非得等到我們明白那個基本原因，就決無才能去抓住人的景況，和神爲他的救贖法所有的預備。

歷世以來，死是一個神秘的事。科學在它面前直然啞口無聲，甚至不能試着解釋一下。哲學呢，一遇到人類這個可怕的仇敵，便立時轉爲詩詞了。神學呢，什麼時候想要試着解釋它，便只說個大約而已！

從人類一生下來，那個像臘狗一般的仇敵，就開始了它兇殘可怕的工作，一直跟着世紀而下，毫不放手！這並不是創造的一部份，也不是神原來的計劃。

人是一個靈

在我們未能了解死的性質以前，先應當用一點功夫，把人的性質看一下。

人是一個靈，並且有一個魂，還有一個體，他的人格，就是魂和靈所組成的。在他魂以上的，就是他，就是他自己，就是這個靈，這纔是那個真「人」。靈藉着魂動作，魂轉過來又藉着這有形的體動作，人和他的魂住在體裏面。死乃是這個人和他的魂離開了體，回他們的家去了。

人常常難以認清人是一個靈，總把他認爲是一個有實體的東西。保羅對帖撒羅尼迦人說，「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責。」

今天世界的真能力乃是屬靈的，因爲神是一個靈，人也是一個靈，撒但還是一個靈。

死的種類

聖經裏題到了幾種的死，不過令我們有興趣的，只有三種，就是屬靈的死，屬體的死，和永遠的死。（即所謂第二次的死。）

真正的死，還不是說抓着我們體的死，乃是抓着我們靈的死，體的死不過是它產生

的一種顯示。「第二次的死」，乃是死最臨完的終結，是屬靈之死的老家。

讀者除非想到體的死，與靈的死雙方的關係，便要覺得，思想死這個東西，是很困難的一樁事。體的死，乃是有形的這個體的解散。約伯記十八章稱爲「死的長子。」換一句話說，最初的死，不是體的死，乃是靈的死。屬靈的死先來到地面上，不過藉着毀壞體，把它自己顯示出來。體的死，不過是在人類裏面工作的一個律的表顯，保羅稱它是「罪和死的律。」

在我們研究屬靈之死的性質這個問題以先，最好把生命先看一下。生命共有四種，就是植物的生命，動物的生命，人類的生命，和屬靈的生命，或說永生。耶穌在約翰福音五章二十六節告訴我們，神是一切生命的發源，神是一切生命的創造者。不管是動物，植物，人類，或永遠的生命，都從他而來。他所給各界的生命，正適合他們的身分和地位。換一句話說，生命是神的性質，生命是實體，是神的自己。神是一個靈，那麼，他的生命，也必定是靈生命。撒但也是一個靈，然而他的性質，正和神的性質相反。神的性質是生命，這個性質的頭一個顯示，就是慈愛。

撒但的性質

撒但的性質乃是死，它的頭一個顯示，就是恨惡。那麼，屬靈的死，也正和生命

一樣的是一個實體，是一種勢力，是一樁事實，不過死是從魔鬼來的，生命是從神來的，這是其間的不同處。

撒但原來和神同住在天上，是侍立在坐寶座者跟前的一個靈，誰知他叛逆了神，他一叛逆神，性質就改變了，這個改變的性質，就作了人類中間邪惡敗壞的唯一泉源。你看見嗎？如果一切善良，聖潔，和榮美，都發源於從神而來的生命，照樣，那些邪惡，不善，和敗壞，都發源於從撒但而來的死亡。

所以死也是一個性質，正像生命是一個性質一樣。我們能够明白，我們的神的性質，湧流出慈愛，喜樂，和平安。同時從撒但的性質裏面，發出了怨恨，兇殺，色慾，和世界上一切的污穢，並惡勢力。

不明白靈的生命和靈的死亡這兩個超自然的勢力，人類的問題就不會有一個解答。如果人在靈中死了，那就是說，如果他分受了魔鬼的性質，我們就明白他如何需要永生
了！

神把人安置在伊甸裏面的時候，人有生就的選擇力和責任。如果他未曾被造成這樣的一個人，他便是在創造他的神手下受指揮的一個機械人，是一架機器了。假如人果真如此，人所能給神的快樂，比一架機器給發明他的人所給的快樂，強不了多少。神不但給了人意志的能力，也給了人知識和智慧，是超過今天我們所見的任何事物的，人被

造成了一個與神這位偉大的創造者，作同伴，作同事的生物。這些稟賦的本色，就一直指明了人類心智和屬靈的資格。

神給他管治宇宙權的時候，警告他說，他如果違命，就必死。或可按字義說，「到你壽終的時候，你必要死。」這話是說到人已經服在兩面觀的死以下。亞當一犯了叛逆的大罪，就在靈裏死了，可是他在體一方面沒有立刻就死，還活了九百二十年。人一犯了罪，他的性質就完全改變了，這是頂叫人注意的。

除却我們所曉得的重生以外，在自然界裏面，再找不出與人的那個改變相似的比較。因為一個由神而生的人，也是立刻遭遇了改變的人。

這給我們證明，人一犯罪，事實上便等於重生了，那就是說，從魔鬼而生了。他就分受了撒但的性情，正像今天一個人藉着接待耶穌基督，被神而生的時候，就與神的性情有分的一樣。

新約聖經對屬靈之死的觀察

羅馬五章十二節說，「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衆人，因為衆人都犯了罪。」藉着一個人的罪，死就入了世界，這好像死站在一個關閉着的門外面，人的罪啓開門，讓死進到人類裏面來了。這不是說到屬體的死，因為底

下的經節是說，「從亞當到摩西，死就作了王，」這個指出，到了摩西時代，死權便有了一個休止，至少它的權勢中有了一部份的休止。

我們曉得，在摩西的日子，並沒有制止人類屬體之死的任何東西，所以這決不是說到體的死，乃是論到另一種死。羅馬五章下半章，證明了這個意思，因為在後一段中，保羅把屬靈的死，和屬靈的生命，比較起來了。

Reign (統治) 這個字，真正的意思，是說「像王一樣治理。」從此我們可以明白，從亞當的日子到摩西，死就像一個王一樣，統治支配着全人類。到了摩西的日子，神給了人一個用動物的血贖罪的方法。血代表生命，贖罪意即遮蓋，所以神藉着大祭司的職任，給猶太國和外邦各國一個機會，如果他們願意，就可以有一種生命的遮蓋。由此我們可以明白，死亡這個全世界的帝主的統治權，是如何破裂的。

大概描寫屬靈之死最深刻的話，是本章第十七節。要按字意翻出來，就是「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抓住了統治權，……。」

這裏有了一張可怕的圖畫。遠在伊甸園中，死這個可惡的妖怪，抓住了統治權，國士，王位，掌管了受造之物，它逐出了生命，建立它自己使全世界荒涼的政治。二十一節裏，譯者又譯出了這話，「就如罪在死的境界中作了王，照樣恩典也藉着義作王，叫人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生。這裏清楚的寫明了這步真理，叫人曉得死抓住了統治權

，神所造的東西，都在它管治之下。

我們纔明白了今天罪這樣佔上風，禍害人，敗壞人，在死的境界中作王，使全人類活在撒但暴君的治下的緣因何在。這就是現在罪在世界上，有那麼大勢力的唯一解釋，捨此而外，我們再沒有別的法子解釋罪了。

罪是屬靈之死的自然結果，屬靈的死，乃是生長各種罪的一塊地，正像屬靈的生命，神的性質，一旦深入人裏面，就變成了生長發旺各種善行的土地一般。

屬靈之死的性質

現在可以清楚的看見，屬靈的死，就是魔鬼的性質。同時屬靈的生命，乃是神的性質。從屬靈的死裏面，生出了恨惡，嫉妒，和兇殺。從神的性質中，就生出慈愛，饒恕，並和平。

現在我們能明白，世界上罪的權勢和勝行了。我們儘可照自己所喜歡的制定法律，以至於改變了人的性質，但是罪仍要生長發旺。我們可以在這裏，在那裏，禁止它，可是它一定要在別處突出！

人類唯一的希望，就是給他一個新性質！屬靈的死，既是立在人所犯的一切罪身後的性質，那麼，人犯罪，是從他的天性裏，產生了那種行爲。屬靈的死，使人成了必死

的。只有屬靈的生命，能叫他成一個不死的。

撒但成爲宇宙間的帝主，而放出地獄中那個可惡的惡氣，屬靈之死的那日，真是人類最慘苦悲哀的一個日子！

死的權勢

亞當吃了多大的一個驚！

他本是在神以下，在萬有以上的王，他完全美麗。眼看着個個太陽的升起，景色悅目！可是現在呢？荒涼，蹂躪，開了場，到處都顯出了撒但統治權的特點！

屬靈的死，轉變了一切的動物，一致萬物的不調和所號出的恨惡，苦毒，聲震長滿林木的深谷，和林中的空地。蟲類及獸類的屍體，腐臭在日光之下，還算小事，那個削奪了管治受造之物的王位的亞當，也竟匍匐在撒但鐵蹄之下！屬靈的死，對他成了一個可惡的真事，他的長子，就殺了兄弟，叫他很敏銳的覺出了他叛逆神的影響。他不但犯罪得罪了神，甚至也得罪了他還未生出的兒女。他家中生了一個小孫子，亞當給他起名叫以挪士，意即「必死的，」「力弱的，」「服在死以下的，」或「撒但所管治的。」請想一想，人類犯罪之後，給他的孫子所起的這個名字！這時候人與魔鬼聯絡起來了，他成了一個被逐出伊甸園的浪人，失掉了親近神的合法地位，他再也不應響神的招呼，他只

聽命於他的新主人了！

現在我們纔明白，人比一個過犯者，一個犯法的，還利害，還罪重得多！人居然成了一個魔鬼屬靈的兒女！人分受了他父親的性質，人所以不能靠行為得救，原因就在這裏。如果他要得救，就必需另有一個人，代受他叛逆的刑罰，並給他一個新性質，不然，他永不能以他的那個資格，站立在神面前。

今天人的所以失喪，不是因他所作的，乃是因他所稟賦的。故此人需要重生，那就是從神而來的生命，因為他在屬靈方面死了。

屬靈的死是普遍宇宙的

「他（基督）又必在這山上，除滅遮蓋萬民之物，如遮蔽萬國蒙臉的帕子。他已經吞滅死亡，直到永遠。主耶和華必擦去各人臉上的眼淚，又除掉普天下他百姓的羞辱，因為這是耶和華說的。」（賽二十五7至8）這個遮蓋萬民的，和蒙萬國臉面的帕子，就是屬靈的死。現在請注意，這裏是說遮蓋了萬民之物，遮蔽萬國蒙臉的帕子。羅馬五章十二節申明說，「死就臨到衆人，因為衆人都犯了罪。」馬太四章十六節說，「那坐在黑暗裏的百姓，看見了大光。坐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發現照着他們。」羅馬三章九節和二十三節宣告說，「……都在罪惡之下，」「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

耀。」

從這些經文裏，很清楚的指出，人類完全在撒但統治之下，都與撒但的性情有了分別，所以他們沒有與神親近的法定權利。撒但現在是他們的神，是他們的王。

耶穌在約翰福音五章二十四至二十五節，論到這事說，「……：……：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時候將到，現在就是了，死人要聽見神兒子的聲音，聽見的人就要活了。」耶穌是說到屬靈的死人，一聽見他的聲音，就可以從死的境地中出來，進到永生的境界中。從死的家庭中出來，進到生命的家中。

耶穌在浪子的比喻裏，使父親說，「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約翰一書三章十四至十五節說，「我們因為愛弟兄，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沒有愛的，仍住在死中。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你們曉得，凡殺人的沒有永生存在他裏面。」

在這裏把死亡和生命比較了一下，也就是把魔鬼性質的顯示，和神的性質的顯示比較了一下。前者是在恨惡上顯出的，後者是在慈愛中顯出的。

「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他叫你們活過來。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背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着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

人一樣。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他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弗二1至5）

讓我們精密地注意這一段經文。第一，當我們死着的時候，他叫我們活了。第二，我們先前順着空中掌權的王而行。第三，這個王現在運行在那背逆之子的心中，正像聖靈運行在順服之子的心中一樣。第四，我們從前活在肉體的私慾中，本為可怒之子。第五，然而神有豐富的憐憫，因他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再念到歌羅西二章十三節，那裏說，「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神赦免了你們一切過犯，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

從這幾處經文裏，我們看出了人的景況。人已經在屬靈方面死了，且死在空中執政掌權者的權下，同時這個邪靈，現在藉着人的生活，運行着，把這個王的目的和計劃，實行出來。

以上這一切，都證明了我們所題出的話。全世界的人類，都必須重生，因為重生就是接受神的生命，或說神的性情。約翰告訴我們說，我們一接受這個性情，我們就會愛弟兄。那些沒有接受這個性情的人，就存着恨惡弟兄的心。

雙方的比較

這裏又有一個死和生命的對照。羅馬八章一至十四節那裏，保羅把血肉和聖靈，生命和死亡，比較了一下。第二節裏說，「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罪和死的律，就是現今在屬靈之死的境地中工作的那個律。保羅在羅馬五章題過這話，保羅一被重生，就脫離了先前治理他的那個權勢。

保羅用血肉這個名詞，正是指明人未曾活過來以前，成說未曾重生以前的景況。希臘文裏“*Sarx*”這個字，用在這裏，也正是形容人在屬靈方面死了的情形。

第六節說，「體帖肉體的，就是死，體帖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血肉的心意，就是屬肉的人在屬靈之死境界中的心意。保羅在第七節裏說，這個心意，乃是與神為敵的，因為他不服神的律，也是不能服。所以在屬靈之死境界中生活的人，乃是與神為敵的人。他或者是一個大學教授，他或者在教育界佔着很高的地位，假使他還沒有由上面重生過來，他天然的就是神的一個仇敵，他就不能服從神的律。但是保羅論到信徒，便說，「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換一句話說，如果你蒙了重生，便是出離了死和撒但治權的境界，進入了生命和聖靈治權的境界，「你們就不屬肉體了」。

你記得保羅在本書第七章結尾時的哀呼，「我真是苦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以後又呼着說，「感謝神，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我已經得了拯救。」保羅

是論到他死在屬靈之死中的那個時候，乃是魔鬼的一個孩子，幸而被聖靈喚醒，纔明白自己的細綁，並且從其中得了釋放。

總撮起以上所題的情形

現在到了結束的時候，讓我們再看看我們已經看過的是什麼。

第一，屬靈之死乃是魔鬼的性情。

第二，人因自己的罪，分受了撒但的性情。

第三，人與撒但的聯絡，便叫人與神隔絕了。

第四，人現在失了律法上的地位，再沒有親近神，向神要求的合法地位了。

第五，如果人要再與神和好，就必須另外有一個人，爲他的過犯付上代價，並給他一個新性情。

第六，不管是教育，不管是文化，永不會改變人的性質。只有重生是人類唯一的希望。

問

啓開聖經的鑰字是那兩個字？

2. 舉出三種的死，並加以解釋。

死亡的管轄

救贖的計劃

六二

3. 永生是什麼？

4. 試解釋羅馬人書五章十二節。

5. 試將屬靈之死的治權討論一下。



第四章
撒但

撒
但

六三

「全部的人生曲，差不多過於悲慘，叫人一直不敢默想！人生就仗着我們不那麼太明白它，要是我們能够把某人生活中，時常要碰見的可怕的痛苦，憂患，清楚的擺在他眼前，叫他一看，一定會把他嚇個半死！如果我們能把一個樂天主義的人，引進醫院，割病室，監獄，刑訊室，奴僕的陋屋，以及戰場，和刑場上去，叫他看看，如果我們能叫他看見一切充滿了痛苦的黑暗去處，就是那些冷酷的好奇者，永不會一瞥的地方，他至終也要明白世界上的這個真情形了！丹提所描寫的地獄，從何處得的材料呢？不就是從我們這個世界上取出的嗎？」

（以上所論惡者統治下的情形，的確把聖經上叫作「撒但」的這個靈物在人類身上的主權，顯示出來了）。

第四章 撒但

如果沒有撒但這個靈物的話，那麼，就沒有方法解釋在罪的勢力身後的理智和組織，是什麼了。罪的優勝，勢力，和它的惡毒，不能不叫我們尋找一個原因。

要說罪是人遺傳中就有的東西，那不管給神找毛病說，他造的這個人，天性裏就有罪形成的一部份。我們當然不能認可這話。如果能够證明就沒有這麼一個叫魔鬼的靈物，那簡直沒法指明罪的來源了，可是聖經很顯明，很爽直的把神的事，指給我們多少，同樣的也告訴了我們關於魔鬼的許多事。聖經指給我們魔鬼從前怎樣，現在怎這，以及他如何變成了現在的魔鬼，也指明給我們，他如何得着了管理人類的統治權。聖經也告訴我們，他的惡性，本質，和他的結局。

一切的聖潔，公義，良善，如何都集中在一位身上，同樣的，一切邪惡，不義，和毀壞，也集中在那另一位身上。

撒但合法的統治權

人類和天所遭遇的一件極苦的事，就是撒但有一種法定的權利，來管治全人類。神曾給了亞當統治權和權柄，而且這個統治權，是一直能施行到撒但和神的手所造

的萬物上去的。人不但能管治撒但，還能管治天使一般的靈物，因為他的權柄，比較神的權柄只次着一級。他一把這個大國度轉讓到撒但手裏。就算是一種法定的讓渡，按法律方面來說，它的法定性極固定，一致神沒法子不承認它在法律上的權利。神要對付這個爭點，只有一個方法，就是把他親愛的兒子，從天上打發下來，叫他忍受亞當因過犯所應受的責懲。

如果你注意，聖經裏從頭到尾，神和天使對待撒但的方法，就知道神和天使，也承認他合法的統治權。如果撒但的統治權不是合法的，那麼，全能的神，為什麼不把他逐出去？為什麼不把他從地面上趕到他永遠的禁獄裏去呢？因為神不能這樣辦，所以就產生了救贖計劃，這個奇妙的合法文約。

你記得主耶穌在曠野遇見撒但，受大試探的時候，撒但說，「這一切權柄榮華，我都要給你，因為這原是交付我的。我願意給誰就給誰。你若在我面前下拜，這都要歸你。」主耶穌並沒有抗議撒但的這個聲明，他認可撒但說着實話。撒但勇敢的誇張，以及給主耶穌的獻納，是歷史上一樁驚人的事實！撒但所有的法定權利，是神必須認可，也會認可了的。

亞當在道德方面，雖然沒有權利把神交在他手裏的統治權，轉到神的仇敵魔鬼的手裏，可是他在法律方面有這樣的權利。從救贖的計劃，和神學統系上說來，那一方面都

不能否認撒但的統治權。如果撒但的這個統治權不是合法的統治權，神就不能推其咎了！因為假使神有合法的權利，去削奪魔鬼的統治權，從那個地位上把他趕出，而不這樣作，神當然就應付上魔鬼一切動作的罪賬了。

人既然在他道德方面自由的動作，和合法權利下，把神交託他的統治權，轉交在神的仇敵魔鬼手裏，神就沒有權利去削奪魔鬼的地位，一直要等到人的統治權到了期限。

他現在是誰

現在我們要探討那個管治地面，作列國的君主，有權柄管理人類心思生活的靈物了。他是我們一切苦難悲哀的創作者，他是有疾病死亡的權勢，也能把人投入地獄裏的一個靈物。

他是地獄天使的王，他管治着地獄裏的黑暗諸軍，他首要的目的和企圖，就是要毀滅人類，好使父神的心上憂傷。耶穌在路加十章十八節那裏說，「我曾看見撒但從天上墜落，像閃電一樣」。以賽亞十四章十二至十五節，稱他為「明亮之星，早晨之子」。他的墜落，是因他想要管理諸天，把神逐出去。他曾說，「我要升到天上，我要高舉我的寶座，在神衆星以上。我要坐在聚會的山上，在北方的極處。我要升到高雲之上，我要與至上者同等」。這段經文，和以西結二十八章十一至十九節，給了我們一點端倪，

叫我們知道他從前是誰。

以西結二十八章，先是論到推羅的王，因他是在他的大帝王撒但的權下服務的一個王。那裏形容撒但說，他統治着全地，管理着地上的諸王，這就是描寫撒但乃是藉着某一個王，管治某一個國。

從十節起，我們看見了他從前的真光榮。「主耶和華如此說，你無所不備，智慧充足，全然美麗」。這個形容詞，放不到以西結時代的任何人身上去，因為底下接着說，你曾在伊甸神的園中」。我們知道，撒但果真是在那裏，「佩戴各樣寶石」，正如一個王的冠冕上，鑲嵌各樣寶石，妝飾了他職位和權柄的勳章。所以神說，「就是紅寶石紅璧璽，金鋼石，水蒼玉，紅瑪瑙，碧玉，藍寶石，綠寶石，紅玉，和黃金」，用這些鑲嵌了那個奇妙的勳章，或說王冠。

以後神又說，「又有精美的鼓笛在你那裏，都是在你受造之日預備齊全的。你是那受膏遮蓋的嗒喇伯，我將你安置在神的聖山上，你在發光如火的寶石中間往來。你從受造之日所行的都完全，後來纔在你裏面察出不義」；

神在這裏所描寫的這個生物，（要注意，說這話的是神自己）。是一個全然美麗，集中了智慧和完全，又是受膏的嗒喇伯。「受膏的」這個字，一直告訴我們說，他是與寶座相接連的。既說他那裏有精美的鼓笛，那當然是說，他是在天上領導敬拜的。他

領着天使的大歌詩班敬拜神。他能够在永遠的神跟前走來走去。他所行的都完全，直到後來纔在他裏面察出不義！

「所以我因你褻瀆聖地，就從神的山驅逐你。遮掩的嗾囉伯阿，我已將你從發光如火的寶石中除滅。你因美麗心中高傲，又因榮光敗壞智慧！」這些話，只能用在那個在全能的神面前，有榮耀，尊貴，佔着一個權威地位，以後被神從他面前逐出的屬天的靈物身上去。

撒但一被逐出天庭，顯然沒有丟掉他的一點才幹，智慧，和光輝，不過把那一切都成了敗壞的就是了！

動情的音樂

今天的音樂，在妓院，舞廳，戲院，劇場，佔着頂重要的地位。今天音樂成了罪惡中最能吸引人的一個特色！撒但仍然作着一個音樂家，仍然領導着很大的歌詩班和聖樂隊！在啓示錄九章十一節，稱他爲王，稱他爲無底坑的使者。按希伯來話，他名叫亞巴頓。按希利尼話，叫作亞玻倫。他是地獄魔軍的大王，他今天作着神的大仇敵，他也是一切人類和天使的仇敵，他是歷世以來諸惡的元凶！照着聖經來說，他有疾病的權柄，有死亡的權柄，有權柄給人降災禍，降瘟疫，有權柄起風災和怪火，他全部的性質，

就是惡毒和凶殘！他顯然喜愛美術和美麗。他的隕落，並沒有把他愛美的心失去。他一有機會，便利用這些去段滅敗壞人類的靈！

政治的王

路加四3至7「魔鬼對他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塊石頭變成食物。耶穌回答說，經上記着說，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魔鬼又領他上去，霎時間把天下的萬國都指給他看，對他說，這一切權柄榮華，我都要給你，因為這原是交付我的，我願意給誰就給誰。你若在我面前下拜，這都要歸你。」

這裏耶穌承認撒但有政治上的統治權，管理地上的各國，全人類都是他的屬民。前章裏我們已注意了一下，撒但用什麼方法得到了這個統治權。耶穌在這裏承認他管治的權利，他好像一個王一樣，作了列國政治之首。

我不相信任何人能夠對這一點發生疑問！什麼時候我們看到人類的歷史，看到我們城市中的敗壞，看到我們的政治，看到地面上各大國裏面掌權的人，什麼時候我們想到那些可怕的戰事，和那些半開化的國家裏常有的大屠殺，我們就不能不默認地上的各大國，的確臥在撒但管治之下！

耶穌稱撒但是人類屬靈的父。「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這話是主向當時世界

上最宗教化最好的猶太人說的。保羅告訴我們，撒但是這世界的神。他既是罪人的父親，就把他的性情給了人。他既是世界的神，當然就需要人的敬拜，事奉，和順從了。他果真這樣達到了所要求的，我們不能否認這事。今天撒但比耶穌馳名普遍得多！地獄也比天堂普遍流行得太多！走寬路的人，比走窄路的人多得多！敬拜魔鬼的人，也比敬拜神的多得太多！

死的權勢

耶穌在路加十二章4至5告訴我們說，「……當怕那殺了以後，又有權柄丟在地獄裏的。我實在告訴你們，正要怕他！」耶穌聲明了撒但不但有死的權勢，也有把人投入地獄裏的權勢。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希二41)保羅在這裏告訴了我們同樣的事，還是說，撒但有死的權勢。這好像是一件可惡的事實，誰知殺人的死權，竟在我們的仇敵手裏！

「在天上就有了爭戰，米迦勒同他的使者與龍爭戰，龍也同他的使者去爭戰，並沒有得勝，天上再沒有他們的地方。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他被摔在地上」。(啓十二7至9)地面是撒但的境界，在這裏治理諸王和列

國。猶大九節告訴我們說，天使長還尊敬魔鬼，向他表示特別敬意哩！

撒迦利亞三 1 至 2 節說，「天使又指給我，大祭司約書亞站在耶和華的使者面前，撒但也站在約書亞的右邊，與他作對。耶和華向撒但說，撒但哪，耶和華責備你！就是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責備你。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耶和華的使者，在這裏不敢直接責備撒但，倒向他表示特別的敬意和禮貌，因為除了神和主耶穌以外，撒但比天上任何的天使都大。

魔鬼的統治

但以理十 13 說，「但波斯的魔君，攔阻我二十一日，忽然有大君中的一位米迦勒來幫助我」。但以理禱告了二十一天，心中奇怪怎麼他的禱告不蒙應允呢？忽然有一位天使顯現，述說了他如何被波斯國的魔君攔阻了二十一天。那並不是一個人君，因為沒有一個人，能夠阻住天使的去路，乃是一個管理着波斯國的魔鬼，阻住了天使的去路，不讓他往巴比倫去給但以理報信。

天使還聲明了一樁事說，他就要回去與波斯魔君爭戰。這就指明每一個國家，就有一個魔鬼作王治理。保羅說，我們不是與屬肉體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爭戰。魔鬼的政府裏，也有各種不同的等級，世界也被劃成國

家，省縣，團體，每一個組織裏，都有一個魔鬼把持支配。

我所認清的這一點，確是實情！因為在我旅行傳道的事工裏面，差不多在每一個團體裏，都尋見了一個另樣的魔鬼。這雖是一個叫人不痛快不舒適的題目，可是召會都不能不曉得這事。

約翰一書三章十節，和約翰八章四十四節，把魔鬼稱爲人類屬靈的父。「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約一書五19說，「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他有一個特別性的主權，管理地上的各國。啓示錄十二章十一節的話，好像已經應驗了「撒但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已經氣忿忿的下到這個世界上來了」。

他的品性

我們怎樣藉着神的名字，得以明白神的性情，也可以用同樣的方法，明白撒但的性情。舊約聖經裏面神所給人的全部啟示，都是藉着他指示人的名字而成的啟示。所以我們現在要把我們的大對手撒但的各種名字研究一下，藉以發見他的品格。

「凡聽見天國道理不明白的，那惡者就來，把所撒在他心裏的奪了去。」（太十三19）這裏稱他是地上的惡者。本章三十八至三十九又說，「田地，就是世界。好種，就

是天國之子。稗子，就是那惡者之子。撒稗子的仇敵，就是魔鬼。收割的時候，就是世界的末了。收割的人，就是天使。」在這裏稱他是魔鬼，又名叫稗子之父。他不但偷去種在人心裏的好種，他又把稗子和邪惡，種在世界裏面。

「魔鬼」這個名字，意即「控告者」，「譏詆者」，「譏謗中傷人的」，「誹毀取辱人的。」這些名詞，都是描寫他品格的。魔鬼這個字裏面，一直包括了以上這四個同義字的意義。

他是那控告人的

他在神面前晝夜不住的控告弟兄。因他是譏詆人的，所以他正在不住的譏謗着召會，和神的品格，並主耶穌的廉潔，正直。因他是中傷人的，所以他常常用嘲罵，可惡，污穢的說詞，控告反對人類。因他是誹毀恥辱人的，所以他常常散佈出賣那些下賤和污穢的事。他常常攪起紛爭，苦毒，可怕的譏謗。醜聞是他所喜愛的。

不過讓我在這裏停一停，留意這個事實。不管是神或是撒但，若不藉着人，就不能幫助人或毀滅人。

他利用人類

撒但必須用人的唇舌或筆墨，給他作污穢的工作。除非有一個人作他的用具，他就沒有污穢人，毀滅人，錯領人的能力。

神也是這樣，除非藉着一個器皿，他就沒有法子祝福人，感動人，高舉人，或拯救人。

最可惜！人類竟把自己借給撒但，作一個中間物，叫他藉以毀壞人類！在哥林多後書十三3稱魔鬼是一個使人變壞，使人邪惡的。「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就像蛇用詭詐引誘了夏娃一樣！」撒但在這裏是使人敗壞的，是污穢人的，是搶劫人道德和良心的清潔的！撒但時常高興作青年人的指導者，他使用一些下賤的男女，先污穢一個男孩子或女孩子，然後打發這個男孩子或女孩子，往公立學校和大學校裏去作傳道人，去污穢那些無辜者的心思。多少時候，我們的寶貝，可愛的兒女，還未得到中學，已經把他們心地裏的清潔和天真，剝削敗壞得一乾二淨，沒有給他們留下一點清潔純淨的東西！他們生命中至聖的隱秘，一齊被拉入污濁下賤的泥裏，學習了污濁不堪的行爲，聽從了可恥的惡意，一致當我們的愛兒回到我們跟前的時候，已被撒但的污穢滿身中傷，永無乾淨的一天！

帖前三5，「爲此我既不能再忍，就打發人去，要曉得你們的信心如何，恐怕那誘惑人的，到底誘惑了你們，叫我們的勞苦歸於徒然！」在這裏他又裝出了一個新外觀，

就是「誘惑人的！」他是那狡猾的蛇，曾引誘夏娃，失去純一清潔。所以保羅恐怕帖撒羅尼迦的真女召會，也被他引誘，失去愛基督忠於基督的心。

他也稱為誑騙勾引人的，英文裏再沒有別的名字，比這個名字更下賤，更可惡了！誰知撒但就是勾引基督耶穌召會，要使他失去道德和清白的誘奸者！他真是那下賤，狡猾，殘忍的古蛇！啓示錄二十五章二集合了一些名字，叫人想起來都可恨！「那龍就是古蛇，又叫魔鬼，也叫撒但！」

動情的跳舞

大概這些名字的總名就是「古蛇」！「蛇」這個字，意即蠱惑人的。從人墜落以來，撒但果真在各世紀當中，引誘了男人女人。他叫人在球房裏被抓住肉的誘人動情的音樂所陶醉！他從南海各島上，從古巴，從南非黑人那裏，把那鼓舞，震動，攪起墜落之人裏面最壞的情慾的音樂，販賣給我們。不怪今天我國百分之九十的妓院中女子，都是因為到舞場而墜落下去的！今天再沒有比這動情的機靈音樂更能剝削男女的人格，把他們赤露在色慾之神面前的東西了！撒但已經藉這種陰險巧妙的音樂，到達了他誘惑人的最高點上。他雖然也能利用所謂崇高上等的音樂，得到幾個人，可是數目有限。惟有近代的愛情音樂。是根據屬地敗壞的根本律而來的，那纔要命的利害！

不過舞廳還不是魔鬼誘惑人的獨所。還有打牌桌子上，每天總要過八千萬金錢！人們幾乎把腦筋耗盡在其中，把他們的人格品德，完全喪失，在那裏交易愛情和家庭！

他不但用打牌用跳舞勾引人，也用戲院知電影誘惑人。今天這些場所的誘惑力已至其極，一致叫我們的禮拜堂，成了空房，敗壞了我們學校中的學生，毀盡了全國裏面的男女孩子！

哦，好能誘惑人的撒但！

好像一個小鳥，被蛇吸住的一般，今日一般男孩子，女孩子，男人，女人，都被這「古蛇」所吸引，緊閉雙眼，知覺麻木，直往牠的唇齒裏去！

歌羅西一13稱他是「黑暗的權勢」。從這裏面，神「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黑暗給無知作背山，無知是撒但最得力的兵器，使大多數的人類在捆綁之下。他使地上無數的家庭，居留在困苦至極，靈魂受病的無知當中。他不但用無知捆綁人，同時又給人一種怕光的心，使他們敵對那要釋放他們，叫他們自由的勢力。因為那個光，傷他們的眼睛。

光暗之間的戰爭，是歷代不止的。黑暗想着在耶穌道成肉身的那時候，就勝過光。哦，黑暗的罪太重，黑暗的罪不可勝數，黑暗確是撒但的境地！我願意你們再把啟示錄十二章所記的那一堆可怕的名字注意一下。

撒但

這裏稱他是那龍，魔鬼，就是恨惡人之人的父，是兇手之父，又是人的公敵。老蛇致死人的盤繞，已經把這一國，那一國，這一個狂傲的城市，那一個狂傲的城市的生命，粉碎擠出。直到今天晚上，所留下唯一的紀念碑，不過是我們在已遭毀滅的土堆上，所能看看的一些往日榮耀的殘片而已！

撒但的名譽

約翰八44「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你們父的私慾你們偏要行。他從起初是殺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裏沒有真理。他說謊是出於自己，因他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耶穌在這裏給撒但一個叫人並不羨慕不嫉妬的名譽！他被稱為從起初殺人的，又不守真理，因為他裏面沒有真理。他也被稱為說謊話的，又是說謊之人的父。大概今天那些未得重生之人的徽章，就是說謊！人類都是說謊的，說謊好像吃喝呼吸一般那麼隨便！

要勝過說謊，還是一件最不容易的事，從來還沒有人敢作這樣的嘗試！我們和人談話中間說謊，穿的衣服上說謊，顯出的外表上都說謊，甚至用眼睛，用手，用筆，都說謊，有話也是說謊，沒話也是說謊，在辦事的時候說謊，在講堂上也說謊！

撒但真是一個兇手的性格，他用頂惡毒捏造出來的各種理由，遮蓋他可怕的行徑。

不過這好像還不是他最惡的名聲，他還有別的尊榮名銜，啓示錄裏，又稱他是欺騙全地的。

我以為我們所遭遇的這一件事，是一件最慘痛不過的事，住在全地上的人，竟都上了他的當。不管是現在活着的，是已經去世了的人，都被撒但所愚弄，所欺騙。他使罪的外觀非常美麗，他把錯誤弄得好似真理，情慾好似愛情，惡罪好像道德，欺詐好似良策！

他欺哄嬰孩，小子，和青年人。他從我們生命起首的時候，就施行欺騙，直到我們到墳墓邊上，逡巡畏縮，不敢伸足，要尋找一個領路者的時候，還不住的欺騙我們。他欺騙了世界，欺騙了國家，欺騙了城市，欺騙了學校，欺騙了家庭，也欺騙了個人。撒但真是人類的「能麥息斯」，（希臘神話謂復讎之女神）從人在搖籃裏，直到人進墳墓，他常設法子毀壞人。他最上的一着，就是強迫人實行他的計劃，反抗神和神向人所定的永旨。人類如果沒有神的幫助，就永無希望從他的權下逃出來！

撒但的時候有限

有人相信，外邦人的日子，是從尼布迦尼撒的政權起首的，那就是說，從那時候起，就是外邦人掌權的日子。

我們曉得，希臘字裏「外邦人，」意即列國。主耶穌在路加二十一24，論到外邦人的日子，或說列國的日子如何應驗，他所用的解釋非常寬廣，不是這個限制所能包括的。保羅在羅馬十一25節論到同樣的事，「……就是以色列人有幾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

我們曉得，地上的各國都在魔鬼統治之下。主耶穌和保羅，顯然是題到撒但統治權的結尾。耶穌開頭傳道趕鬼的時候，聖經記載了那被趕出的鬼呼喊的話，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在馬太八29魔鬼呼喊說，「神的兒子，我們與你有什麼相干？時候還沒有到，你就上這裏來，叫我們受苦嗎？」又在啓示錄十二12節那裏記着，「所以諸天和住在其中的，你們都快樂吧，只是地與海有禍了，因為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就氣忿忿的下到你們那裏去了。」

從這幾段經文和聖經的別處的記載，我們看出撒但承認他的時候是有限制的。這就等於說，亞當從神所領受管理神手所造的萬物的統治權，是有限制的一個統治權，正像近代借地權一樣，有時間的限制。亞當管理地的統治權，一定有一個規定的年限，不過期限多長，是六千年，是七千年，我們却不知道。

亞當一犯了叛逆的大罪，把這個國土和權柄轉交在撒但手裏，撒但就拿着了亞當的租據。那末，亞當的租據多久，撒但所奪得的這個統治權，當然也那麼長久。撒但的統

治權，顯然到主耶穌二次回來的時候，才會滿期。

現在人的政治，的確是撒但的政治，或可照保羅的話，稱爲「外邦人的日子，」或列國的日子，反正還是撒但統治人類的時期就是了。被耶穌趕出的鬼怪，知道他們時間的期限，他們很害怕未到那個時期以先，就把他們投入無底坑和地獄裏，所以題出質問，要求耶穌的公義說，「時候還沒有到，你就到這裏來，叫我們受苦嗎？」耶穌回答說，「不，我不那樣辦！」

在剛才引証的聖經裏說，撒但知道他掌權的日子已經被數算了，所以要氣忿忿的下到地上來，這就是這一世代臨末的時候，要有大災難的因由。撒但看見他統治人類的期限將盡，就要把他最苦毒的碗，傾倒在地上，好在他未被投入「火湖」之先，傷害神，破碎人。

雖然今天我們生活在撒但統治的日子中，可是感謝神，這個日子是有限的。以下有些關於撒但的實事，是能幫助我們的，

- 第一 他原是一個光明的天使，主領着天上敬拜神的事情。
- 第二 他原原一受膏遮蓋的「噁囉伯」，侍立在寶座跟前。
- 第三 他因想奪神的位而墜落了。
- 第四 他從前全然美麗，所行完全，智慧充足。

- 第五 他並未丟失他的智慧。
- 第六 他的性質因他的墜落而致改變。
- 第七 亞當把宇宙的統治權給了他。
- 第八 他管治着地球和人類。
- 第九 他有降風災，瘟疫，戰爭，疾病，和死亡的權柄。
- 第十 他正在我們的心裏尋找神的地位，他想要受我們的敬拜。
- 第十一 他有在神面前出入的機會，也能控告召會。
- 第十二 耶穌基督再來的時候，他就要被捆綁，投入地獄中。
- 第十三 到審判的時候，他要到「火湖」裏去，那就是他那可怕的政權的結尾。

習 問

1. 在罪的身後，有什麼理智和組織作後盾？它唯一的解答是什麼？
2. 試將撒但未被逐出天庭以前的地位討論一下。
3. 歷史上有什麼事實，顯露了撒但好像世界的神一樣，管理世界呢？
4. 試解釋撒但的品格，如何藉着聖經給他的名字顯明出來？
5. 死亡的權柄是在誰的手中？試引經證明。

第五章 地獄

地獄

「慈愛，溫柔，同情人，爲人犧牲的救主，因愛那些正犯罪的人，所以來到世上，爲他們受死。他曾沈靜，從容，慢慢的，再三再四教訓他的門徒，一致在當時和日後，使召會這個大身體，相信了他的話，乃是要人明白，將來有一種大刑罰，並且那個刑罰太大，是叫人恐懼的事，好叫一切的人，存着戰兢，急急的逃避那個刑罰。」

他只報告了這事，他並沒有在這事上加以理論，他也沒有給這事在道德真理的學派上，方式上，有什麼地位，也沒有給人一個哲學上的界說，同時也並沒有題倡或異議，或試着要把它與神聖能力的學說拉雜起來。他只向天舉起手來，拉開那個幔子，在他的聽衆當面，烽湧起將來災難的黑暗權勢。他證明那是實事。

什麼時候我疑惑關於地獄的教訓，那就是因我疑惑了基督的神性！」

(亨利畢喬 Henry Ward Pecker)

第五章 地獄

如果有一個地獄，一個拘禁的地方，囚禁那些不悔改的惡人，就不必問它的性質如何，反正一定是一個受痛苦的地方。在我們生活着的這一世紀中，在最講人道主義的情形下，監獄真是監獄，叫人想都不敢想！

我們在這個討論上所希望的，就是要知道關於惡人死後的情形。神的道教訓了我們什麼？地獄是惡人被告發後，受拘禁的一個地方，直到以後開庭審判，宣判了他們的罪狀，這纔叫他們到新約聖經稱為地獄，啓示錄稱為火湖的那個地方去。我們如留意這一點，或者能引起不少的興趣。火湖是永遠裏不分地域的總獄，地獄不過是省縣的看守所就是了。還沒有人已經被投入火湖之中。

惡天使和惡人，今天都被拘禁在地獄裏，等候惡人的復活，和大審判，以後纔往總獄裏去。

我們知道，天堂也不是信徒長久居住的所在，不過是那脫體的靈暫時居住，等候耶穌再臨，等候頭次復活的地方。什麼時候信徒接受了不死的身體，他就預備好了，要進入新天新地之中，他要在那裏，具有一個不死的身體，與他所親愛的人，永遠居

住。

今天一個罪人一死，他屬靈的那個形體，就到地獄裏去受拘禁，直到二次復活的時侯，他的身體也要復活起來，充滿着罪惡，疾病，和朽壞。他又要在屬生理的身體內，站在神白色的大寶座跟前，耶穌基督要施行審判，那時，就要照着法庭上所發見所決定的，宣佈可怕的罪狀，神就要被投入永遠的總獄裏，與魔鬼，假先知，和墜落的天使同在一處。

爲何有地獄，有火湖，凡是有思想的人，都一目了然。

永遠的罪人

人是一個永遠的生物，他是屬於神那一個等級的，如果他死在罪中，他到了永遠裏，仍是一個永生的罪徒，所以必定要有一個監獄，必定要把罪人分別出來。如果讓他們亂七八糟的徘徊在永遠裏，他們一定要敗壞新天新地裏面的風紀！

我們對於犯了國法的人，定有看守所，省獄，和總獄，來拘禁那些有期徒刑的犯人。那麼，神把那些干犯天律的人，和那些永遠的罪徒，下在監獄裏，誰能抗議反對神，不該設立那個監獄呢？

全世的人類，都相信總有一個地獄，總有一個在人死後拘禁人，刑罰人的地方，而

且這個見證，是法庭不易排除的法官或陪審員所需要的見證，就是人類的良心的見證。再沒有什麼比這個更有力！普世人類對地獄的這個相信，一定有某種事實作根據。即就起初知識未備的人來說，他們也都相信，善人要到某一種天堂裏去，惡人要到牢獄裏去。我們相信火湖或者就是按着字義的火湖，和硫磺火，或者說不過用這個名詞，描寫人到地獄中所受的痛苦，和與神分離的憂苦就是了。

監獄就是監獄

一個人被拘禁在總獄裏面，失了自由，與所親愛的人隔遠，心裏明白，自己餘下的光陰，要在那些獄牆後面渡過，知道自己再沒法享受神所造的大景色，再也不能照自己的心意隨意往來，丟失了自己意志和動作的能力，同時還有一個荷槍的守衛，穿着制服，在洋灰鐵筋所造的廊下走來走去，嚴守着那個鐵門，真叫裏面的人痛恨已極！事實上簡直與地獄沒有什麼兩樣！如果這樣的拘禁是永遠如此，願神幫助我，我要設法脫逃，還何須要聖經所形容硫磺的臭氣，或地獄裏蠕行着咬人燒人的蟲子呢？

把人與那些不會悔改的惡人，永遠拘禁在一塊兒，使人與那些歷代以來咒罵神的，殺人的，嫖客，龜奴，說謊的，當賊盜的，和蕩婦們，聯絡起來，永遠再見不着一個清白的臉面，永遠再聽不見小兒的孩子話，永遠聽不見一首讚美詩，或民間的情詩，除了

苦毒，傷害，可恨的咒罵，嚼舌，切齒外，就是因長久被拘禁而有的疼痛，我以為這就
很够一個地獄了！至於我，讓我千萬脫逃這個吧！讓我永不要冒那個險！

地獄的字義

希伯來文裏，地獄的字樣是「Sheol」，自然還有別的好幾個同義字，好像 Rephaim
(死陰，無底坑，深淵)。可是 Sheol 這個字，在舊約聖經裏發現過二十六次。

新約聖經裏所用的希臘字，是 Hades。還有幾個同義的希臘文，都是指着地獄說的。
希伯來地獄的字義，是「死人的居所」，「看不見的住處」，「刑罰的地方」，「最
底的地方或場所」，還有人說，是「不會悔改之人的監獄」，「監禁之地」。

爲什麼要有地獄，我已經介紹過一下，現在讓我再申述出來。

人是永遠的，天使也是永遠的，人和天使犯了罪以後，就成了永遠的罪犯，既然人
是永遠的罪犯，就必須有一個永遠拘禁他的地方。人既是一個靈，那就必須有一個靈家
。人既然是一個罪犯，一個叛逆者，就不能不有一個看守所，同時到審判之後，還必須
一個總獄。地獄本不是爲人設立的，乃是爲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天地纔是給人
所預備的地方，雖然神是慈愛的神，因人的罪，不得不設立一個拘禁那些永遠罪犯的地
方。

神原來要叫人永遠住在地上，就為達到這個目的，所以把人造成一個永遠的形體。可是人一犯罪，變成了必死的，便不得不收拾一個地獄來拘禁他。神原本沒有意思叫人的靈與體分家，因此我們永不能思想，天堂是人最終的家庭。人最終的家庭，一定是一個可以帶着生理的身體，永遠居住的地方，或者是一個受拘禁的地方，或者是一個充滿着幸福自由之地。

地獄與墳墓

有一些教師們，很熱烈的以言語和筆墨，告訴我們說，地獄和墳墓，都是同義的名詞。

這個錯誤的原因，是因英王傑姆斯欽訂聖經，把“*Sheol*”（地獄）這個字，有三十五次譯成「墳墓」，這真是一個大錯誤。他們翻譯的那時候，對於希伯來文，不像我們這一世紀的人所明瞭的多，所以就發生了這樣的錯誤。

我們知道，這本聖經的譯文，有很多錯誤的地方，一致不得不再有一種新譯出而問世。我以為美國重訂聖經，是其中最好的，所以願意介紹給個個熱心讀經的人，採用美國重訂本，不必用英王傑姆斯的欽訂本了。

不管在希伯來文，或希臘文，或英文裏，用一個字，就要用那一個字去決定那個意

義。如果我們注意舊約全經裏七十六處所用的“Sheol”這個字，一定很有興趣。我們希望把這個字，與“queber”（墳墓）比較一下，藉此可以很容易的決定，究竟這兩個字可以不可以交換着使用？

極重要的對照

「Sheol」這個字，在聖經裏永沒有用成複數，而「Queber」這個字，却有二十九次用成複數。「Sheol」這個字，永沒有用以指着地面，而「Queber」這個字，却用以指着地面有三十二次之多。沒有一次說，人把身體投入「Sheol」之中，却有三十七次說，身體被人放在「Queber」之中。沒有一次說，某人有他自己的「Sheol」，却有四十四次說，某某自己的「Queber」。永沒有說，某人把別人放在「Sheol」之中，却有三十三次說，某人把某人放在「Queber」裏面。從來沒有說，某人挖了一個「Sheol」，却有六次說，某人挖了一個「Queber」。從來沒有說，某人接觸或摩了「Sheol」，却有五次說，某人接觸了「Queber」。

從此我們看見，「Sheol」這個字，永未用在人安置屍體的墳墓上，永不能代替墳墓的字義。這個字永沒有與我們譯為墳墓的這個字用成同義。從這字的用法上來說，很清楚「Sheol」和「Queber」並不一樣。「Sheol」這個字決不能翻成墳墓！

翻譯我們美國重訂聖經的人，看出了這個，所以一直沒有翻出這個字，只把原字放在英文裏面。假如某人告訴你，墳墓和地獄二字是同義字，二者之間沒有分別，那末，他或者不明白二字的用法，和聖經裏面這兩個字的意義，不然他就是一個不誠實的人！我們寧願覺得他是一個不明白這二字意義的人！

地獄的性質

以賽亞第十四章，給了我們一個地獄的逼真圖形。在那裏描寫了巴比倫的大帝主尼布迦尼撒之死，和他下陰間的事。「你下到陰間，陰間就因你震動，來迎接你，又因你驚動在世曾爲首領的陰魂，並使那曾爲列國君王的，都離位站立」。(賽十四9)

這好像撒但曾爲世上作大君的尼布迦尼撒王，預備了一個很大的迎賓館，因他曾高舉了列王的寶座，使他們與他們所有的官員，奴僕，同享了東方的榮華。現在把世界上最大的這位執政者尼布迦尼撒，帶下去，忽然被導入坐在那裏譏誚他的諸王跟前，他們都同聲回答說，「怎麼！你也墜落到和我們一般底的地步上了嗎？你的威勢和偉大，並你的歌唱者的音樂，也都帶到陰間來了嗎？你也軟弱得像我們一樣了嗎？」

這些失喪的君王，將軍，大財政家，坐在他們譏誚的座位上，在可憐無助的苦況下，所發的這個悲歎，實在叫人殘不忍聞！「你下舖的是蟲，上蓋的是蛆」！他們呼着說

！那蠕行的兇蛇，在尼布迦尼撒陰魂的四圍，一回兒繞住，一回兒又展開！

他曾使列國荒涼，他曾殺害奶嬰和其母，他曾破碎了諸王，他曾挖過君王的眼睛，現在竟到可怕的地獄裏受痛苦，同時爲他所受的痛苦作見證的，有許多還是他所送到那裏的陰魂！

以賽亞六十六24論地獄說，是一個「火是不滅的，蟲是不死的，凡有血氣的，都必憎惡」的地方。但以理告訴我們，惡人的復活，是一個受羞辱永遠被憎惡的復活。

照着馬太二十五46的話，地獄乃是被咒詛的人的家，又是給魔鬼和那些叛逆的天使所預備的永火。惡人的家庭和看守所，就叫作永刑，或說永禁的地方，這個地方，是一個罪蒙赦免的人未曾去過，也永不能去的。一到那裏的人，再休想得蒙赦罪！這多可怕！

彼得後書二4節那裏，稱爲黑暗坑，懲罪獄。啟示錄九12兩節說，是一個有火之處，魔鬼的巡穴，冒出硫磺煙來。同時在路加十六章，耶穌盡他所能形容的，給我們描畫了一張陰間的圖形。那並不是一個比喻，並沒有列在比喻之中，因他說，「有一個財主」。他引出了歷史，把陰間和刑罰，形容了一下。那種清白知覺的刑罰，一直超過了丹提（意大利詩聖。譯者註。）所描寫的地獄，和密爾頓（十七世紀英國詩人。譯者註。）的樂園已失。

最好在這裏留意這個事實，從人類墜落到耶穌復活升天，坐在天父的右邊，這其間，地下被一道深淵限定，分成兩個部份。一部份是那些依賴血約，就是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血約的舊約下的聖徒，因此耶穌稱爲「亞伯拉罕的懷裏」。在那不能通過去的另一部份，幽禁着那些不會悔改的惡人，等候末日的復活和審判。

耶穌從死裏復活，把他的寶血帶進天上的至聖所裏去，使公義在罪人蒙救贖的事上，按着前約滿足它要求以後，事實上好像他又回到我們所謂的樂園裏去，傳道給那些等候的靈魂聽，報給他們救贖的喜信，以後叫他們和自己，一同升到天上。因爲照我們所知道的，從前除了以利亞以外，沒有別人升過天，沒有能升到天上的，因爲罪的問題還沒有解決，他們不過只得着了一個用牛羊的血所寫的救贖的應許而已。

耶穌降世，在前約下爲罪人受死，使那些被召的人，來領受所留給他們的份子。現在我們可以明白路加十六章的這個圖解。

「有一個財主，穿着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天天奢華宴樂。又有一個討飯的，名叫拉撒路，渾身生瘡，被人放在財主門口，要得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飢，並且狗來舐他的瘡。後來那討飯的死了，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裏。財主也死了，並且埋葬了。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的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就喊着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吧！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爲

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亞伯拉罕說，兒阿，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這樣，並且在我之間，有深淵限定，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財主說，我祖阿，既是這樣，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到這痛苦的地方。亞伯拉罕說，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他說，我祖亞伯拉罕哪，不是的，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到他們那裏去的，他們必悔改。亞伯拉罕說，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他們也是不聽勸」。

我們曉得，這一段故事，是一個完全猶太化的故事。今天地下沒有樂園，却有一個地獄。樂園已經空了，因為裏面的住戶，都已經被帶到天上去了。

財主的所以下地獄，是因他犯了摩西律法裏的基本原則，他沒有愛隣舍如同愛自己。全律法都歸結在你要全心全意愛神，又要愛隣舍如同愛自己的這一句話上，財主因犯了這個，所以為此受該受的刑罰。

現在我請你們注意一些緊要的事實，就是論到人下到陰間的情形。「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望」。要注意，他仍然具有魂上的一切才能。人不是一個屬生理的生物了，因為他原來是一個靈，他的舌頭在烈焰裏被燒，「因為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我

們是否堅主這是一種比方的話，那都不成問題，事實是這個，耶穌總是說，這人是在火焰中受痛苦。如果這個火焰是良心上的火焰，那末，就給我真正的火吧！因為真正的火，比較着還好受些！

「兒阿，你該回想」！這人還會記事，記憶力仍能存陰間活着。有兩件事，要在陰間時常叫人煩惱，並叫他充滿了不能安睡的痛苦。第一，就是他干犯神得罪人的一切罪。第二，就是他本有逃脫的機會，可是他竟決意喜歡地獄，不喜歡天堂！

陰間在這裏，是一個受痛苦的地方，當中有深淵限定，一致彼此都無法通過。在這裏並沒有什麼緩刑的應許，凡是犯了够入地獄之罪的人，他所犯的罪，盡够叫他住在地獄裏。

我們現在來到最可憐，最傷心的事上了！財主說，「你不打發拉撒路到世上去嗎？因我有五個弟兄，免得他們也到這痛苦的地方」！哦！這是多麼失望，說不出的悲傷和要求！明白而經驗過地獄裏這樣痛苦的人，是多麼好的一個傳道人，可是人也不聽他的勸勉！

我們這一世紀的一些頂有理智的人，相信如果他們能從心上，把天堂，地獄，和基督受苦的這些題目拿去，或者在一個永聽不見講這些事的地方，那末，他們就可以不負這種知識的責任，同時當然也證明他們不能到地獄裏去了。哦！多麼虛偽的詭辯！

但是回答說，「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我祖亞伯拉罕哪，不是的」，他說，「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到他們那裏去的，他們必要悔改」。他們果真悔改嗎？耶穌曾從陰間，黑暗坑中，和可怕的痛苦中出來，到了世上，作了見證，究竟人注意了的話沒有？沒有！實在沒有，人直到如今，還正嘲笑哩！

爲什麼到地獄裏去

多謝神，我們不相信嬰孩到地獄裏去。雖然我們不能證明，可是我們相信，不到責任年歲的小孩子，根據基督已經完成的事工，就能得救。關於這一點，我個人一點沒有疑惑。詩篇九篇上說，「惡人，就是忘記神的外邦人，都必歸到陰間」。那些可怕的，和不信的，都被投入地獄，凡不認可耶穌基督主權，或不承認他爲救主的，都必下到陰間。人若不是從上頭生的，他就不能進神的國，乃要進撒但的國，這裏沒有什麼徧待人處。

凡不被耶穌的犧牲所遮蓋的人，必要到陰間去，正像魔鬼下地獄一般那麼準確，那並不需教育的，或哲學的，或財政的考驗。

人下地獄，並不是因他從前所作過的，乃是因他當時所在地位。人下陰間，是因他執意要去那裏，不然，他也能够不去。今天人在新文化之下，大睜着兩眼下陰間，乃

是因爲人喜歡陰間，不喜歡天堂。他的所以去陰間，是因他服從撒但，是因他喜歡撒但作他的神，不喜歡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作他的神。他寧願多親近罪，他要地獄的心，比要天堂的心更深！

習 問

1. 陰間與火湖，是同義的名詞嗎？試舉其理由。
2. 爲什麼必需給屬靈的死人一個拘禁的地方？
3. 指出希伯來和希臘文裏，地獄和墳墓，爲什麼不用爲同義名詞呢？
4. 什麼人要下陰間？
5. 爲什麼凡到陰間去的，沒有人能說神不公義呢？

救贖的計劃



第六章 人需要一位中保

人需要一位中保

九九

也叫你知道，只要藉着一位中保，在那個福音裏，神就能與你好。「藉着耶穌基督，把平安傳給你們，那個福音，引你在基督裏看見神，因他使世界與自己和好，免得把罪歸在他們身上。福音宣佈了在至高之處樂耀歸於神，在地上平安幸福喜悅歸於人，所以當平安的王生到世界上的時候，天使的聲音，總集了福音的喜信，叫你知道，神不願意罪人死亡，乃願他們回轉而得存活。他願人都得救，得着真理的知識」。——挪約翰 John Howe

今天除了耶穌基督這個中保以外，人就不能與神親近，「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就是降世爲人的基督耶穌」。

第六章 人需要一位中保

前章裏我們看見，人成了一個法外的人，丟失了他和神的來往。保羅在以弗所二章十二節形容說，「那時你們與基督無關，在以色列國民以外，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並且活在世上沒指望，沒有神」。

先請注意「與基督無關」這幾個字。人沒有生命，非得藉着一位中保，就沒有法子親近神，可是人並沒有中保！

第二，人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不能向神要求什麼約法下的權利，他已被處罰，失掉了神先前交託他的一切權利。神曾給過他親近神，侍立在神面前的合法權利，可是因他的叛逆，已受處罰，把這些權利剝盡了。現在他的地位，好像保羅所描寫的，是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的地位，無望，又無神，且住在撒但執掌死權的世界裏面，人的地位，真是絕望極了！

不但如此，我在前章裏已經討論過，人還成了分受撒但性情的人，他不但是撒但政治下的一個順民，同時又在生命上與他聯絡在一塊兒，所以保羅形容人說，「本是忿怒之子」，在屬靈方面死了，又是魔鬼的兒女。從這些描寫詞看來，人的景況是絕對的絕望！

人需要一位中保

人沒有禱告神的地位，如果神聽他的禱告，那乃是完全站在神恩惠的立場上。人的景況，在出埃及三十三20形容着說，「你不能看見我的面，因為人見我的面，不能存活！」

全世界人類的意識，都一致證明，從人類墜落到主耶穌坐在天父右邊，其間除了照着神給人指定藉祭司的職任獻流血祭，或在夢中，或藉異象，或天使顯現，使人得知神的旨意外，並沒有一個人能夠與神親近。普世的人，都承認他沒有和神相處的合法地位。世界各國裏的廟宇，祭壇，並祭司，都很清楚的承認，人類對罪的意識，和對死及死後審判的恐懼。全世界的人，都害怕死亡，全世的人，都相信死後必受罪的審判和刑罰。

在這一點上，那些拜偶像的地方，人民昏暗絕望的情形，活活的給了我們極動人的見證。印度的幾百萬邪教祭司，正在絕對的失望中，掙扎着領導那些餓魂，往更深的黑暗中直入！這不過聊舉其一就是了！

世界的老宗教中，沒有一種是有真盼望，能分解罪惡問題，又能叫人除去懼怕，而有親近神之能的宗教。

人類的情況，可以用以下這些可怕的字句，總括起來。

無望！

心意被擊而暈眩搖晃，

將死的火焰，顫動的骨格，

灰白之唇，咕唧着，

無望！

無望！

地面絕望的音語和聲響，

疼的心，苦的身，

魂悲傷着孤立倘洋。

無望！

無望！

心畏縮陰鬱，而皺着眉！

昏暗之雲，罪的可怕屍衣，

人需要一位中保

救贖的計劃

一〇四

同着罪的判決來拜訪。
無望！

無望！
冬日的死風呼呼，
黑暗深淵處被冰狂吻，
呼氣成霜，
無望！

無望！
在耶穌裏無望，
靈魂死去的報死鐘聲已響！
無望，在耶穌裏無望！
無盡的世代轉動無疆，

無望！

約伯用了很寫實的方法，把人類失望的悼歌，收集在他頂有名的詩裏。哥德（德國詩人）怎樣從德國民間收集了一切通俗的美感，而藉着福斯特（詩名）送給我們，同時各處也有一些先覺和詩人們，照樣把人類歷史上不同時代，不同地帶的民族的事，給我們描記出來。

約伯並不是單獨一民族的詩人，乃是全人類的詩人，全世紀的詩人。他的問題，一人怎能在神面前為義呢，「可稱為各世紀的問題。歷代以來的賢者和哲學家，都會一個個的發過此問。你記得吧，約伯記是聖經中最古的一本聖經，大概是亞伯拉罕的表兄弟 Job 寫的，大約在雅各下埃及以前。我剛纔念給諸位的，是要證明，即在約伯時代，「人需要一位中保」的這個題目，已是多麼活躍的一個題目。

打開約伯記四章，從十二節念起，就叫我們看見一個亞拉伯人，躺在他在沙漠中膏沃之地，所支搭的帳棚裏的一幅圖畫。夜靜氣涼，天空清朗，明星在夜半的氣色裏，好像寶石一般閃耀着。那個人躺在帳棚裏已經睡熟了。忽然間，他被一個異象所打攪。讓我們念，「我暗暗的得了默示，我耳朵也聽其細微的聲音，在思念夜中異象之間，世人沉睡的時候，恐懼戰兢臨到我身，使我百骨打戰！」

「有靈從我面前經過，我身上的毫毛直立，那靈停住，我却不能辨其形狀，有影像在我眼前，我在靜默中聽見有聲音說，必死的人，豈能比神公義嗎？人豈能比造他的主

潔淨嗎？」

這是一個老問題，是永遠的問題，曾使歷代有思想的人，作了大難。必死的人，豈能比神公義？豈能在神面前品行盡善呢？墜落的人，豈能在造他的主面前聖潔呢？

現在若注意「必死」這個字，就一定有點興趣。你一定記得，「必死」這個字，只能用在屬生理的物質體上，永不用在靈上。這個字不管在希伯來文或希臘文裏，都指着「判了死罪，」「脆弱，」換一句話說，是魔鬼的一個順民。人一轉到魔鬼統治權之下，就成了必死的。

耶穌還沒有替我們成爲罪的時候，他不是一個必死的。現在的問題是這個，一個必死的人，或說一個被判決的人，或說一個撒但管治的人，那就是撒但的一個屬民，能够不被定罪的站在神面前嗎？

在約伯記九章裏，又描寫了一個老年人，在死牀上遇見了這個永遠的問題。他一切的才智，就越發被臨近的審判所驚醒。約伯在這裏，是描述普世人類魂的深處所受的痛苦。

讓我們先看看這張圖畫，一個人躺臥在帳棚裏，被他所愛的人四面圍繞起來，他便十分自由的，由心中說出在死的掙扎下，抓住他靈魂的恐懼。他呼叫說，「我的日子，比跑信的更快，急速過去，不見福樂！我的日子過去，如快船，如急落抓食的鷹！」這

都是形容老年人年月多麼快過的詞藻。

假使今天我們用形容詞，就許要用火車，要用快汽車，要用急進的飛機說，好像從太陽面前射過去，比鳥飛的更快，用這些活的字眼，反正要形容老年人的年月日時，消逝得多快就是了。

他接着說，「我若說我要忘記我的哀情，除去我的愁容，心中暢快，我因愁苦而懼怕，知道你必不以我爲無辜。」他自知定罪的懼怕，伸出了冷酷之手，抓住他的心意。從臨近的審判而來的憂苦，聚成烏雲，遮蓋了他的靈，叫他有希望的最末的那點太陽，也急急落在黃昏的黑暗裏去了，再沒有一點光亮，透入他昏暗的帳棚之中。一切虛假的盼望，都粉碎了，只留下他，獨對着自己的罪惡過犯，和他的失望。於是他說，「我因愁苦而懼怕，我何必想要忘記哀情，除去愁容，心中暢快呢？我何必徒然勞苦呢？」

「我必被你定爲有罪」一語，乃是他無望的十全知識，一直把失望坦白的描述出來了。

他知道這個，所以差不多在失望的暴躁中，又呼喊說，「我何必徒然勞苦呢？爲何費功夫，用無花果葉子做衣服呢？我若用冰雪洗身，用鹼潔淨我的手，你還要仍我在坑裏！我的衣服都憎惡我！」

這裏對罪的自責和意識，是沒法子消除撫平的，必需找得一個發洩之處。它的痛苦

人需要一位中保

，多年對罪的自知和自覺，悶在裏面，現在纔一下噴出傾瀉下來，得到了最後的公平處置。

「你還要擲我在坑中，我的衣服（自義）都憎惡我！他本不像我是人，使我可以回答他，又使我們可以同聽審判」。多妙的一張圖畫！

約伯知道他不能面向神，因為神是不死的，神不像他在罪的綑綁和過犯下，所以他發出了人類的嘴唇從來沒有說過的最傷心的話，「我們中間沒有聽訟的人，可以向我們兩造接手！」換一句話說，就是在我們中間，沒有一個在神面前有合法地位，同時又能同情人，明白人，把人類的情形，呈在神面前的中人。

這就是約伯需要一位中保的呼聲，同時這還不是約伯單獨的呼聲，因為約伯把歷代的呼號，收集起來，而在一種無望的悲聲中，呼了出來。他多麼傷心的說，「願他把杖（神的律法）離開我，不使驚惶威嚇我，我就說話，也不懼怕他！現在我却不是那樣！」

約伯代大家發表了人需要一位中保的景況，「這樣，在神面前，人怎能稱義？婦人所生的怎能潔淨？在神眼前，月亮也無光亮，星宿也不清潔，何況如蟲的人，如蛆的世人呢？」（伯二十五4至6）這話正好像新約聖經的話，「婦人所生的怎能潔淨？」

寫這話的人，一定想到了人因夏娃而墮落的事。他說，在神面前星宿也不清潔，那就是題醒我們，因亞當的叛逆，而把受造之物，轉到魔鬼手裏，讓撒但污穢了一切，一

致神再不能帶着笑臉觀看！

他說，人好像蟲子，正是指明了人的墜落何其深！蟲子指着撒但，因為他是古蛇。在屬靈方面，人在這裏成了魔鬼的兒女，完全絕望，和神斷絕了來往！

要是把耶利米三十一節，連在這裏念一下，一定叫人感到興趣。那裏說，「他們的君王，必是屬乎他們的，掌權的，必從他們中間而出。我要使他就近我，他也要親近我，不然，誰有膽量親近我呢？這是耶和華說的。」要照馬經 Morin 的譯文念出來，就是「誰為他的靈魂保險能親近我呢？」

耶利米認清了誰也沒有站立在神面前的權利和能力，同時他又告訴我們，有一位能够吸引我們親近神，使我們不被定罪的得以站在神面前的人，就是我們的中保基督。

這就形容了人的極端絕望，人類完全的失望，並叫人注意這種失望，是理所當然的法定失望。

人是法律下法定的罪犯，如果叫他與神和好，也就必須從法律的立場上來辦理。現在我們可以更加清楚的了解，世界需要這個大道的原理了。

一切有思想的人，都曾尋求過，同時也正在尋找着對罪惡這個問題的分解，和一個叫人不被定罪而能站立在神面前的立場。請你讀一讀創世紀三九至十，又二二至二四，「耶和華神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那裏？他說，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我就害怕，因

我赤身露體，我便藏了！」

「耶和華神說，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能以知道善惡，現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喫，就永遠活着。耶和華神便打發他出伊甸園去，耕種他所自出之土，於是把他趕出去了，又在伊甸園的東邊，安設噤嚙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要把守生命樹的道路。」

亞當犯罪之後，就不能站在神面前，至終被逐出園子。神在門口安置了發火焰的劍，使人不得到生命樹那裏去，罪的問題不解決，神就不許人吃着生命樹的果子，假使神許可在宣判了叛逆罪的那時候，吃了生命果，那就是頂可怕的一樁事情。

讓我舉出一個例子，用以釋解在永生還沒有籍着耶穌基督出顯，人還不能依賴他所成就的工作成義之前，人要試着強到神面前的危險是什麼。利未記十1至3就記着，神必須施行公義，好叫以色列曉得，他們在神面前屬靈的景況的一樁傷心事件。

「亞倫的兒子拿答，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把他們燒死，他們就死在耶和華面前！於是摩西對亞倫說，這就是耶和華所說，我在親近我的人中，要顯為聖，在民衆面前，我要得榮耀。亞倫就默默不言！」

祭司的奉獻，得到了多不幸的一個結局！那一天早晨，亞倫和他的全家剛登到蒙神

喜悅的最高點上，會幕被支搭起來了，耶和華在裏面使會幕充滿了榮耀，耶和華的尊榮遮蓋了以色列民，神自己和神的神蹟，作他們的後盾，使他們成了神在全地上所揀選的選民。誰知亞倫的長子，就是承接聖職的嗣子，和兄弟，忽然在會衆眼前，被神擊打而死！這到底是怎麼招致的呢？

摩西與亞倫行完了早上的事奉，就回他們的帳棚裏去吃午飯，這兩個兒子，仍留在放着約櫃有耶和華神居住的那個會幕跟前。這兩個青年人，在一種驕傲，浮誇，或好奇的神情下，拿起香爐，盛上凡火，倒上香，想要進入至聖所內，並沒有被耶和華招呼，竟自干犯律法。因為除了大祭司只一年一次，能進裏面以外，誰也不能進去。誰知忽然之間，兩個少年，踏跌仆倒，死在門前！看見的人，都喊起來了。有人趕緊跑到摩西亞倫的帳棚裏，報告這樁可怕的慘事。可憐的亞倫，站在死者跟前，又打顫，又發呆，又驚惶！摩西向地說，「亞倫，這就是耶和華所說，我在親近我的人中，要顯爲聖，在衆民面前，我要得榮耀。」亞倫就默默不言了。

以色列藉着這個可怕的審判，得知人除非照着神自己所指定的方法，就不能夠與神親近。

民數記十六章還記着一個人要親近神，而未得神認可的例子，就是可拉和他的叛黨，所遭的慘事。

人需要一位中保

可拉和以色列人的一些領袖，嫉妬摩西和亞倫，堅持說，他們與神所設立的祭司，有一樣親近神的權利。摩西就把這個爭點，放在會衆面前，求一個證據。他請了可拉和跟從他的人，手拿香爐，前來敬拜神。他們一到會衆那裏，摩西就警告人民，離開這些竟敢用自己的方法，在神沒有召他的時候，來親近神的惡人的帳棚。

摩西的話剛說完，地就開了口，這五十個人，和他們的家眷，都活活的掉到陰間裏去了。以色列人因這可怕的情形，就驚惶而逃，充滿了恐懼，而敬畏這樣神聖的神。

撒母耳上六19那裏，又給我們一個例子。神的約櫃，因以利家的罪惡，被非利士人擄去，放在非利士地。因他們褻瀆約櫃，神就降災攻擊他們，他們便把約櫃放在一輛車上，送回伯示麥地。

牛直行大道，往伯示麥去，後來把車拉到一塊田地裏。在田地裏作工的人，看見約櫃，就把信息傳到那一帶地方，便有成千動萬的人，從四鄉來，一面存着敬畏，一面存着好奇的心，來看約櫃。這時候，有一個比別人勇敢一點的人，到約櫃跟前，把約櫃上遮蓋的東西揭去，百姓算是頭次看見了十條誡的法板。忽然間有災禍擊打他們，就有五萬人仆倒在地而死！百姓大大恐懼戰兢，捶胸大哭而回！

以色列又學了一個教訓，除了藉着大祭司，或流血祭以外，沒有人能夠親近神。神的神性沒有改變，墜落之人的人性，也沒有改變，所以今天人如果沒有一位中保，也和

從前以色列人一樣，決不能與神有來往。

有人說，如果他們活出一種有道德的好生活，那就是說，償還他們所欠的債，按着人應該爲的而爲，這就是神所能向他們要求的，那末，假使有一個天堂的話，他們也和那些依賴撒勒人耶穌的功勞的人一樣，有權利進天堂去。

說這話的人，若不是一個不明白人類歷史，不明白罪擔以下的痛苦，不明白人會屢次試着要除去良心的罪債，而終致失敗，不明白祭司與祭壇的作用，獻祭與祈禱的原因的人。就是一個自欺欺人，被這一世紀的神弄瞎了心眼的人。

從主耶穌降生人世到如今，這一千九百年來，凡不抱緊耶穌基督的國家，已經陷入深而又深的景況當中了。只有接待他是救主，而得着他從神那裏所帶來之生命的民族，便在科學上，藝術上，機器上，道德上，都大有進步。

不要讓人欺哄了你！教育不能把人安置在與神和好的地位上。約伯心地上的知識和教育，是近今歐洲的任何大學者所不能超過去的。大衛所顯出才智的發展，也是任何大教育家所超不過去的。以賽亞在理智最高的平線上，顯出了一種純潔優美的鑑別力，是世界各國末後的這一千年中，所產生的任何作家，所不能並駕齊驅的。這些作者，都教訓了人「樁真理，就是「人需要一位中保！」

今天的學者，如果真是學者，知識，如果真是知識，就應常領導一切的心意，趨向

一個標杆，仍是一「人需要一位中保」！

人類在不安的憂苦中所歌出無望的哭聲和哀調，是每一世代都歌着的，「人怎能與神和好呢？或說，婦人所生的怎能潔淨呢？」人需要一位中保！

習 問

1. 試照以弗所二12節的話，略論人的景況。
2. 歷史如何示明普世人類認清了自己在神面前沒有立足之地呢？
3. 約伯如何形容了人需要一位中保呢？
4. 試舉以色列的兩個經驗，證明人不能用自己的方法與神親近。
5. 爲什麼今天人也正和從前一樣，急需一位中保呢？



第七章 耶穌的神性與人性

耶穌的神性與人性

一一五

「現在我們知道，神正像我們從耶穌裏面所看出的，因他正像耶穌。既然是這樣的神，他就是一位良善可靠的神。既然在宇宙的身後作後盾的心，正像在十字架上被破裂的那溫個柔的心，那末，他就能無限制無條件的得着我了。除了我說神應當像耶穌那樣以外，我不知道再說什麼，纔算把神說得更高！耶律大學的一位教授說，我心意上的問題，不是說耶穌的神性如何如何，乃是說，神到底是不是跟耶穌一樣動作？奇妙阿！他是住在我們中間的一個人。我們什麼時候想到神，就必須在這個人身上去想他，不然，他就不是良善的了。我們可以把耶穌裏面的每一個道德的資格，轉到神身去，也並不少減或丟失我們對神的觀念，反而因在耶穌的身上思想神，更叫我們對神的觀念越加清楚。但凡想要在另一方面思想神的，便使他對神的概念，又減低又貧乏了。」

F. Stanley Jones.

第七章 耶穌的神性與人性

(或名道成肉身)

耶穌的神性與人性的這個問題，是基督教從前辯論最烈的一個問題，再沒有比這個問題能引起辯論的了，差不多成了推理家，形而上學者，哲學家，及神學家的戰場！耶穌叫他們煩難了！

對於屬土的人，他果真是一個奧妙，人類中還沒有產生過這樣驚人，這樣影響人的人呢！

他把說謊的，變成說實話的。懶人，變成勤苦的工人。賊盜，成爲誠實人。把敗壞的社會，變成清潔，完善，安全的社會。

今天中國多少官吏，文人，大學及專門學校的校長，政治上的領袖，軍隊的長官，各省地方政治的頭目，都歸向了基督耶穌，被耶穌改變了他們的生活，改變了他們的心，這不是神蹟嗎？在耶穌這個人裏面，有一種改變人性的勢力，什麼時候一個人接待耶穌作他的救主，把他尊爲自己的主，立刻就有了改變。

這是什麼呢？筆者在經驗上知道是什麼。大部份的讀者，想來也知道是什麼。那末，耶穌這個人的所以與人不同，同時又叫每一個歸依他的也都與別人不同的，到底是什麼？

你或者念了沙氏樂府，那並不會改變你的性情。你可以研究任何的學說，你的性情並不因之改變。但是你若歸依耶穌，就不能不在你的靈上，有一個神蹟顯現出來。爲什麼能如此呢？就因爲耶穌是一位與世人不相同的，他不是按着普通的天然律所形成的。約翰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或說真實）「道成肉身，是創造中最驚人的大神蹟！可是從神的觀點，和人的需要上說，又是必然的事。」

道成肉身的事實

如果耶穌的身體，是從自然的生理形成的，那末，神的兒子，能說是道成肉身嗎？神不能成一個從自然生理所生的孩子，藉着住在這個孩子裏面，使道成肉身呢？我們一點看不出是可能的。保羅告訴我們說，「衆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於是死（屬靈的死）就臨到衆人，因爲衆人都犯了罪。」

假使耶穌從自然的生理而生，神也來到他裏面，那末，耶穌也就成了一個墜落的靈，成了服在魔鬼權下的一個靈，雖然這時候神住在他裏面，那也不能說是道成肉身了，這就完全毀壞了神成人的這個完全要道。

這個種子，必須是完全神聖的原種，不能與人類渾合，因爲人是魔鬼的屬民，人的

種子，不過只能產生墜落的人。道成肉身的那一位，決不能成爲死亡或魔鬼的屬民，所以我們相信，耶穌在世上行動的時候，決不服在死亡或魔鬼的權下，死在他身上沒有權柄，直到他背負世人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纔暫時成了必死的。

耶穌並不是不死的，他乃是一個完全的人，好像亞當未墜落以前的情形一樣。假如神能在一個孩子生下來以後，改變了他的天性，好在這孩子裏面，成爲肉身，他就可以用同樣的方法，把全人類的天性都這樣改變過來了。可是要這樣作，神就對撒但，對自己，都不公義，因爲罪的問題還沒有解決，人的過犯應受的責懲也還沒有付上代價，那救贖人的，必須是一位撒但在他身上沒有合法的要求和權柄的人。要找這麼一位救贖者，捨却伯利恆降生的那個嬰孩以外，誰是够資格的呢？

道成肉身的教訓，也並不與人類的希望或遺傳有什麼衝突。世界上的各種民族，都會相信，在某一種形態上，有過此例。普世人類，都切望着化身成人的事。從人類喝人血，吃人肉，從人類把他們神的名字，安在他們的王身上，又可從普世人類，把獻在神面前的東西，看爲神聖的事上，證明了那個心理。

道成肉身，是一件超凡的事，同時人都相信超凡的事，教育不能夠除去人類對超凡之事的根本渴望和信仰，道成肉身，就是神答應了世人渴望有神到地上來眷顧世人，叫神與人格連合起來的呼聲。道成肉身，就是神在一個體裏，和人聯絡了。道成肉身，

是人類問題的唯一解決。

從人墜落以來，人類便一直在理智方面，道德方面，靈性方面，陷落得越來越深！唯一的希望，就是有神來與人格聯絡起來，把人帶回他失掉的那個地位上去。

頭腦清楚的人，要是明白道成肉身的事？就都應當羨慕道成肉身的主，因為這給了人類一個希望。捨此而外，人便絕對無望！

但凡否認拿撒勒人耶穌道成肉身的假宗教，曾試着弄出一種全人類都能化身的學說，要鼓勵人，活出一種更高尚的道德屬靈生活。許多學說，打算叫我們相信，人都有神的性情，差不多近來一切的文藝神學的教授和傳道人，實際上都這樣主張。他們說，近今所謂「神的活力」，*Spark of Divinity* 住在每一個人裏面，所謂重生，不過是把那個活力喚醒，是把神的活力吹一下，叫它發出火焰之謂就是了。

如果有人裏面有一種神的活力，或者神的任何部份，居住在他裏面，那末，人就已經成神的化身了！我們知道，這個學說是不合理的學說，因為人類的人格，人性，在實驗上證明了它的虛偽。

假如我們要接受聖經的一些部份，我們就必須完全接受。拿撒勒人耶穌道成肉身，就沒有什麼難明白，難相信的。你怎麼相信怎麼明白頭一個人的創造，或生出一個小孩子的，照樣也能明白而相信道成肉身的事。

既然神是全能的，他就有權柄能力，在貞女馬利亞的胎中，生出一個孩子來。既然耶穌道成了肉身，人就和神能夠聯絡在一塊兒，神就能住在我們人類的這些體裏面，神就能把他自己的生命，自己的性質，分授給我們的靈，使我們這些人體裏，有神的生命。

既然耶穌是道成的肉身，那末，不死就是一樁事實。如果我們真個相信我們靈的永生，我們也就有確實的把握，到主耶穌回來的時候，這些身體，就要變成不死的。既然道成肉身是一樁事實，基督的道理，便是超凡的道理，凡被「重生」的人，也就是一個道成的肉身。基督的道理，就是一個神蹟！

我們不會設想任何人能夠想着疑惑道成肉身的事，因為這給人對生活之謎一個唯一的解決，叫人明白人所以為人的原理，叫人明白人生活的重擔，憂愁，悲傷的終結，只有死而已，並給人類的問題一個亮光，是不能從別處得來的。

道成肉身，是全人類的渴望。既然拿撒勒人耶穌，是道成的肉身，全人類的呼喊，就在基督的道中得着了回應。道成肉身，是基督道的基本神蹟，藉此證明了基督太初的存在，並且是神的權能，以後奇妙地顯示出來的理由和根基。

人的景況要求一個道成肉身的人，因為人在屬靈方面死了，沒有方法與神親近，神成肉身，在肉身顯現，就能為人成功一個代替者。神性與人性在這樣的立場上聯合起來

，使道成肉身的那位，能够作人的中保。因爲一方面他是與神同等的，一方面又是與人聯合的，所以就能使兩造來到一塊兒，又因神性與人性是聯合的，他就能負起人類叛逆之罪的債務，滿足公義的要求，藉此在神人中間的深淵上，搭上一座大橋。

創世記三15，是神頭次應許，神要在肉身顯現的話。那是從人剛剛墜落以後，神給魔鬼說的話中看出來的。「我又要叫你與女人彼此爲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要彼此爲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脚跟。」

讓我們注意這一句話裏的四個真得注意的應許，或說聲明。第一，「我又要叫你與女人彼此爲仇。」那就是說，撒但和女人之間，要有冤仇。這個可以用女人的歷史作爲證明。歷代以來，女人成了撒但的恨惡和惡毒特別的目的物，她當着墜落之衝，她在各民族當中，成了負重擔的人，她會屢次被買，被買，好像有體動產一般！今日在印度地方，她在市場上還沒有一隻牛值錢！只有基督的道理深入的國家裏面，女人纔能得着她們從來未曾享受過的待遇，纔能把她們從極下流的地步上提高起來。

她成了生下以後沒人要的，她成了一般男子獸慾的玩物，她是無人看顧，被人輕置，被人丟棄，忍受苦楚的人。就在所謂的基督教國裏，她還是我們疾病的承繼人，是離婚法庭上遭難犧牲的人！

據大夫說，醫院中患病的人，百分之九十五都是女人。美國結婚的女人，有百分之

三十三，竟因她們的丈夫種下了「野燕麥」而受痛苦，所謂「種野燕麥」，就是說，把男性的資格叫魔鬼收割了。

「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爲仇。」撒但的後裔，就是未得重生的人類。女人的後裔，就是基督。基督作嬰孩的時候，就被撒但之裔獵逐，最後一直把他釘在十字架上。自從耶穌復活直到今天，他的召會，又成了世界之仇，又作了苦毒逼害的衆矢之的。

第二，我要各位注意「女人的後裔」這個重要的名詞。我們知道，女人並沒有後裔，（原文是種籽）後裔是從男人出來的。那麼，這到底是什麼意思？這乃是預言女人將要生一個出乎自然生理範圍的兒子，他就要稱爲「女人的後裔。」這並不是希伯來教的什麼特點，因爲這個名詞，是希伯來的全部經卷中未嘗發現過的，這乃是事實的直接聲明。保羅告訴我們，這個「女人的後裔」，就是「基督」。「他要傷你的頭」，就是撒但的頭。一切東方語裏，「傷頭」，意即破壞一個治理者的主權。

撒但正得着了統治權，他把神交給人的主權弄到了手，他正要施行他的統治權，不受一點阻撓，可是等到女人的那個奇妙後裔出世，他就要破壞撒但的主權和地位。

這真是一個很重要的預言，並且這預言，已經多麼奇妙的應驗了。第一，應驗在耶穌所受的逼迫上，因他所受的逼迫，終點就是死在十字架上，以後是耶穌的召會受逼迫

，因召會是耶穌的身體，要把基督的旨意，通行在地上。已往的長世紀裏，召會在撒但的後裔手下所受的逼害，到今天簡直成了歷史上的事實！

「脚跟，」就是召會在地上的行動。

本章二十節說，「那人給他妻子起名叫夏娃，因為他是衆生之母。」夏娃這個字，在希伯來文裏是「Havvah」。按字意解，就是活的，或說給生命者之母。神在這裏告訴人，他的妻子要成生命之母，或說「賜人生命者」基督之母。

被童貞女所生

以賽亞七13，「以賽亞說，大衛家阿，你們當聽，你們使人厭煩豈算小事。還要使我的神厭煩嗎？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馬內利。」這個孩子，要生在大衛家裏，並且「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神自己要給你們顯一個神蹟，一件妙事，要使一件超出平常的事發生出來，我們便說「這到底是什麼事呢？」

他說，「童女」，好像他已經把她分別出來，叫她「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馬內利。」童女要生的這個孩子，是用超凡的方法生出來的，所以她要給他起名叫馬內利，就是神與人同在，或說道成了肉身。

請把這話，與路加一31至36連起來念，「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他的國也沒有窮盡。」

「馬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能有這事呢？」

「天使回答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

你注意了嗎？這個孩子，是由聖靈懷孕而生的，所以是一個超凡的生育。先知以賽亞，一眼看透了很多的世紀，也把大衛家希里的女兒馬利亞號了出來，她是約瑟的表妹，約瑟呢，也是大衛家的人，因此先知歎聲說，「大衛家阿，你使我厭煩豈算小事嗎？我要給你們一個兆頭。」他把大衛家這個要在七百五十年以後，在伯利恒馬槽搖籃中，生出奇妙聖者的女子，指示號別出來。

耶利米三十一22神說，「……就是女子護衛男子。」往更真切處說，就是「女子要圍護一個男孩子。」這位道成肉身者，不能由自然的生理方法中降生，因為人是墜落的生物，人的後裔是撒但的屬民，這個後裔（或說種子）必須不是從撒但的屬民身上出來的，所以那位奇妙的孩子，是從聖靈懷的孕，馬利亞的胎，不過是那位聖者的收容所，等到把他生出來為止。

以賽亞四十二6說，「我耶和華憑公義召你，必攙扶你的手，保守你，使你作衆民的中保，作外邦人的光。」

亞當是被造的，其餘的人類，是按着天然的順序而生出的來。獨有這個將要降生的孩子，乃是要藉着神權特別的作用所形成的。保羅用以下的話論到他的降生說，「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爲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爲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6至8）

請留意這些辭句，他本來常有神的形像，但是現在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爲人的樣式，叫人看出他直然是人的樣子。這一切話，都是要人知道，神的這個行動和作用，是與自然的生理，完全分別界清得一點不渾。

神在這裏行神蹟所生的這個孩子，所用的手續，乃是把他從神的地位上取下來，或說把他從天上爲神的地位上取下來，安放在一個童女的胎中，藉着這個無雙獨特的妊娠，與血肉聯合起來。

保羅又說，「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神阿，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神預備一個身體，一個特別的身體，因爲這身體就叫作神的兒子。

基督原來與神同在

詩篇一百零七20節聲明說，「他發命醫治他們，救他們脫離死亡。」約翰說，「道（永遠的神，神的表現，）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約一14）保羅在提前三16告訴我們說，「神在肉身顯現。」羅馬八3節說，「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加拉太四4至6說，「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他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

這位道成肉身的神，還未到世界上來在肉身中顯現之前，必定是一位早已存在的神。約翰福音中，有十七次號明耶穌到世界上來，是父所差來的，並且他又離開世界，往父那裏去了。全部約翰福音，都根據着耶穌先前與父同在的事實，因為當他在地上生活行動的時候，他仍記得他與父同在之時的經驗，並且向父述說那些經驗，而且也說了何時回到父那裏去，與父共同生活的話。（約三16八42十三3十六2830十七3至8）

彌迦五2，是一個重要的預言，論到耶穌太初的存在，和他降世的事。「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裏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這裏有一位，要從猶大家生出來，在以色列中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他曾經行永遠，在各世紀裏面，留下了腳跡。」

從這些經文中，看出預言及其應驗，與耶穌基督道成肉身奇妙的經過，好像是很簡明很合理的一樁事。我們知道道成肉身的緣故，人在屬靈方面死了，成了撒但的一個奴僕，凡從自然生理而生的人，沒有一個能作拯救人的，同時人類又必需藉一個人得拯救，可是凡從自然生理而生的人，必在撒但的權柄之下，所以道成肉身，是絕對必需的了。

習 問

1. 爲什麼耶穌這個人在人類身上的影響，是別人從來沒有的呢？
2. 爲什麼說，人的需要催道得叫神化身成人呢？
3. 如果神兒子的身體是從自然生理懷的胎，他能否成爲道成的肉身？試述明你的答案的理由。
4. 指明道成肉身的教訓，何以不與人類的希望和遺傳有衝突呢？
5. 頭一次論到道成肉身的預言是什麼？試在本答案外，另舉幾條預言。

第八章 神怎樣作纒公義

神怎樣作纒公義

「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神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着耶穌的血，藉着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因為他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好在今時顯明他的義，使人知道他自已爲義，也稱信耶穌的人爲義。」（羅馬書三24至26）

「如此說來，因一次的過犯，衆人都被定罪，照樣，因一次的義行，衆人也就被稱義得生命了。因一人的背逆，衆人成爲罪人，照樣，因一人的順從，衆人也稱爲義了。」（羅馬書五18至19）

第八章 神怎樣作纔公義

人常常說，神對付人類，對付得不公義。又說，既然神曉得人要墜落，他就不該造人。人常質問神，爲什麼審判人類，給人定了與罪徒相等的罪案？神能否對這些歷世以來，來的老訟訴，把他自己洗雪成爲公義呢？神有沒有權利叫一個人下地獄，又叫一個人上天堂呢？神是否好像一個審判官，有權利照着聖經上所指定的，宣佈那棄絕基督者的罪呢？

現在已經到了我們用公正的態度，對付這個問題的時候了，學說與理論，不能使我們滿意，地獄是我們不能否認的，同時我們又不能把我們自己逐出不要，我們又脫逃不了該負的責任，我們既是永遠的人，所以必須面對這個永遠的情形。

案情

前章裏我們已看見，人是創造之因。人類這本奇劇的每一步履，都有一個根本事實，叫我們轉身的時候，遭遇非常的困難，並且人的所以被造，是要給我們偉大的父神心上的飢餓一個回應。

以後，我們看到人被造的時候，就造成了快樂，高興，平安的人。罪惡，疾病，死

亡，恨惡，報仇，這些東西，在創造者原來的計劃中，根本就沒有一點地位。因此現在社會和世界的景況，並不是該有的景況，因為這不是原圖裏的一部份計劃，乃是從另一個暴者產生出來的。

人在原來計劃中，是要作全能神永遠的伴侶和同事，同時他也根據這個原則，被形成了一個人。當他初從創造的胎中生下來的時候，他的天才，勢力，都極其完備，正和神大願望的音調，完全調整和諧。

人類的統治權

神在他所造的萬物中，給這個奇妙的生物——人類，一個僅僅次他自己一級的地位，叫他的主權，一直達到天上，並且叫他有權柄管理宇宙當中的個個星球。這個人的聲音，也好像神創造的聲音。誰知這時候，這個奇妙的人，作出了不堪設想的事，他犯了一樁與永遠相背，得罪他未生的子孫，得罪受造之物，並得罪創造者的大罪！他犯了叛逆大罪，反抗了宇宙最高法庭，反抗了神的政治。他把神愛的指望，轉到一個仇敵手中，把偉大的父神所給他的統治權，轉交在那個仇敵手中，並且作得非常合法律手續，一教神沒法子取消或制止那個文契的效用！

撒但掌權

從此撒但便掌起他毀壞的權柄來了！

撒但所作的頭一件事，就是把全部動物的性情給改變了，又使植物界發現植物症而致枯凋，又給人吹進去了他兇暴的性情和本質，一致叫神心上的寶貝變了形態，叫神的人成了創造他的父神的仇敵！

人的語言，不够形容人墜落時頭一個鐘頭裏的可怕，和動物界的大變動！亞當醒悟過來的驚惶，疼痛，苦難的哭號，和懼怕，剎那間從全部受造之物中噴出來了！

約伯告訴我們，甚至星宿在神面前都成了不潔，太陽月亮都失了光彩！人，在神所造的萬物中爲冠冕的人，從他只次於神一級的最高地位上墜落下來，成了一個畏縮，卑賤，說謊，可怕，被魔鬼管理的人了！

神印在他身上的形像，慢慢地消失了，他的新父親新主人的形像，便被罪描畫在他的身上。人全然服在魔鬼的權下，甚至他在頭一個鐘頭裏，就已變成一個說謊的。今天說謊在世界上，仍是撒但的主治權頂得力的綁索！

人成了殺人的

亞當的長子，以他兄弟的血染濕了手！亞當在悲傷之餘，給他的長孫起名叫以挪士

，意即「必死的」，「判了死罪的」，或撒但管治的！

受造之物的悲苦溢出來了，人在屬靈方面破了產，他失掉了與神親近的權利，他被罰去了合法的立場，他變成了一個異國的人民，他與神斷絕了關係，再不忠順這位宇宙間偉大的神，直到成爲「沒有生命，沒有指望，沒有神」的人了！

公義要求人類付上因所犯的罪該付的罰款的時候，人竟連利錢都不能付上，因爲人犯罪的刑罰，就是地獄。人所犯的罪過重，再沒法子減輕罪案，因爲人犯了叛逆大罪，是不能宥赦的。這個叛逆神不能宥恕的罪，便是道成肉身，神的愛子爲人作替代者，作爲犧牲的基本因由。

人剛剛墜落到仇敵的統治權下，神的慈心，隨即開始企圖計劃了他的救贖法，所以在逐出人的伊甸園門口，殺了一條犧牲，流了血，給了人一件贖罪之衣。人已經削剝了自己，赤身站在公義面前。你記得前章裏說過，「贖罪」這個字，意思是一個遮蓋，所以神用皮子作了一個遮蓋，作了一件衣服，給亞當穿上，預表他生命的救贖，是在血裏面尋得的。

神必須救贖人

人不能夠自救，必需神預備一位救贖者。如果人得了救，人類叛逆之罪該受的刑罰

，神就必須去應付，換一句話說，神必須擔負人類叛逆大罪的責任。假使他不這樣辦，神心上的寶貝，這些人類，就永遠失喪了，因為人已經失掉了與神親近的路，甚至連禱告他的法權都沒有了，在神和人之間，放着一條不能通行的界限，好像耶穌所說的那一條「深淵，」其上並無橋梁！

既然神負起了人墜落的責任，不依靠人的任何努力，而付上人的罪帳，神就算是應付了人類對他公義的非難了。換一句話說，既然神把他懷裏的獨生子打發出來，既然他到世界上來道成肉身，神又把人類罪的責懲，完全擱在他身上，使他到陰間去替人受刑罰，叫人能够免去那個刑罰，那末，神就算把自己証明洗雪清了。

血約

在這裏所要討論的，大概是救贖計劃，和全部思想中最奇妙的事。在人類殖民於全地的初始，神就給了他們今日我們所謂的血約，使每一個接受這血約的人。在這血約的立場上，得着一個從他一切罪中完全得救贖的應許。

亞當本是一切罪過和歷世一切心疼眼淚的始祖，他自己也有享受這個應許的權利，從他自己的過犯裏，得了最後的救贖。

啊，我們神的恩惠和憐憫，够多麼大！

這個文約的記號，甚至到今日，還能在那些崇尚古風的人民中間，看出它的存在。非洲的各部落裏，今天仍實行此事。貝督英人，（亞拉伯的一種遊牧民族）和亞拉伯人，實行此事。婆羅洲，西藏，中國，日本，實行此事。斯干的維亞人，以及歐洲各國，阿爾巴尼亞，黑人，塞爾維亞人，敘利亞，埃及，阿比西尼亞，也實行此事。在北美紅人，及墨西哥，甚至從美洲中央，經過地峽而到南美，都可尋見這種事實的遺蹟。

事實上說來，歷代以來，全部人類，都把此事傳留下來，證明神在起初的時候，就在他自己和這墜落的人中間，立下這麼一個不可分離的血約，指明藉着那無辜的牲畜流血，他將要叫人類，因他兒子的血，得着完全的救贖，脫離一切罪孽。

神開釋了人盡了他的責任

如果神站在普世人類意識的法庭跟前，他也算是克盡其責，處理得盡美盡善。因為人類叛逆他之後，他未嘗沒有給人一個救法。我要請你注意，神對付人類的一個重要事實，在救贖的全部計劃中，我們看出了神的公義。

第一，對人一方面，神沒有忽略了罪和過犯，乃把罪逐件記號下來。第二，神對魔鬼是公義的，他沒有一處討魔鬼的便宜，神對待力弱的人類，和有能的撒但，永遠的公義，是隨處都可以看出來的。不但他對人，對鬼，是公義的，對他自己也是公義的。

案情要求的是什麼

人叛逆神的刑罰是免不了的，那個刑罰就是屬靈的死，和以後地獄裏的幽禁。既然如此，就必須有一個人，去那裏付上人的罪賬，可是沒有一個人，可以代表人類站在神面前，也沒有一個人，能夠爲自己的事情，站在神面前，因爲全人類都是被告發的。

神爲受造之物的辯護

一個好男人，和一個好女人，怎麼有權利生孩子，神也一模一樣有創造的權利。亞當是受造之物和撒但並他自己的主人翁，人除非甘心願意順服的話，誰也勉強不了他。人也沒有經過猿猴變爲人的過渡 (Missing Link) 時代，他乃是在神的創造中爲冠冕的，知識，主權，都極完備，甚至撒但都是他的僕役和屬民。

亞當的能够犯罪，只有一個原因，就是他的妻子夏娃，被試探所引誘而墜落了！亞當看見了他自己與他寶貴的妻子中間的深淵。

女人

聖經上沒有告訴我們，撒但去見亞當，也沒有說，撒但向亞當說過一個字。我們所念的記載，完全是亞當和他妻子的對談，所以亞當沒有任何辯護自己的立場，他的罪是

明知故犯的，是擺出來的事實。他曉得他所作的，和一切受造之物因而要受的影響，他知道要如何影響他的子孫，如何影響創造的神，可是爲他女人的緣故，爲要得他女人的喜歡，要與她表同情，亞當明知故犯的犯了叛逆神的罪，這給女界一個多大多嚴重的警告！

我們曉得今日一國的女界，就是那一國的基礎，有幾個男人，比他的母親和他的妻子更純潔呢？她們豈能生出比他們更好的兒子嗎？

我們知道，我們此地的家庭，就是從爲人母爲人妻的女人所產生的。男子不管變成什麼樣醉酒淫亂的人，並且損壞他們婚姻的誓約，假使作妻子作母親的人，能够站得妥當，那個家庭便仍然無垢無傷的存立得住，兒女長起來，也都清潔，乾淨，敬虔。假如作母親的是一個滿不在乎的女人，她們的兒女，就沒有幾個能够經得住世界誘惑的。

神負起責任來了

現在神必須負起人的過犯的责任來，他必須用某種方法，把人從撒旦的權下救出來，把他已經被罰去的生命再還給他，再把他的情形改變過來，與自己的性情相合，並使魔鬼失敗。

人既已失掉了作神兒子的權利，所以必須在合法的立場上，恢復這個兒子的權利。

神呢，又不能不在乎人所犯可憎之罪，必須責罰那個罪過，如果要把人恢復起來，歸還給神，還要在不剝削人的自重，不使人窮困的條件下作出來，同時又須根據使人在神面前完全為義的合法立場，給人一個好像根本就沒有犯過罪的地位纔行。

神的公義

這個恢復人的工作，必須不叫撒但吃虧，因為神是比他更強的，所以要實行的計劃，必須對人，對鬼，對全能的神，都根據絕對的法制立場，不但要把人從撒但的權下救出來，並要給人手裏放一種敵抗和攻擊的兵器，人必須有一種對敵魔鬼的權柄，好在交戰的時候征服他。人必須能夠保護自己，並他的兒女們，脫離他老仇敵的襲擊和加害。必須保證叫他的身體復活，並且復活之後，又要成為永遠不死的，因為人在起初的時候，就有一個完全的身體，本有返老還童的能力。

現在必須給他一個永存之體，就是死亡再無權勢，再不能管治的身體。也須把地球恢復到伊甸的榮耀和美麗，同時又須根據再永不會被撒但的統治權摸着的條件，來恢復這地。

末了，還必須設定一個合法的立場，假使人再拒絕他為人所立罪的代替者的話，神好公正的審判人類，而強迫人去受罪的刑罰。

神必須作什麼

人的救贖，必須從神那裏發出來，因為人是一個破碎不堪，無望的奴僕，沒有一點辦法，而且又在一個有權柄投他在地獄裏的仇敵手下，嚴受管束，得不着一點憐憫，所以神必須作的頭一件事，就是預備一位救贖者。

這個救贖者，必須能夠第一，應付公義的每一個要求。第二，應付人的每一種需要。第三，必須能够制服撒但，滅絕死亡，把永生帶給這些破碎被捆綁的人，叫他們永不死亡。

神所當作的第二件事，就是必須叫這個救贖者，道成人身，那就是說，他要在屬靈的神身上，穿上一個人類的身體，這個身體，不能像我們這個必死的體，因為假若他的體跟我們的體一樣，他也就成了撒但的屬民，他的身體，是照着頭一個人亞當純潔的身體而成的。

他的成形，被生，一定要另成一個情形，使他不致成爲撒但的屬民，他必須有頭一個人亞當未叛逆之前的統治權和權柄。

第三，他必須能够作人的替代者，他必須經過公義在一個替代者身上要求的試驗，够那個資格。他必須能受得住人（以全體而論）所要受的，他必須應負公義的一切要求，

要這樣作，他就必須到陰間去，他也必須留在那裏，在審判之下，直等到公義控訴人類的每一項要求，每一個法制條件，都完全圓滿的應付過去，他必須留在那裏受苦，直到神能够合法的解除每一個以他爲救主的人的刑罰，使那些從起頭依靠他血約的人，都得解脫纔算了結。

這位救贖者，不能是一位天使，也不能是一個脫體的靈，也不能是一個專爲此事而造的任何特別的生物，必須神自己承當其事。

神爲人受苦

神必須爲人受苦，要這樣辦，只有一個方法，就是叫神的愛子，從父懷裏出來，撇棄他的榮耀和尊貴，就是他與父在永遠裏所享受的，降到世上，取一個人類之體。

這樣一來，神就必須拿去我們的罪性，就是那個可惡可怕的屬靈之死，把它放在這位永遠的聖子的靈上，這位聖子，必須去受審判，公義對罪和叛逆的憤怒，必須發洩在他身上，他必須付上罪的工價，因爲「這是向人類所要求的，」「他就應承了此事。」

他付上了人應該受的責罰，他忍受苦難，一直等到公義滿足了所要求的以後，就必須把永生賜給他的靈，他的性質也須改變，好使等篇上預言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

「日生你」的話，得以應驗。

從死亡中被生出來

他必須從屬靈之死中生出來，得着生命，使保羅可以說，「他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是召會的頭。」

以後，他既然落在地獄黑暗的權勢下，他就須與那個強壯的勇士撒但碰頭，勝過他，在他自己的家裏，把他捆綁起來，拿去他所依靠的兵器。保羅用寫實的筆法形容說，「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明顯給衆人者，就仗着十字架誇勝，」這是耶穌在陰間被魔軍圍繞起來，要把他拘禁在他們幽暗的國裏作囚犯，而被耶穌殺敗的一張逼真照片。

耶穌一定藉着他又新又活的神力，起來把幽暗之軍推回去，使撒但麻痺無力，好像保羅在希伯來二14節所說的，削剝了他的權柄，在他的大軍當面，攻敗了他。看起來，耶穌一定佔得了「仇敵的城門，」他一定拿到了「死亡和陰間的鑰匙，」以後，他一定從陰間的黑暗中升上去，進入他的體內。想當時，那個體就充滿了光明，和不死的能力，滿有榮耀，足以活到永永遠遠，作召會的頭，又成了復活之人的模範。

基督能够應付一切的要求嗎

耶穌在世三十三年，在人中間行動來往，果能滿足公義的要求，果能應付人類的需要嗎？你一定要在反面回答了！他在客西馬尼園中大受痛苦，一致汗如血點滴在地上，因他憂苦過甚，天使不得不來增加他的力量，好讓他去背十字架，這種憂苦，能付清人類的罪債嗎？

他在十字架上，身體受了死的痛苦，就能還清那個罪債，使人與神和好嗎？人的罪是屬靈的呢？還是屬體的呢？如果耶穌藉着他體的死，就償清人的罪過該受的刑罰，罪就只是屬體的罪了。如果耶穌體的死，能够付清罪的債務，好像一般人所信的，那末，基督徒爲什麼還再死呢？既然一個基督徒身體要死，不是受他本身所犯之罪的刑罰嗎？如果身體的死是罪的刑罰，那末，全人類怎麼不能付清他們的罪債，而拯救自己呢？因爲人都死了！

我們堅主耶穌體的死，一點沒有動着罪的本身，那不過是達到那個目的的一個方法。耶穌作代替者所受的眞痛苦，必須是屬靈屬體雙方都有的，假使人的代替者，只在體上受了痛苦，神就能使人類受屬靈的苦，在陰間受痛苦嗎？除非神的兒子曾到陰間去，在那裏爲人類受了苦，神怎能把人下在陰間，末後又下火湖，就是永遠的總獄裏呢？神

這樣作，是不是公義呢？

或者有人要說，罪的刑罰就是滅亡，一個罪人一死，就完全滅絕了，無影了。好啦，如果這是真情，那末，耶穌是我們的代替者，他也必定滅絕了！如果像某人說的「耶穌一定滅絕了，」到底從死裏復活的，又是誰呢？同時耶穌的靈，魂，和身體的存在，也就破壞不會完璧了，因為那一個滅絕的既然完了，就絕不會再復活起來，同時那另一個顯為基督的體，當然是重造出來的一個形態了，這種謬辯，被它本身的愚妄，不攻自破了！

這位救贖者，一定為人人經驗了死，所以使每一個人有合法的權利，得永生，作神的兒子。既然他到了陰間，為人類受刑，神就算站在那裏，辯明了自己，人只好閉口無言，再沒有控訴神的理由，因為他從天上打發他自己的兒子，叫他來到世上，獨力付清了人的罪孽該受的罰款，並不會叫人在這可怕的事件上，負過任何部份的責任。

如果他沒有到陰間去受苦，神就不能把拒絕他作救主的任何人下陰間。可是既然他會到陰間去過，神不但有合法的權柄，把那些拒絕他的，個個都下陰間，神也必須把他們送到陰間去，不然，他怎能在這位代替者耶穌跟前算為公義？怎能對他得住？

假使神能拯救一個拒絕耶穌基督是他個人救主的人，神也就能拯救全人類，因為神並不偏待人，衆人都在屬靈方面死了，衆人都是撒但的屬民，既然一人能得救，全世界

就都可以得救了。如果全世界不需耶穌就能得救，那末，神叫耶穌到陰間去，便是宇宙當中從來沒有過的頂大的罪，假使耶穌到陰間是不必需的，人所犯的罪，若與使那不知罪的聖子，下到地獄的幽暗中，爲人作代替者的大罪一比起來，人的罪就跟小孩兒鬧着玩一樣了，那能算罪呢？不然，凡是拒絕耶穌的人，就不管神的愛如何大，自自然然就待下陰間去，同時但凡接待耶穌的人，也自自然然要上天堂了。

這個不但給神一個坐在白色大寶座上行審判的權利，也永遠堵住了世人的嘴。

習 問

1. 爲什麼必須神自己爲人預備救贖者呢？
2. 人犯罪之後，神給人血約的目的是什麼？
3. 神必須作什麼，纔能對人，對撒但，對他自己，算爲公義呢？
4. 神如何辯白洗雪了人類說他是不公義的質疑呢？
5. 試將耶穌要救贖人必經的步履答出來。

負
罪
者



第九章 負
罪
者

一四七

「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却以為他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那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賽五十三4至6）

「但如今他藉着基督的肉身受死，叫你們與自己和好，都成了聖潔，沒有瑕疵，無可指責，把你們引到自己面前。」（歌羅西一22）

「神使那不知罪的，替我們成爲罪，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爲神的義。」（林後五21）

「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因爲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希十12至14）

第九章 負罪者

人一墜落，神就藉先知們說話，應許人說，有一位救贖者要來，打破撒但的權勢，恢復人已經失掉的主權和地位。在以賽亞七14，我們念着一段道成肉身的聲明，因為救贖人的頭一步，必須是神成人身，用我們常用的話說，就是神與人的聯合。

「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
「主自己」這幾個字，是一句驚人的話！

「希伯來文的 Adonai 這個字，按字義說，是宰治者，行神蹟，行奇事，有尊榮的神。請注意，他說「主自己」這幾個字，用以加重他的權柄和能力，他要「給你們一個兆頭」，或說為你們特別的利益，要給你們一個奇妙神秘的事情。

「必有童女」這幾個字，好像先知一眼看透了多少世紀，一直看到這個童女身上，把她特號出來。她要成為大衛家的一個女兒，她要懷孕生子。請你留意，這是一個童女，是從來沒有嫁過男人的女子，她要生子，要給他起一個使我們吃驚的名字，「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再往切實裏說，就是神成人形。

這個孩子，要稱為以馬內利，或道成的肉身，真是奇妙的名字！神在這裏暗示了神與人的聯合。

第一，該注意他是大衛的家。第二，「主自己要給一個兆頭」，這是一樁超凡的事，要作出一件神蹟來。第三，這個童女是神所選定的一個童女。第四，他要成一個兒子，一個男性。第五，他的名是道成人身。

以賽亞九67，「因有一嬰孩爲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他名稱爲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先知在這裏說，「爲我們而生」，是給以色列國的。「有一子賜給我們」，是給以色列民的話。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他要來作王，要得着權柄和國土。假如時間容許的話，我要從創世記三章起，把預言中凡關乎那要來者的話，給你指出來，你就知道關乎他的預言，常是雙重的，我們可以把一層叫作救贖聖樂中的低音部，就是論到那要來者的主權和國土的。他將要破壞撒但的統治權，叫人得着自由，他要傷蛇的頭，把他踐踏在脚跟之下。可是他這個「奇妙策士」的名字，大概又是一個最突出的名字，他成了神家的大律師，第二又是「全能的神。」猶太人中那一個做母親的，敢給她的兒子起這個名字？因爲那就犯了頂利害的褻瀆罪，她和她的兒子，免不了都被石頭打死！第三，「永在的父。」這就指明那位奇妙的神，又要把父親表明出來，作神的一個表明者，這是我們在約翰福音裏念過的。末後他又有一個很優麗的名字，就是「和平之君。」

請同我打開路加福音，念念神的兒子如何成胎的那段空前的美妙故事。路加一26至

38，「到了第六個月，天使迦伯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這城名叫拿撒勒，到一個童女那裏，是已經許配大衛家的一個人名叫約瑟，童女的名字叫馬利亞。」

「天使進去，對她說，蒙大恩的女子，我問你安，主和你同在。」

「馬利亞因這話就很驚惶，又反復思想這樣問安是什麼意思。」

「天使對她說，馬利亞，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經蒙恩了。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他的國也沒有窮盡。」

「馬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能有這事呢？」

「天使回答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況且你的親戚以利沙伯，在年老的時候，也懷了男胎，就是那素來稱為不生育的，現在有孕六個月了。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

「馬利亞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

「天使就離開她去了。」

約翰一14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我們在這裏念了神與人聯合的故事。一個童女，藉着創造人類之神的超凡奇妙顯示

懷了孕，因着人的背逆，和可怕的罪，便促成了比創造的奇事更妙的奇事，給人一個救贖法，好把人從過犯罪孽的權柄下救出來。

馬太三17記載着耶穌受浸，（洗）他一從水裏上來，我們就聽見父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從這裏看出來，耶穌在世上的時候，完全蒙了神的喜悅。從約翰福音全書中，我們看出了他是使父歡喜的聖子。

他論自己說，「我來不是要照我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照那差我來者的意思行，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乃求那差我來，叫我成就他所交給我之事的父的意思。」他又說，「因為我常作他所喜悅的事。」這些話，一直給我們顯示了一個模範的聖子，只求他父的旨意。自從人類墜落以來，他是頭一個把偉大的父神的旨意，作為自己事業的一個人。

路加四章裏面，我們看見了耶穌受試探的寫實照片。他在那裏遇見撒但，正像亞當在伊甸園面遇撒但的一般，可是他却不像頭一個人，他竟勝過了撒但，他忍住了四十天長期的飢餓，他抗拒了叫他捨去十字架，不去陰間，另走一股路，就能搭救人類的試探，他遠遠的推開了那個意思，他歡歡喜喜的轉過來，和他大能的父同行。在以賽亞書裏，我們看出了神的羔羊，代替人類作了祭物的大寫真。我所要指出來的這張寫真，是從神那方面所看的十字架。

讓我打開馬可和路加二福音，用幾分鐘的功夫，念念十字架的故事。你在那裏看見那位奇妙的加利利人，在客西馬尼園內，被人捉拿，帶到大祭司該亞法的公堂上，被他們蒙住了臉，吐唾沫在他面上，在神的大祭司長面前，凌辱他，擊打他！以後你想想，經過了多麼長倦的冷夜，纔把他帶到彼拉多那裏，以後又弄到希律跟前，受戲弄，受譏諷；給他穿上耍戲他的王袍，帶上一頂戲弄的刺冠，叫他手裏拿起一根葦子當圭！再從那裏又解回彼拉多跟前，又受審問，受了苦毒和嫉妒的處置，你見他柔順，靜默，在這反常的情況下，一言不發，只在嫉恨和惱怒之下，作了無辜的犧牲者！

我們見他被鞭打，背上被羅馬官吏的毒鞭打破，當那無情的殘刑，打在他赤背上的時候，便見肉裂血流！以後給他亂七八糟把衣服搭在身上，拉他往各各他去，背着自己的十字架，蹣跚而行！我們看見他被重架壓倒在地，兵士便強迫古利奈人西門替他背上。不久我們便見他搖晃着上到山腰，四圍圍着許多兵丁，末後便到了地頭，兵士和觀衆，站成了一個圈形，於是把他用暴烈的手段，放倒在十字架上，羅馬兵士，用殘忍憎惡的神情，把釘子釘入他手心腳掌之中，於是把他赤條條的舉起來，又把十字架扎入石縫之中！

拿撒勒人耶穌被釘十字架了

我們注視那些在十字架週圍波動起伏的羣衆吧！我們聽聽祭司長堆積在那受刑的伽

利利人臉上的嘲弄侮辱吧！我們聽聽那些羣衆在他們的大祭司領導之下，向耶穌所發毒辣，非難，和棄絕的話吧！那個光景，不是叫天使，也不是叫人看的，乃是單叫魔鬼看的！

不過我要你所看着的，還不是耶穌身體所受的苦，不是看人所幹的，這不過要領我們看它的後面，在這個光景的背後，就看見神兒子的痛苦！你看！他被自己的神，自己的父，所擊打苦待，這樣的痛苦，够多麼大！

彼得在五旬節那天，告訴我們說，他是按着神的定旨和先見，彼交於人。

現在我想我們能够明白，「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却以爲他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的這個奇妙預言。在四福音裏，我們只看見他被人所擊打，但是先知却看見他被掛在那裏的時候，一方面爲人所棄絕，同時又被神擊打苦待了。

神對付起我們的代替者來了，他不但對付他的身體，也竟對付起他的魂，他的靈！「他爲我們的過犯受害，爲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衆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

這裏我們看見，神拿我們的罪性，——可惡的屬靈之死，用以擊打他的魂，就像先知所說的話。神現在使「那不知罪的」成爲罪了。

那在神面前沐恩，那使偉大的父神心上十分欣悅，以致父神呼着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那一個「人，」現在成了人類的代替者。他站在人的地位上，他現在作了全人類的代表，當他在審判下，掛在那被咒詛的十字架上的時候，神把你的罪，我的罪，是的，他把全世界的罪，壓在他那知覺很敏的靈上，一直使整個世界的罪，進到他的全人裏面，使他成了從天上被棄的，甚至神轉背向他，他就呼叫說，「我的神！我的神！爲什麼丟棄我？」

「因受欺壓和審判他被奪去，」或說「他因向他要求叫他受的，就是欺壓和審判，他就承應了這個要求。」至於他同世的人，誰想他受鞭打，從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百姓的罪過呢？」按字義說，他從生命的境界中被剪除，而到死的境界中，乃是爲他百姓應受的責懲。

「他又使他與惡人同理，在他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死」這個字，原文是複數的，叫我們特別注意的，是全部舊約中，除了說撒但被逐出天堂，是這個「死」(Die the death)以外，就只有此處用這個「死」字了。把這個字用在這裏，是因先知看見了我們的替代者，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不光是屬體方面死了，也在屬靈方面死了，所以說，「在他死(複數)的時候」，與財主同葬。

「耶和華却喜悅將他壓傷，使他受痛苦。耶和華以他爲贖罪祭。……他必看見

自己勞苦的功効，便心滿意足。」注意，這不是耶穌身體的痛苦，乃是他魂的勞苦，神把他的魂，作了贖罪祭，神已把我們衆人的罪孽，放在他身上。神又注視着他深重的痛苦，就是神的兒子分娩的痛苦，召會就從這個產難中生出來了。

「在這個立場上，我的義僕纔以合法手續，認識多人，因為他要擔負他們的過犯。——這是以賽亞五十三章按字意的直譯。

耶穌所受這種可怕的痛苦，在詩篇八十八篇上，有相同的描寫。我們在這裏看見，基督在地獄裏，正確的負着我們的罪，爲我們受苦，被神丟棄，完全絕望，受了我們該受的苦。

詩篇八十八篇，是一個義人在陰間經歷頂大的疼痛的故事。除了我們的代替者以外，誰是此人？因爲全部的語氣，都是彌賽亞的口聲。「我心裏滿了患難，我的性命臨近陰間！我算和下坑的人同列，如同無力的人一樣！我被丟在死人中，好像被殺的人躺在墳墓裏，他們是你不再記念的，與你隔絕了！」

「你把我放在極深的坑裏，在黑暗的地方，在深處，你的忿怒重壓我身，你用一切的波浪困住我！」

「你把我所認識的隔在遠處，使我爲他們所憎惡，我被拘困不得出來。我的眼睛，因困苦而乾癟。耶和華阿，我天天求告你，向你舉手。」

「你豈要行奇事給死人看嗎？難道陰魂還能起來稱讚你嗎？豈能在墳墓裏述說你的慈愛嗎？豈能在滅亡中述說你的信實嗎？你的奇事，豈能在幽暗中被知道嗎？你的公義，豈能在忘記之地被知道嗎？」

「耶和華阿，我呼求你，我早晨的禱告，要達到你面前，耶和華阿，你為何丟棄我？為何掩面不顧我？」

「我自幼受苦，幾乎死亡！我受你的驚恐，甚至慌張！你的烈怒漫過我身，你的驚嚇把我剪除，這些終日如水環繞我，一齊都來圍困我。」

在第三節裏他說，「我的性命臨近陰間！」陰間就是受苦的地方。「我算和下坑的人同列」，「我被丟在死人中，好像被殺的人，躺在墳墓裏，他們是你不再記念的，與你隔絕了，你把我放在極深的坑裏，在黑暗地方，在深處！」

這是說，他曾到痛苦極深之處，爲人受苦。「你的忿怒重壓我身，你用一切的波浪困住我！」神的忿怒，只放在耶穌身上，再無人擔當過。這預言的意思，只能說在他身上。

「我被拘困不得出來。」以後他又呼叫說，「你豈要行奇事給死人看嗎？難道陰魂還能起來稱讚你嗎？豈能在墳墓裏述說你的慈愛嗎？豈能在滅亡中述說你的信實嗎？你的奇事，豈能在幽暗中被知道嗎？你的公義，豈能在忘記之地被知道嗎？」

這裏把神的四個突出的特質，都題出來了，就是慈愛，信實，全能，和公義。這四樣，乃是神的寶座四種久存的屬性，所以詩人說，「神的這四種大特質，豈要在陰間的深處顯示出來嗎？」他的意思究竟安在？

是這個，我們罪的代替者耶穌基督，下到陰間的時候，在那裏把神的慈愛，宣告給邪惡的人類，以致那裏的魔鬼和人，不能不說，「看阿，神多麼愛人，甚至將他懷裏的獨生子，打發到這可怕的地方來，替人類受苦！」人曾在陰間詰難過神的慈愛，人在伊甸園中，就詰難過神的慈愛，歷史上每一世紀中，人都這樣辦過，可是現在神要打消人的疑惑，叫人再沒有詰難的立場，因為當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基督下到幽暗之地的亡魂那裏，為我們受了苦，永生神的信實，一直在陰間顯揚出來，神在他的應許上，總是信實的。

如果神在什麼事上能失信，那末，當他要打發他的愛子到陰間，因我們的罪受苦的
那時候，就失信了，可是他保持了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保持了與大衛所立的約，使陰間羣魂的傳令官，不得已的呼報說，「看阿，創造宇宙的大神，永遠的信實，和慈愛！」

他的全能，他驚人的能力，能够用一句話說出了宇宙的能力，竟在耶穌基督受了公義向他要求的苦痛之後，藉着大能復活起來，制勝了撒但，使他一敗塗地，在陰間幽道

上，和慘敗驚潰的魔軍面前，破碎不堪一題的那時候，宣佈在陰間了。

「你的公義，豈能在忘記之地被知道嗎？」誰還能再詰難神的公義，就是他寶座的根基呢？

那能剝去天上的光輝，榮耀，和喜樂的神，那位力主他的兒子不但要在十字架上，且要到陰間去，付上人叛逆的罪債，受該受的刑罰的神，那位在魔鬼制勝人類之後，並不欺服魔鬼，雖然他也能用一句話，把地上的人類掃盡，可是還容忍他們各行其道，直到他負起他們可怕的罪債，替人受刑罰的神，再不能被控爲不義了！

神對人公義對撒但也公義

除非把人每一點些小的罪過，和有礙的字據，從冊子上塗盡，使人得以清清潔潔，自自由由，好像從來就沒有受過罪的毒刺一般，神就永不要人站在他面前，和他同渡永遠！除非獻上一個足夠贖罪的適當祭物，神就不會饒恕人的！

所以耶穌基督，在陰間宣佈了神的慈愛，宣佈了神造化的妙能，和神永遠的公義。那一天到了白色大寶座前受審判的時候，魔鬼的諸軍和人類，來站在那個大法庭上，那些在陰間的靈魂，要在極多的羣衆面前，承應神的公義，是曾在陰間宣佈過的！個個魔鬼，個個人類，都要知道神是公義的！

大概在陰間的案卷保留處，也保留着一個神永活的聖子在審判之下，背着人類罪惡刑罰的極大重擔，去作人的代替者的記錄。他在那裏所受的，我們中間沒有一個人能夠知道。

聖潔呢，像神那樣聖潔！純淨呢，像神那樣純淨！却仍爲你，爲我，讓他那寶貴的靈，落到陰間極深之處！「你把我放在極深的坑裏，你的忿怒重壓我身！」他在痛苦中呼叫說，「耶和華阿，你爲何丟棄我？爲何掩面不顧我？」

我們見他被掛在木頭上的時候，呼喊說，「我的神，我的神，爲什麼離棄我？」被父離棄，也被那些在永遠裏伺候他的天使棄絕，他覺得一切波浪，狂湧在十字架的四圍，同時極深之坑中的黑暗，出來彌漫了地面，一直籠罩了日光！哦！這位代替者的呼聲，震動天空的時候，是多麼可怕的一個時候！

一夜我站在各各他山上，

就是懸掛着人子的刑場！

我舉目仰觀晶瑩的天空，

沉思救贖的妙計！

我看見了人的墜落，罪的毒縛，

是人類陷入罪惡的起始！

我聽見震動寶座的哭聲，
使恩惠之神動心。

我看見了聖子，

從他父的身傍出來的無瑕聖子，

在給他預備了的體內，分受了我們的性質！

爲罪人受死！

我看見了十字架，他爲我身死其上，

被他的神所丟棄！

我看見了血，鮮紅的血！

點點滴流在地！

我聽見了他驚天的呼號，

失喪者的悲調！

我的神，我的神，他觸碰着十字架！

付上了罪的重價。

我聽得他的哭泣，使人顏色暗淡！

地都不經其哀而暈眩！
罪的工作已完，它竟殺了聖子，
洪禱大浪，滾過他的身體！

他靈魂的勞苦疼痛，現在佔了優勝！

人應受的刑罰已支持得乾淨。

陰曹覺其大能，不戰自退，

射出了光芒的復活之晨！

我聽見他說，去，今天快去！

報給人類這個大好信息。

神諭令說，人類都得到了自由！

靠父親的恩惠已得了救！

耶穌在馬太十二20聲明說，約拿三日三夜在魚腹中，人子也照樣三日三夜在地裏。
彼得在五旬節的講道，是召會應作爲模範的講材。在他的那段講論中，把耶穌替人作了
祭牲的這步重要真理，清楚的擺出來了。

「以色列人哪，請聽我的話，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

他的靈魂不能被撇在陰間，他的身體也不能在墳墓中見朽壞。彼得相信耶穌到陰間去，三日三夜，忍受了不能形容的刑罰和痛苦，以後從死裏復活，就從那個產難和痛苦中得了釋放。

羅馬十6至7，「你不要心裏說，誰要升到天上去呢？（就是要領下基督來。）誰要到陰間（無底坑）去呢？（就是要領基督從死裏上來。）或者可以按字義，譯爲「從死人中復活。」保羅在這裏把這個很顯然的事實引喻出來，指明他對於耶穌作了人的代替祭的教訓，都以此爲根據說，耶穌會到陰間去爲人受了痛苦。

他在以弗所四8至9，又論到這同樣的事說，「所以經上說，他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既說升上，豈不是先降在地下嗎？那降下的，就是還升諸天之上，要充滿萬有的。」他在這裏說，耶穌要下到地心裏去。陰間的地位就在地下。

彼前三18，「因基督也曾一次爲罪受死，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爲要引我們到神面前。按着肉體說他被治死，按着靈性說他復活了。」你注意這話，按着靈性，（在靈裏面）他復活了。如果他在靈性方面沒有死，就不必在靈性方面再復活了。你記得我請你注意過，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身體未死之前，在靈裏已經死了。

羅馬書裏面，凡論到基督受死的地方，不管在什麼情形下，正面總是論到他屬靈的

死，反面纔說到他體的死。這裏是說，耶穌不但在肉身方面，生理方面死了，他也在靈中，在屬靈方面死了，所以他的復活，是一個雙層的復活。他先在靈中活了，以後肉身也活了。

提前三16告訴我們，他在靈中稱義，那就是說，他在審判和死的判決下死了，當他從死裏復活，神就能正當的稱他爲義，使他能神面前有合法的地位。

在歌羅西二15節那裏，論到他的復活說，「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明顯給衆人看，就仗着十字架誇勝。」這是描寫基督在陰間的情形，魔鬼的全軍，想要把他拘禁在那裏，可是他把罪的刑罰，完全清償之後，撒但就再無力久留他了。保羅告訴我們說，「他被交於人，是因我們的過犯，我們一與神和好，他就復活了。」

罪的問題一解決的那個當兒，耶穌基督就按着法律的手續稱義，得在靈性中活起來，取過他奇妙的國土，權柄，能力，推翻打退魔鬼的全軍。他抓過了陰間的權柄，推開諸魔，使他們又失望又無力的退回黑暗的地獄中去了。

戰勝者耶穌

不怪天使說，「你們尋找那釘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穌，……請看他安放的地方

他死是作了我們的代替者，因耶穌作了背負世人罪孽的羔羊。他復活便成了主，成了死人的主，成了陰間和墳墓的主。聽他向約翰說，「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着死亡和陰間的鑰匙。」

那無雙的大能的基督，竟到了陰間的城堡堅寨中，進入執掌死權的黑王朝堂，在那裏得到正義的勝利，從魔王手裏，奪回了他的權柄，國位，而帶回來，藉着他獨一的聖名和恩典，又還給墜落了的人。

哦，基督阿！你爲人所受的苦痛，你爲人所受的傷痕，是何等的苦痛！何等的傷痕！我們微弱的心思，不會理會得這些話的要意，可是我們的靈却知道，偉大的基督，你曾從死亡和陰間，救贖了我們！

這與我們有什麼關係

與我們的關係，就是但凡接待耶穌基督作他的救主，承認他是他的主的每一個人，都能有站在神面前，蒙他赦免的合法地位。這也是說，神已經證明了他自己，現在能够拯救相信的人，審判犯罪的人了。

撒但失敗了，人能够自由，人已按着合法的手續稱義，能够承繼作神兒子的權利和永生。神兒女們的家庭當然是天堂，罪人的老家當然是陰間。

關於負罪者另一方面的事實

「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約一29）耶穌是背負我們罪孽的，耶穌什麼時候背負了我們的罪呢？

照着一般教師們所說的，他從太古就已背負了世人的罪，他們這種學說，是根據啓示錄十三8節的話，其實他們把那一節書的意思弄錯了。按理應當譯爲，「凡住在地上，名字從創世以來，沒有記在被殺之羔羊生命冊上的，都要拜他。」（英文聖經裏，把本節譯成另一個意思，中文聖經却譯得和本文正對。譯者註。）這裏不是說，羔羊在創世以前已經被殺，乃是說，我們的名字，在創世以前，已經被記在生命冊上了。

我們的救主未到十字架以前，並沒有背負世人的罪，作了代替者。在他成爲我們的負罪者以前，顯然被掛在十字架上三個鐘頭，就在神把我們的衆罪孽放在他靈上的那時候，他便成了背負我們罪孽的。他的全靈，經歷了一個變化，他經過了撒但和屬靈之死的權勢和區域，就在那時候，他呼叫說，「我的神，我的神，爲什麼離棄我？」因爲現在我們的罪的一切災禍，咒詛，都壓在他身上。現在他被關在看不見他自己的父親的地方，作我們的負罪者，好幾點鐘的功夫，他被掛在那裏，直到最後纔呼喊說，「成了，」就將靈魂交付了！

他的意思不是說，他代替人的事工成功了，因為除非他從死裏復活，把他得勝的記號，証物，帶入天上的至聖所，放在父面前，這個工作還不算完全。要曉得並不是因他作了一個猶太人，也成全了摩西的律法，便成了一個使父神心滿意足的兒子，也作了一個把我們救贖上應有的事工，作得盡美盡善的完全人，現在他還須到那個可怕的境界去，忍受我們的罪性該受的刑罰。

有人想，他在客西馬尼園中的大痛苦，就是因為神把人的一切罪擱在他身上而有的。又有人說，那是他與魔鬼的角觸，因為魔鬼想要在當夜把他害死。這一切話都出了範圍。

約翰十13，不論是天使，不論是魔鬼，在耶穌未成能死的以前，誰也不能害他。在我們的罪還未擱在他身上，他未在屬靈方面死了以前，他並沒有成一個能死的。

再者，他在客西馬尼園中的時候，並沒有罪在他身上，他還是父所喜歡的，所以神就打發天使，加添了愛子的力量。可是他一經掛在十字架上，就沒有天使來給他服務，他獨身受痛苦，成了被神所棄絕的，因他作了全世界的代替者。

客西馬尼園中的憂苦，真情是這個，他看出要作一個罪的代替者，就必須與他的父親隔絕，又必須成爲撒但的屬民，更糟的，還要叫他必須成爲罪！他本來和父親一樣至聖，罪永沒有在他裏面有過一點地位，現在居然要成爲一個被咒詛的，所以他整個的人

，直然有些畏縮而呼叫說，「父阿，倘若能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同時在他極大的苦痛和掙扎中，接着呼出，「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那不是屈服者的哀呼，乃是大英雄基督，大英雄人子，或說君王氣概的救主真神的呼聲！他願為我們的救贖，到陰間去走一遭！

對於耶穌二元的死還有幾句話說

以賽亞五十三9，「他雖然未行強暴，口中也沒有詭詐，人還使他與惡人同埋，誰知死的時候，（希伯來文在這裏所用的死字，是多數字體。）與財主同葬。」耶穌的死的性質，是他作「代替祭」的全備。那末，他所受的死，是那二類的死呢？他的死只在身體方面呢？還是一個屬靈的死，是他靈上的死呢？

剛纔從以賽亞書上括出的話，能給我們一把鑰匙。這裏說，「在他（雙重）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人在屬靈方面死了，基督若要付上人的過犯該受的刑罰，他就必須像保羅在希伯來二章所說的，「為人人經驗了死。」

我們知道，耶穌身體的死，不能叫公義滿意，所以他需要在我們與魔鬼的聯合上，取一致的行動，甚至他也直然在屬靈方面死了，分受了屬靈的死，既然他這樣死了，當然他也必須到我們因罪的緣故，該去受刑罰的那個地方。

新約聖經裏，清清楚楚給我們把耶穌的二元死指明了。保羅在使徒行傳十三章的講道中說，「我們也報好信息給你們，就是那應許祖宗的話，神已經向我們這作兒女的應驗，叫耶穌復活了。正如詩篇第二篇上記着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論到神叫他從死裏復活，不再歸於朽壞……。」他在這裏論到主耶穌的復活。他說，耶穌從死裏復活的時候，他就被神生了，換一句話說，他就被聖靈生了。保羅說這話是什麼意思？他不是說到耶穌被生在伯利恆馬槽作嬰孩的事，乃是論到他的復活。

我們知道，耶穌死是死在咒詛之下，因為神把我們的罪，擱在他身上，神叫那不知罪的，替我們成爲罪。我們曉得他被列在被棄的人中。我們曉得摩西怎樣在曠野舉蛇，耶穌也好像一條蛇一樣被舉起來，那就是說，他也爲人分擔了古蛇撒旦的性質。

當神把我們的罪性放在他身上，使他被舉起來的時候，他是一個與我們的性性有分別的人。

彼得告訴我們，「因基督也曾一次爲罪受苦，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爲要引我們到神面前。按着肉體說，他^被治死。按着靈性說，他復活了。」

在希臘文裏，肉和靈二字前面，並沒有什麼冠辭，所以應當譯成，「在肉裏被治死，在靈中活起來。」請問耶穌什麼時候在靈中活了？這個靈不是聖靈，乃是指着他自己的靈，指着他自己說的。

自然是在他復活的時候。如果他先沒有死，就不能叫他再活起來。現在我們明白，保羅在希伯來二章所說，「爲人人經驗了死」的話了。

在提摩太前書三章16，保羅告訴我們，他在靈中稱義，如果他先沒有被定罪，就無所謂稱義了。我們也知道，在公義未曾完全滿足它的要求之先，他沒有被稱爲義，公義一滿足了它向人的要求，於是從神的寶座那裏，發出布告來，我們的代替者，就在陰間的鬼魔面前，有了合法的立場，被宣告無罪，被稱爲義了。

以後他就抓過永生來。他曾在撒但的權下，經過了屬靈的死，現在在靈中活起來了，於是神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歌羅西一18說，「他也是召會全體之首，他是元始，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使他在凡事上居首位」。

恩典立基於公義

「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樣，恩典也藉着義作王，叫人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生。」罪在死的境地上作王，恩典在生命的境地中作王，不過恩典根據公義而作王。

神在耶穌基督裏，把恩典發展普及在我們身上，是在公義的立場上作的。既然他的慈愛，是在耶穌基督爲人類作代替祭的那一點上顯示出來，當然那個愛是立基於公義身上的。

神在他還沒有合法的權利給人赦罪之恩，或給人永生，或叫人享受他兒子的利益之先，他並不這樣動作。公義是神寶座的根基，不管神怎樣愛人，除非等到他按着公義行的時候，他就不願給人赦罪之恩，給人兒子的名分，因為如果他那樣作，就一直把那個人敗壞了。所以在愛還沒有動作之前，先叫公義滿足了它的要求，神就打發他的兒子下來，應付公義向人的要求，神一叫公義完全滿了意，愛就得以向人類伸出手來。

如果神在公義干涉人，向人的要求還沒有滿意的時候，就赦免一個罪人，並給他兒子的名分和權利，神就成了不公義的神。所以神不這樣辦，神在他一切的事上，都根據完全的公義而行動。一個罪人，在恩典的立場上，接待了耶穌，那就是在立基於公義的恩典上所作的。

神要給人送一件禮物，他就要有送那件禮物的權利，他沒有欺哄過任何方面，他的恩賜，是經過完全的公義檢核，一點不背理的恩賜。其它宗教的所以不能與基督道的榮美卓越比較，就在這裏！如果神讓愛僭奪了公義的地位，基督道就無由得着這種英氣勇力的精神了。因為什麼時候公義作了根基，愛便有權利在其上建造了。

習問

1. 試把以賽亞七章十四節，充份的解釋一下。

2. 在何處的經文裏，指示了我們人性與神性聯合的故事？
3. 試將基督二元的死，充份的解釋出來。
4. 耶穌身體的死，何以不能應付公義的要求呢？
5. 試解釋基督戰勝撒但，從屬靈之死裏活過來的真理。

救贖的計劃

第十章 永生

永生

一七五

永生是一種神性，是在人新生的時候分授給他的，使他成爲新造的人。人因需要永生，所以纔有了救贖。

「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

「正如你會賜給他權柄，管理凡有血氣的。叫他將永生賜給你所賜給他的人。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23）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因爲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約五2426）

「因此，他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一4）

第十章 永生

有一天，一位猶太人的律法師，到耶穌面前來說，「良善的夫子，我該作什麼，纔可以承受永生？」

這個青年人，代表亞伯拉罕家中最熱心的那一支人，就是承受了應許和約法的子民。自己明知缺少一件超乎萬事之上的東西，他曉得叫他能夠和神對了勁兒的，就是這個，雖然在贖罪的大日，他的罪已得了赦免，可是他回去的時候，明知那個真事情，到底還沒有在他的生命裏弄對路！飢餓仍未滿足，渴望仍未解除！

他需要，他渴望，他也覺得自己的性情裏，缺少一點東西，好像是遺失在什麼地方似的。有時候還不僅從他單人的性質裏發聲，竟從全人類的性情裏呼喊出來！

他知道獨有這件東西，能够使他的喜樂和渴望，圓滿完全。是什麼東西呢？

是一件比贖罪更大，比律法下的稱義更大，也比赦罪更大的東西。他所羨慕的，是約翰福音中多題到的，只是一個單字，這個字是約翰福音的鑰匙，能够打開救贖計劃屬神的那一方面；又是約翰福音中最大的字。這個字是神恩惠福音全部教訓的中心，這個字就是「生命，永生，——神的本質！」

人在屬靈方面死了，前章裏你已經注意過，屬靈的死，是魔鬼的本質，在人墜落的時候，分授給人的。神在各世代裏不住的工作，就是要根除這個魔質，耶穌的降世，也正因這個緣故。

只有神的這個性質——永生，是解決人需要的唯一品，再沒有別的東西，可以作替代。這個必需的大需要，揚聲呼喊！人類的這個需要，超過別的任何需要！

基督的真理，是超凡的真理，先被一種超凡的猶太教影射出來，到了耶穌這位超凡的人身上，就達其絕頂，因為他的降生是超凡的，他的生活，他的受死，他的升天，以及在五旬節之日降賜聖靈，使召會在那一個大日中產生出來，叫神的個個兒女重生的事上，都是超凡的。基督道與別的宗教不同的地方，就在這裏。

一個基督徒，乃是一個接受了神的性質——永生的人，這就是把一個撒但家裏的人，一下子變成神家裏的人的神聖動作。

人本來是神的一個仇敵，神把他的性質一分授給人，立刻就改變了這個人的身靈，所以若注意永生的問題，不能不叫我們生發興趣。

約翰五26，「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永生是神的性質，是神自己，是神的實質。

在彼得後書一4告訴我們說，「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

情有分。」我們所逃脫的敗壞，就是屬靈之死，——撒但的性質。所以他在這裏聲明說，我們成爲分受了神性情的人。

我們在以弗所二2念到，「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中的時候，他叫你們活過來。」約翰五25又說，「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約翰又在約翰一書三章14，告訴我們說，「我們因爲愛弟兄，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

從這幾節經文裏，我們看出永生是神的性質。成爲神的兒子，就是分受了神的性質——永生。什麼時候一領受神的性情，我們就出死，（撒但的境地）入生，（神的境地）從撒但的權下，進到爲召會元首，爲召會之主的基督的權下。

我們一接受了永生，屬撒但的性情，就從我們身上脫去，我們這已死的，就活過來了。這並不是神學的一種學說，乃是正確的事實。（歌羅西一13至14）

保羅在哥林多後書五17，寫得清楚。「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實際上，一個人如在基督裏，就成了一個新造的人，或說一個新創造，好像神剛用他的話，說出的一件新造化，好像一顆新星，一棵長好的樹，一座從前未有過的房子。所以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不是改造的，不是收拾出來的，乃是

新造的。

屬靈的死，給了人的身體生理方面的死，或說叫人的體成了必死的。重生呢，把永生給人的靈，並且叫人得着到耶穌回來的時候，身體也要復活，成爲不死的應許。

永生如何有效

讓我們先念約翰福音裏面的大道，「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沒有記在這書上。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約二十30 31）

注意約翰在這裏如何說的，他說，耶穌另外還行了許多事，沒有記在這書上，但他記這些事，目的是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因信他，就可以在祂的名裏得生命。」總之，目的是叫我們得永生就是了。

那末，第一步，就該念福音書裏面所寫的話，使我們可以知道耶穌是神的兒子。因爲既然他是神的兒子，他就能使永生在一個屬靈方面死了的人身上，發生效能。

如果你不明白哥林多前書十五章3 4兩節的話，就是尋求永生，也是徒勞！可是只要在理智方面，對耶穌是神的兒子，一點不疑，又深信他照着聖經所說，爲我們的罪死了，又照着聖經所說，復活了，我們便能走到第二步上去。

第二步，就是約翰一章12所說的，「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利，」不是舊譯所用的「能力」，乃是新譯的「權利」，合法的權利，「作神的兒子」。

接待耶穌，是意志的一種行動，是意志在神的道上的行動。你曉得自己沒有一位救主，不能與神親近，又沒有永生，所以你仰望神，向他說，「神阿，我曉得自己是失喪的人，我知道在屬靈方面死了，毫無指望，但是我已經知道，拿撒勒人耶穌是你的聖子，他照聖經所說，為我的罪死了，並且從死裏復活了，因為他已經用合法的手續，赦免了我一切的罪孽，取消了我一切的刑罰，現在我以他為我的救主，我也相信，你也收納我作你的兒子。」

你這樣禱告以後，就可以打開羅馬十9，那裏說，「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心裏相信神叫他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要很謹慎的注意，「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的這話。你光以他為你的救主還不够，你必須承認他在你生活上的主位，這個理由何在，倒是很顯然的，因為我們不但作了神仇敵的僕人和屬民，也竟作了他的兒女，我們曾隸屬於魔鬼的國權下，現在要離開那個國土，來到神的國中，要入天國民籍。可是我們事前必須對我們的新父親鳴誓，作忠順的兒女，同時又無條件的，絕對的，跟我們的舊父一刀兩斷。所以他說，我們必須承認耶穌為主，叫他成了我們心靈生活，及才智生活，雙方面的新王。

不過要叫我們發生擾亂的一個困難，就是我們願意耶穌作我們的救主，而不要他作我們的主。許多人要他作拯救他們逃脫地獄的救主，却不要他在地上作他們的王，管治他們。

如果主耶穌成了你的主，他就要在你所讀的書上，在你所交往的人上，在你所享受的娛樂上，在你身體的管束上，並你所造的家庭上，都照他的路兒走。

他也要在你的財政上說話，問問你把錢怎麼辦？你的錢是如何得來的？是如何花出去的？他要在你的婚姻問題上，兒女和家庭上，也說些話。他要在你的職業，及你的住宿上，直然指揮你。他要進到你生活的每一部份裏去。基督徒蒙祝福的生活，就是這樣遠成的，因他要把生活中的惡毒，弱點，和人類的指定，剝奪乾淨，使我們的生活高升到超凡的境地裏去。

現在你既已接受了永生，就是接受了偉大的父神的性情，你就要使你的生活，與這個永生相稱，讓這個新生命，在你日常的行爲上顯示出來。

習 問

1. 試指出接受永生，何以是人的需要唯一的解決呢？
2. 試把基督徒這名詞界說一下。
3. 試指出爲何一個人在基督裏，他就是一個絕對的新創造？
4. 聖靈記載耶穌的生活，受死，及復活，目的何在？
5. 人以耶穌爲救主的時候，爲什麼還必須承認他在我們生活上的主位呢？

重
生

第十一章
重
生

一八三

「所以重生並不像一些人所說，人的性情的改變；乃是與神的性情聯絡起來，雙方有了交通。人若不從上頭而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從上頭而生』這話，正說到事實了。不是說，把我們自然的生活帶到可達到的高點上就得了重生，乃是把神的生命帶下來，降到屈仰的最低點上，一直進入墜落的人心中為止。——人類曾不斷的幻想，作夢，要藉着發展增進他們自然的生命，能够升到天上去！耶穌曾用啓示的亮光，一下子把這個希望拆毀無遺！他告訴相信他的人說，人若不從在上的神而生，好像他自己由父而生，來到世上，就不能見神的國！」——弋登 (A. J. Gordon)

第十一章 重生

重生是基督道的中心。從人墜落直到五旬節，救贖法的每一種計劃，目的都以此爲中樞。這是舊約聖經的原理，這是猶太教的原理，這是先知書的原理，這是道成肉身的原理，這也是耶穌作了代替祭的原理，永活的父神心上的熱望，也全堆基於此。

重生的堅實和完整，也就是神家的堅實和完整。如果我們能駁擊非難這個基本要道，那就從伊甸收場之後，頭一次所獻的祭起，到耶穌基督復活爲止，其間全部的建設，便完全成了沒有希望的殘毀物了！怪不得一個人對重生的解釋，完全在乎他個人全部的基督徒經驗如何了！

這成了基督徒（教）的難事和十字架！藉着某一宗派對重生的觀念，可以曉得那個宗派的信仰如何。這裏沒有人類空論的餘地，只有聖經能解決這個問題。如果重生不是超凡屬神的，基督道也不過是世間的一種宗教而已！

如果重生不過是一種改變，叫人接受一個新概念，或學說，基督的道理，就純成了人的出產，或者得過神的一點祝福，也或沒有得着神的祝福。這個題目，有生死上的重大關係，所以我們要用透澈分析的方法，仔細考察探尋一下。

重生的必需性

我們先把重生的必需性注意一下，或者多能幫助我們一點。

耶穌是頭一個講論了重生的人，在他夜間與尼哥底母的談話中，他用屬神的正確無誤的精神，告訴我們什麼是重生？為什麼需要重生？請讀約翰三章1至8節。

第一，除非一個人是從上頭生的，那就是說，若沒有神的生命來到他那個人裏面，他就不能看見，也無由明白神的國。

第二，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尼哥底母不明白這話，所以耶穌說，「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以為希奇！」在這一處聖經裏，耶穌把屬肉的人，和屬靈的人，二者之間的分別，給我們指出來了。一個是從肉體人意而生的，一個是從聖靈生的。一次耶穌向猶太人說，他們是從他們的父魔鬼而來的，因他們是與撒但的性情有分的人。

這一處經文，和他在別處所說，信他的，就要出死入生的話，共同指明，耶穌知道人在屬靈方面死了，成了魔鬼的兒子，重生是給他換一個性質，給他另換一個父親。

保羅在以弗所二1至3說，「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他叫你們活過來，那時，你

們在其中行事爲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我們從前也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着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爲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這裏說，人本來是可怒之子，在屬靈方面死了，所以在十二節裏面說，「沒有指望！沒有神！」

人沒有盼望，失了盼望，人在過犯中死了，人與基督分離了，他是魔鬼家庭中的一個人！約一書三10說，「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

人既是魔鬼的一個孩子，分受了他父親的性情，所以重生對他絕對不可少的！他已經被定死罪，他沒有權利親近神，除非藉着中保耶穌基督，他再也不能夠親近神！

重生的性質

現在讓我們注意新約聖經對於重生的教訓。因爲重生的道，是與「父家」的教訓和諧着的。第一，我們先從重生的法律方面來看一看。

法定方面生命方面

因爲我們沒有把重生的法定方面，和它生命的關係區別出來，所以生了不少擾亂。這一個神學，誇張她法定方面的教義，那個神學，又誇張她生命方面的教理，前者只從

法定方面着眼，後者又從實驗方面看起，實際上，聖經裏關於這個大家庭的一切教訓，可以藉着詳細比論我們家庭的生活，領會其中的真理。婚姻是法律的，也他生命的，婚姻的法律方面，是爲着它生命方面立的根基，成說是雙方實驗的聯絡。

法定方面

重生的法定方法，是天上的法庭一部份的制定。一個罪人一接待耶穌作他的救主，又承認是他的主，便立時發動了天上法庭中的法定機器。第一，赦免了他的一切罪，塗抹乾淨，好像從來就沒有犯過罪一樣。第二，按着合法的手續，稱他爲義，又得與神和好。第三，把他的名字寫在生命冊上，就是寫在家中的生日記錄簿上。第四，按着正當的手續，把他過繼在家中，並且這是在法庭上辦的。第五，耶穌公然在父親和聖天使們面前承認了他。第六，他與父親用正當的手續和好了。第七，他不但被稱爲義，也成了義。

一個兒子的法權

已經經過了法定的步驟，現在呢，第一，他有享受父親保護的法權。第二，他能享受耶穌代禱的法權。第三，他能享受這個大家庭的律師耶穌爲他辯護的法權。第四，他

有接受聖靈這個恩賜的法權。第五，他有在這個王室中作兒子的法權。第六，他有享受產業的承繼法權。第七，他有使用耶穌聖名的法權。

幾時你忽略了重生的法定方面，你便是建造了沒有根基的上層建築物，這樣的建築，一定要倒塌的。許多只講重生實際方面的人，在他們的會中有衆多失敗的緣故，就在這裏。

生命方面

這是聖靈在一個信徒公然承認耶穌是他的救主，是他的主的時候，所作的工。第一，聖靈蔭蔽他，他被浸入聖靈裏面，這就是聖靈真正的洗，（林前十二13）以後纔能把聖靈接在他的體內。第二，聖靈就把神的性質永生，分授給他的靈，這就叫他活在基督裏面。第三，由神而來出人意外的平安，就漫過他的生命。第四，藉着「他已經出死入生了」的這一個步驟，聖靈與他的靈同証他是神的一個兒子。第五，神的愛藉着聖靈澆灌在他的心裏，他便因愛弟兄，曉得自己已經出死入生了。

心裏充滿了喜樂，而呼叫「阿爸，父。」他知道自己神的一個兒子，與主耶穌同作神的後嗣。這裏沒有黑暗中的驚怕，這裏不容空論和默想。

重生的法定與生命兩方面，都是由神一手造成的。

人這一方面

現在我們再注意一下，人在所謂重生這一方面該作的事，大概不無興趣！

第一，他聽見福音，在聖經的意識上聽道，就等於明白道，從此曉得自己在屬靈方面死了，是一個魔鬼的兒子，沒有神，沒有指望。

你注意了嗎？我們不用「相信」這個字，也沒有用「悔改」這個字，因為相信是在真道上動作起來了，幾時你相信，或在道上動作起來，你就悔改了，除非你相信這道，你一定不悔改。

第二，他聽見了道成肉身的應許，和拿撒勒人耶穌爲他作了代替祭的信息。第三，他以耶穌爲他的救主，在世人面前，承認耶穌是他的主，這樣一來，神就收納他作他的兒子了。這都極簡單，又極容易明白。

一成功了這事，神就叫他成了一個新造，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同時這一切都是神作成的。

聖經的定義

耶穌說，「信我的，就已經出死入生了。」這是說，從屬靈之死的境界，和撒但的

國中脫出，進到生命的境界，神的家中了。耶穌又限定這事說，「從上頭而生，」生，意即生命，是藉着聖靈的功用，分受了神的性情。

保羅說，「你們死在罪惡過犯之中，他叫你們活過來，」這是實情！人在屬靈方面死了，他是承繼了魔性的人，就是屬靈的死。現在呢，他變成一個承接神性永生的人，他一承接了這個新性情，馬上就活過來了，那就是說，他死的那一部分，現在活過來了，他的靈本來是死的，現在他的靈就活了。

不是說一半是活的，或說一部分是活的，更不是說，又是死的又是活的，乃是說，成了活人！約翰說，「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我將這些事寫給你們，是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

這也不是將來要得着的，乃是現在就得着的，他從前是死的，現在他有了生命。約翰又說，「我們因為愛弟兄，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沒有愛心的，仍住在死中。」凡恨弟兄的，沒有生命在他裏頭。

在這裏注意三件事，第一，他已經出死入生，並且有一個清楚的證明，就是因他愛他的弟兄。第二，不愛人的，就還沒有出死，仍住在撒但的境界中。第三，凡恨人的，就沒有永生住在他裏頭。注意，永生是住在人裏面的一種東西，又是現在就有的。這個生命，就叫他活了，給他分授了神自己的生命。

保羅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然而凡事都出於神。」的確，一個人如果以基督為他的救主，那個人就是一個新造，他不是重修的房屋，也不是收拾了一下的，更不能在舊人還沒有脫去的時候，就得了永生，決不！保羅說得很清楚，他的所以成為一個新造的人，乃是因為舊日的事，舊人裏面的舊性，已經過去，纔有了新的代替舊造，而且這都是神自己所辦理的。

都是出於神！

重生的堅實與完整

彼得告訴我們，「你們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是藉着神活潑常存的道。」雅各告訴我們，「是由神的意思生的。」這就建起了我們親屬關係的堅實與完整，我們並不是庶子，也不是渾血兒，更不是半生子，乃是由神所生的嫡子。

我們不但是以合法的手續被生下來，同時又按着法律，被收在神家裏，所以我們的親屬關係，有正確的生証，和收養的合法手續，作雙層的保險。

二元論

有許多人相信，一個人蒙了重生，自然就接受了永生，可是他的舊性並不移去，

同時那個舊性，還常在新造裏面，與新人爭戰。他們這個學說，常以羅馬第七章為根據。

要知道，這並不是一個信徒的經驗，乃是保羅在律法下當猶太人的真情。這一章書，是討論律法的一章書，指出律法對一個還未曾再造的猶太人已經醒來的良心，發生的關係是什麼？

如果讀者打開這一章聖經，謹慎的把它念下去，你就要看出全盤的意思，是一個猶太人重生之前的煩難，他說，「我以前沒有律法是活着的，但是誠命來到，罪又活了，我就死了，……因為罪趁着機會，就藉着誠命引誘我，並且殺了我！」

信徒不在律法之下，他和律法一點沒有來往，律法只是屬於猶太人的。他又說，「我們原曉得律法是屬乎靈的，但我是屬乎肉體的，是已經賣給罪了。」我們外邦人，永未_在律法之下！

我們知道，信徒不是在罪中被賣的人，乃是從罪中得了釋放，成了義的奴僕。保羅又說，「因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願意的，我並不作，我所恨惡的，我倒去作！」

這不是一個作神兒子的人所有的經驗。「若我所作的，是我所不願意的，我就應承律法是善的。」（但是你們並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既是這樣，這不是我

作的，乃是住在我裏頭的罪作的。」罪不住在信徒裏面！

這裏說，罪好像是住在保羅裏面的一種東西。如果罪在信徒裏面有了住所，信徒仍是罪的順民，那末，神就與罪聯合了！換一句話說，神就與魔鬼是聯絡的！

「我覺得有個律，就是我願意爲善的時候，便有惡與我同在，因爲按着我裏面的人，我是喜歡神的律，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把我擄去，叫我服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十條誡命是罪的律法，是要顯明罪的，他把罪的刑罰給人說出來了。保羅本喜歡理知觀點上所看見的那個善律，和今日一元派（否認三位一體的基督教派）一樣，可是他又發見一個在他心意中作工的律，就是罪的律，亦即屬靈之死！

兒子是自由的人

信徒不在律法管束之下，信徒不在罪的權柄之下，信徒不在屬靈之死的權下，信徒不在撒但的權下，信徒現在乃在神的恩惠之下，有耶穌作他的主。

一個作神兒子的人，豈能說出這話？「我真是苦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這不是神兒子的語言，乃是一個猶太人，在律法下看清了自己的真情形，又看見了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裏，有蒙救贖的可能，而說的話。

加拉太五16，又是一處二元性學派據為證明的經文。「我說你們當順着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叫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但你們若被聖靈引導，就不在律法以下。」

比較 一下

保羅在這本書信裏，把律法以下的猶太人，和恩典中的信徒，對比了一下。加拉太書，可說是一本比較對照的書信，有法律和恩典的比較，有信心與行為的比較，有兒子與僕人的比較，有割禮與重生的比較，有應許和律法的比較，有肉體和聖靈的比較，或說屬肉的人和屬靈的人的比較，有基督道與猶太教的比較，有慈愛和律法主義的比較。

我們知道，人是一個靈。我們知道，他住在一個體內。我們知道，人所犯的一切罪，差不多都是藉着體的管能所犯的。我們知道，這些體的管能，能够變成扭歪放蕩，不合正規的東西，以致人要切望一種不自然的滿足。我們知道，信徒的生活，是與他的體爭戰的生活，發生這個的原因，是因我們不是合正規的人類。父母的罪，已經叫我們心神不寧，我們住在屬靈之死的境界內，就是撒但為王之處，甚至惡的引誘和試探，充滿了我們呼吸的空氣。跟我們作伴的大多數人，是在魔鬼的權下。撒但的要求不斷的從我

們的五管裏送進來，所以人唯一的希望，就是活在靈裏面。

我的意思不是說活在聖靈裏，乃是說活在他自己的靈界裏，不去夢想滿足體的欲望和情感，乃在屬靈的境界中生活，使他自己的靈，與神的靈相交起來。

只有這一個方法，能克制他的體在他身上的勢力，所以保羅說，「我們若靠着靈而行，」往更顯明裏說，我們若行在靈的境界中，「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因為你身體上的各肢體，與你的靈相爭，你的靈又和你的肉體，或你身上的肢體相爭。

試探與罪

你身體中誘惑你的呼聲，並不是罪，不過你若允諾同意了它的要求，便成了罪。撒但的每一種誘惑，也都從此而入，所以裏面必須起戰，直等到你的體降服了你的靈而後止。如果你讓聖靈在你的靈中掌權，他就要領導你戰勝這些試探，從其中得着自由，他要叫你的體完全投降，使你過寧靜，清潔，得勝的生活。

保羅在羅馬書中說，「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他把這真理，又擺在羅馬信徒跟前。

他們曾被重生了，成了新造的，從律法，撒但，和罪的權下得了釋放。他說，我不

願你們讓罪在你們被死宣判了的身子上作王，也不願你們把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械，反對你們的靈，乃願你們把自己獻給神，好像從死裏活過來的，叫你們的肢體，成爲義的器械。

你們住在身體之內，你的靈和魂，是藉你的肢體，就是眼睛，耳朵，嘴，手，脚，和食慾，及一切管而能動作，實際上，今日世界上一切的罪，都是與這些肢體有連帶關係的罪。

今天你生活中一切的戰爭，是要叫這些肢體，完全受約束，受支配，不讓他們破壞你的靈與聖靈的情誼。凡曉得如何約束他的舌頭，他的情感，和食慾的人，就能在這彎曲背謬的世代中，渡一種無可指責的生活。

二元天性雙關論

身體並沒有什麼壞處，可是如果你把體轉到魔鬼手裏，讓他藉以作工，那就要毀壞你的靈呢！

神把體給我們，好像僕人一樣，我們得管理它。一旦僕人管理了我們，就立刻出麻煩和擾亂了，如果人不是一個新造，不過只接受了一個新性加在舊性裏，就把我們領導到頂奇怪的窮境裏，叫人進退維谷了！

重 生

一九七

我們知道，舊性是撒但的性質屬靈的死。那末，這個接受了新性的人，就有了兩個性質，一個是神的性質，一個是鬼的性質，他也就屬於兩個家庭：一個是神家，一個是鬼家，撒但當然有管理他那部份的法權，神也有管理他這一部份的法權了。這就給人一個雙性，人成了雙生，一個名叫紀愷爾醫生，一個名叫玄德先生，(Robert Louis Stevenson 作品中的人物，言其二重人格。)是神的一個合法的兒子，又是鬼的一個合法的兒子，要從這個理上推下來，這個人一半就得下地獄，一半又要上天堂！

這種臆說，如果不那麼太重要，便是很可笑的！不過難題是這個，到底人在什麼時候，除去撒但的這個性質呢？回答是到死的時候！

我們知道，死是從魔鬼來的，這就又把我們引到更糟的地方，沒法進退了！因為如果真是這樣，耶穌基督的犧牲，就失其效用，那個接待他作救主的人，只有一部份得了救，他並沒有被贖出來，撒但仍有管理他的法權，耶穌基督不得不與魔鬼平分權勢，這真是一件恥辱的事！

人的墜落，就算是再沒辦法的墜落！救贖成了瞎鬧的事，重生不過弄出一些渾血兒，成了更大的失敗！更恥辱的一部份是這個，要照這種臆說說來，神要使一個人完全，還得求魔鬼給他幫忙哩！

撒但的長一死亡，就要在這新造的神的兒子們身上下絕手。如果有人藉着體的死，就

脫去或潔除了亞當的性質，那末，神爲什麼不許可全人類，都藉體的死而得救呢？因爲衆人都要死去！

這件事太可憎，叫人想都不願意想！因爲這就是說，神竟把一個魔鬼的兒子，往好裏說，也不過是一個渾血兒，給稱義了！這就是說，神在人類裏頭，與魔鬼聯合了，這就把耶穌所說，「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的話，弄成滑稽怪話了！這就是說，毀壞我們的撒但，至終成了救贖我們的主了！這種臆說，叫人心上畏葸，顫慄！

我們相信，重生就是重生。我們相信，新造就是新造。我們相信，魔鬼怎樣作了破壞人的工作，神也照樣能够把救贖人的大工，作得盡美盡善。我們相信，重生能榮耀神，能顯揚耶穌基督，又能高舉人類。

這裏並沒有打算把個人排列出來，反對教會普通的教訓，特別對於那些神的家裡最虔敬最熱誠的人，毫無這種意思。我知道，我的讀者也能承認我對於教會內這些實驗上的大教訓，一點沒有用怨恨敵對的精神，加以評擊，不過站在同作基督肢體的立場上，自信對於近百年中騷擾召會的這種問題，得着了一個回答就是了。

個人愛家中其他的人，正和愛自己一樣，所以願意把愛心給予這些大教訓的話，坦白的述說出來！

事情是這個，人在重生的時候，就正確的接受了神的性情，這是教會大多數所不主

張的，這便把我們引進許多困難中，是我們已經看過了。

有一些很敬虔的人，多談到稱義，和彼神收養，作神兒子的道，好像把人既成了新造的人，就應當是新造的人的這件事，倒永沒有注意的想過！他們教訓人說，一個人一接受基督作他的救主，神就把他從前所作的一切都赦免了，神雖赦免了他一切的罪，可是他的罪性，就是叫他犯罪的那個罪本身，仍然沒有挪去。

他們把悔改的這一步，想着不過是一種預備，真的事工，是叫作恩惠的第二步工作，或說是全然成聖的工作。

這個第二步工作，是在一個悔改的人，已經完全投降主，已經深深的悔了罪，已經很勤苦的尋求了清潔的心的時候，就在他身上開了工。

他們不相信，人悔改信主的時候，心裏就得了潔淨。他們把罪，和一切的罪，分得很清，罪是我們的人性，一切的罪是我們所作的。

他們的許多教師，相信一個人悔改信主的時候，他所接受的聖靈是有限的，以後到他完全成聖的時候，聖靈就充滿那個殿。

他們也教訓人，二個人能够因一點很輕的罪，丟失清潔的心上所有的恩惠和祝福，或所得的成聖。因為這個緣故，那些到臺前去，誠實尋求了這些祝福的大多數人，在他們竭力祈求之後，不到幾禮拜，就又丟失盡盡了！

熟讀了維斯理日記的人，一定記得，當他回去作巡行工作的時候，也遭遇過同樣的困難，因為在一些地方，發見許多曾經接受了恩惠的第二步工作，也會在接受那個經驗的時候，享受過非常喜樂的人，也竟退後，入到雲霧之中，需要把這工作再作一回！

這種教訓，便造成一個搖動不穩固的教義，叫那些接納了的人，懷疑自己，又懷疑旁人。可是這雖不是與人有益的教訓，却因神的恩惠，產生了一些很虔誠的基督徒，這個我們並不否認。

習 問

1. 指出從人類墜落之後到五旬節之日，救贖的每一個目的，為何都以重生為中心呢？
2. 試解釋重生的法定方面。
3. 試解釋重生的生命方面。
4. 一個得了重生的人，可以不能再保留着舊性呢？
5. 人得重生之後，藉着什麼與罪爭戰？

救贖的計劃

11011

第十二章 聖靈

聖靈

「保惠師在他三方面工作的各部分內，都榮耀基督。爲罪，是責備我們不信基督的罪。爲義，是叫我們知道耶穌的義。基督的那個義，是因他到父那裏去而顯明出來的。又因從父領受了那個義，便賜給我們這相信的人。最後爲審判，他叫我們知道，這世界的王已在耶穌的生活和受死中，受了審判。基督就因這樣的事工，得了榮耀，因爲保惠師所指給我們的，都是關乎道成肉身的神子，在他的生活和工作上，所表顯出來的。」——Julius Charles Hart

第十一章 聖靈

我們所在的這個世代，被稱為聖靈的世代。耶穌要離開他門徒的時候。應許說，他要打發聖靈到世界上來，作他們的教師，指導者，和安慰者。這位要來的聖靈，是要來管理召會的職務和事工的。他要領導召會全體，也要領導信徒個人，他要來蔭蔽召會，使召會要行在他面前。

他也要進入個人的體內，居住在裏面，好管理那個人的行動。要藉着那個人的心思，顯出他的思想。藉着那個人的愛情，顯出他的愛來，要藉着那個人的意志，顯出他的意志。那個人的身體，要作他久居的家庭。

在以前的世代裏，他曾在至聖所內，住居在噶略伯中間，現在他要住在人的靈和魂這個肉的新帳幕中。

第一，我要你注意，聖靈是一個有位格的神。馬太二十八19，耶穌說，「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洗）耶穌在這裏，把他給父親和他自己的地位，人格，和尊榮，同樣的給了聖靈。

哥林多前書二10至14，「只有神藉着聖靈向我們顯明了，因為聖靈參透萬事，就是

神深奧的事也參透了。」除去在人裏頭的靈，誰知道人的事？像這樣，除了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纔能看透。」

這是說，聖靈是一位參透神深奧之事的靈，他是召會的導師，他知道神的心意，所以他把神的心意，向神的個個兒女顯露出來。

這與耶穌在約翰十六章所說的，完全相合。聖靈來，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並且他要引導我們進入一切的真理，因為他不是憑自己說話，「乃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他要榮耀我，因為他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在這些職任中，顯出聖靈是一位有思想和領導之能的靈。

羅馬十五30，保羅說到「聖靈的愛。」又在羅馬五5說，「因為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從這些經文中，我們看出聖靈是一道河流，神新而奇妙的愛的性情，藉着他給基督身體上的每一個肢體，顯示出來。

保羅又在林前十二11說，這些不同的恩賜，是聖靈所運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換一句話說，聖靈手裏有領導召會，和對召會進行上的一切計劃。他賜給一個人智慧的恩賜，又給一個人知識的恩賜，又叫一人有醫病的恩賜，又叫一人得着說方言

的恩賜。他照着自己所願意的，把這些恩賜分給各人，因為他的旨意，是最上而有主權的旨意。

耶穌曾尊榮了聖靈，給他一個與父親同等的地位，不以他是從父發出的靈，乃是有個性，有位格，理智，感情，意志，俱備的靈。

我們相信，聖靈是一位有位格的神，聖靈不是從父的靈裏面發放出來的一個靈。神是一位具有理智，感覺，和意志的神。求其解釋上容易叫人明白起見，我們把聖靈說成一個人。一個人的靈，是不能離開他那個人的，因為是他那個人的一部分，聖經上論到基督的靈說，「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他的。」這裏所題基督的靈，並不是聖靈，乃是基督自己的靈，是他本人個性的一部分。聖靈是一位分立的神，與父神，與子神，判然界分而有個位的神，在他自己的範圍內動作，運行，有他自己的個格，這是聖靈與聖父聖子不同之處。聖子現在有一個身體，坐在父的右邊。聖父呢，也佔着他在永遠寶座上的地位。聖靈今天活動的特別地點，就是地面，叫人知罪，阻止黑暗的權勢，給神的家中重造新人，同時又住在這些人的體內，作領導安慰的工作。

聖靈的家，就是人類的身體。「豈不知你們的身體，就是聖靈的殿嗎？」「那在你們裏面的，比在世人裏面的更大。」

舊約時代，聖靈的工作是在創造當中的工作，這是我們從聖經上看出來的。他復興

地面，感動人寫出神的聖言，又降在人身上，作出一些特別運行，並領導人的大事工。那時候他久住在會幕之中，以後又住在殿內，那時候聖靈不在人類的體內久住，因為雖然人生活在血約之下，也蒙贖罪之血的遮蓋，可是人在屬靈方面死了，是屬魔鬼的兒女。

人未經再造之先，他不能以人的身體為家。耶穌基督未到世上，未付清人應受的責懲，未作人的中保，未把生命賜給那些接待他為救主的人以前，聖靈沒法子尋得一個住家的地方。

今天聖靈的工作，第一是叫世人知罪，叫人悔改，他作這個工，是藉着所傳的道，是藉信徒生活中神活潑常存的道，是藉着成文的道——聖經，和一些關於真道的文字。他在神家裏個人身上的事工，是作老師，作領導者，作安慰者，作叫人得勝的，叫人成聖的靈。

聖靈真正的家，就在神兒女們的心中，可是信徒重生的時候，不一定他就來住在裏面，因為有的能有居住的可能，有的還沒法進去。要知道重生是人接受了生命，接受神的性情，藉此把人造成一個神的兒子，造成一個叫聖靈能夠居住在裏面的體殿，他重生之後，纔有要求聖靈進入他裏面，佔領他那個人的法權。

受 聖 靈

這一個題目，近來成了神學界爭論上的一塊骨頭！在這個問題上的紛擾，一點不比重生的煩擾少甚麼！不過人只要清楚了解重生的這步真理，也就不難明白這個問題。

重生是人接受永生，被稱爲義，被收養成爲神的兒子的事。接受聖靈，簡直就是請聖靈親自來，在我們這些蒙了重生的人身體裏面，永久居住就是了。

罪人當然不要聖靈，他要一位救主和永生。所以耶穌在約翰十四16至17說，「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爲不見他，也不認識他，你們却認識他，因他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

注意，第一，世人不能接受他，在這裏，世人意即未重生的人。第二，他的門徒未重生以前，聖靈也不與他們同在。在主耶穌未付清他們的罪債，未藉着聖靈在五旬節之日，把永生賜給他們以前，他們不過是律法以下的猶太人而已。第三，耶穌說，「他要

在你們裏面。」注意這是一句未來詞的句子。在路加十一13耶穌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

你一定能在這裏看出，第一，父親要把聖靈賜給他的兒女。第二，聖靈是賜給那些

求聖靈的兒女。第三，推斷起來，只有神的兒女纔能够受聖靈。

使徒行傳的見證

使徒行傳一書，是這個題目權威的依據。使徒所作所教訓的是什麼呢？彼得在五旬節的那一段講論，結語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注意他在這裏說，他們先要接受赦罪之恩，然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你看看，這話與他們日後所實行的，多麼完全的相符！因司提反被殺，衆人都分散各處的時候，腓利便下了撒馬利亞，傳講神的福音，合城都歸了主，男女都受了浸。

「使徒在耶路撒冷，聽見撒馬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就打發彼得往他們那裏去。兩個人到了，就爲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因爲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浸。於是使徒按手在他們頭上，他們就受了聖靈。」

注意這句話是怎麼寫的，「於是使徒按手在他們身上，他們就受了聖靈，」這是使徒所實行的。第一那些人被生在神家裏，受了浸，以後有人按手在他們身上，於是他們很確定的把聖靈接受到他們的體內。

使徒行傳十九 1 至 7 又說，「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

就來到以弗所，在那裏遇見幾個門徒，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什麼浸呢？他們說，是約翰的浸。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浸，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浸，保羅按手在他們身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一共約有十二個人。（這些在施浸約翰跟前悔改的人，一點不曉得耶穌裏面的救贖。）

注意保羅在這裏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這話便指明，有些人雖然信了，可是沒有接受聖靈。保羅把基督傳講給他們以後，他們就受了浸，於是保羅給他們按手，他們就受了聖靈。

這是很簡單，很正規，容易明白，也容易作的。

他們是神的兒女，就有讓聖靈住在他們身體裏面的權利。

聖靈來到我們體裏面的理由

聖靈來到我們體裏面的原因，第一，神要賜我們抗拒魔鬼試探的能力，最好是他在我們的體裏面，他若住在我們裏面，耶穌所說，「那住在你們裏面的，比在世界裏面的更大」的這一節聖經，就成了真而且實的了。第二，聖靈可作我們的教師，指導者，

和安慰者。第三，他可以賜給我們作見證，和事奉神的能力。第四，他可以把聖父和耶穌，在我們的靈內真確的顯示出來。

召會今天軟弱到這地步的一個理由，就是因聖靈只能與他們同在，而沒有在他們裏面。

我們所要的，不是成聖，不是一個清潔的心，也不是一種新祝福，或一種新經驗，乃是聖靈他的本身！

他怎樣進來

第一，我們知道我們是神的兒女。

第二，我們有與他相交的生活。

第三，我們承認耶穌在我們生活上的主位。

第四，我們知道我們有合法的權利，請他進內居住。

第五，用單純的信心，到父面前，在耶穌的名裏，求父把聖靈賜給我們。他怎樣在我們接待耶穌為救主的時候，把永生賜給我們，他也要照樣把聖靈賜給我們，因為他永不食言。

「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

習 問

- 1 在這一世代中，什麼是聖靈的家？
- 2 今天聖靈的職務是什麼？
- 3 舊約之下，聖靈為何不能以人的身體為他的住所呢？
- 4 人如何接受聖靈？
- 5 聖靈一進到我們裏面，他要為我們作什麼？

救贖的計劃

二二四

第十三章 家庭新律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衆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約十三34至35)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神差他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着他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親愛的弟兄阿，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約一書四7至11)

「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裏面的，就是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他裏面。」(約一書四16)

第十三章 家庭新律

耶穌常是具着革命精神的，他永沒有平凡陳腐過。你考察耶穌的生活，不管從那裏看，都可以看出他不是一個平凡普通的人。

他沒有被他那一世紀中的錯謬，習俗，或學說，所鎔化，因為他來為真理作見證，他本人就是真理。

我們譯為真理的這個字，骨子裏就是真實的意思。這個字最能形寫耶穌，英文裏再沒有好過這個字的。耶穌是真實，他是神真體的具體化身，他表明他自己的一切，都是一種啟示，他全部的傳道事業，都與他那一世代，和我們的這一世代衝突着。耶穌頭一次在以色列中顯現的時候，是一個生人，今天仍然是一個生客。

他給神家的新律，就是約翰十三章34至35節所描寫的，「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衆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耶穌有時候形容描寫什麼，描寫得太驚人，誰都比不上他。他好像在這裏另造了一個字，他想要解釋一件事，可惜當時的希臘文裏，沒有那麼一個合用的字，他給世人帶來了一件東西，是人在墜落的時候所丟失的，這就是伊甸園中的老愛，曾被恨惡遮蓋了

好久。人常把這字用成動詞，因為不是名詞。動詞是 *needs*，可是耶穌却把 *needs* 用成了名詞，這真是一種新愛！

你看見嗎？這是一個新家庭，有一種新性質，有一位新父親，他們成了新民，所以必須一種新言語，好適合那個新國度，就是這個新家庭。他們曾經從黑暗的國裏，遷到愛子的國裏，既在這個新境界裏，就必須有一種合用的新言語了。

他們也必須有一種適合他們的律法，所以他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是什麼命令呢？就是叫你們彼此「相愛」，*needs* 正如我「愛」*needs* 你們一樣。

我好像看見門徒彼此對看，約翰對彼得說，「喂，這是一種新的愛阿！」彼得搖著頭說，「是的，不過我不明白這話，叫我很難懂得，他弄出來的新事太多，把我倒弄得紛亂不清！有時候他談論起永生來，有時候談起天父來，現在又談論 *needs* 這個新字來了，他的意思是什麼？」彼得就沒有明白，直到五旬節纔清楚了。

我們在羅馬五5，抓住了一點閃光，「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所澆灌的是什麼？就是神的愛，愛就是神的性情，神的性情顯明出來了。

桃樹裏的生命，先藉着葉子，再藉着開花，隨後又藉着那些動人食慾的果實，顯示出來。照樣，神的性情——永生，也照樣藉着神兒女們的性情，行動，和話語，顯示出來。一個人一從上頭而生，父親的性情就進入了他的靈，那個性情，一定要在愛中顯明

出來。

這種愛是神聖的愛，根本與我們人類的舊愛不同，所以雖然這個愛運行的管能仍是一個，可是我們幾乎不能稱之爲愛！

召會在五旬節一被產生，一些猶太人，居然甘心樂意把他們的產業出賣，捐給召會，同時還行了一些奇異的事，那個景況，就是這個新愛來到世上的時候頭次的顯示。

我覺得最好在這一點上，我們再拿出一個希臘字來對照一下。

agape 和 phileo

耶穌在世的時候，希臘文裏普通所用的「愛」字是 *phileo*，意思是人類的愛，指着母親對兒女，丈夫對妻子的愛，這是人的愛中最高的愛。希臘文裏對於性愛，和情慾，是有分界詞的，但是別沒有一個字，比 *phileo* 更能形容高尚的愛。人類普通都有的這個愛，算是人類最有幸福的遺產，可是其間也有極大的危險。

這個人類的愛 *Phileo*，是離婚法庭上的女神，又是人類苦痛的高尼，也是我們許多憂愁，傷心，眼淚的母親！爲一點口實，就可轉成嫉恨兇殺。它的中樞是恨惡，每天的報紙中，大書特書它的巴戲，因爲由它得到的變態，比較其他情的衝突，多得太多！它成了人類失敗的背景，根源，因它純粹是自私，完全營養在滿足自己慾望的動作裏。

耶穌帶來了一種新愛，是一種不求自己利益的愛，它的本身太富於革命性，以致我

們這一世代的人，簡直有些信不過的情形。這種新愛，是神性中樞的唯一解釋。人的愛是解釋人類的，那末，這種新愛，就是解釋神的。人的舊愛，發源於屬肉的心上，這個新愛，是發源於重造的心。一個是屬地之人的顯示，一個是神在新人裏面的顯示。

寬容，長久忍耐，滿有恩惠，絕不自私自利，惟求別人的幸福喜樂。

人的愛不能作這個，你可以說得天花亂墜，總歸還是以自己為中心，永不會改變。敗了，聖經給我們說，愛是永不失敗的，因為愛是神在他兒女的生活裏的動作。今日除了那些分受了神性情的人以外，就沒有顯示的可能。

世界上決沒有一種綜合的愛，這是一件永不成二重性的東西，這就是基督道的真純和標記，這就是神在肉身顯現，這是神的心在人類裏面的跳動。

別的一切宗教，在這一點上是破壞的。他們最好的愛，不過是，或者穿着一件新衣裳，裏面還是人類的破愛！

不但是家庭新律，也是家庭生命，家庭喜樂。它使基督的道理，比世界上所稱為宗教的一切，都更榮美。它使聖徒的生活，比一切人類的生活更甜蜜，更香濃。它能在受逼迫的時候禱告說，「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知道！」

它呼吸着饒恕人的香氣。它穿着謙遜的勇敢，它穿着溫和的力量，它是把全家聯成一體的金鍊，能叫強壯的分擔軟弱者的擔子，叫富人代貧人償債，叫有學問的人給愚人作同伴。

它是基督又在人中顯現，它強使人用新字句來解釋它，它用不着諷刺的，忿恨的，或嫉妒的形容詞。在它的玫瑰上，沒有長着刺。在它的花朵裏，沒有藏着毒。

它是神的心，震跳在他兒女的唇間。它把家庭變為天堂。

比 較

利未記是先約之下律法的講義，注釋。照樣，這也是新律的一個註釋。保羅把 *phileo* 和 *agapa* 二者之間的分別，總括起來，寫出了哥林多前書十三章那一篇偉大的詩。

「我若能說萬人的方言，並天使的話語，却沒有愛，我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一般！保羅是一位大學者，他曉得語言的恩賜，是最有價值的恩賜，他說，「如果我明白全地上人的言語，如果我能把已被人們遺忘的各國中留下來的象形碑文，都翻譯解明，如果我明白天使們的話語，而沒有 *agapa* 愛，我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一般。」

這把基督教言辭口頭上的衣服，剝得精光，叫她赤體而立！這把召會為何空得可憐

，主日學爲何不能抓住他們的青年，召會爲何在社會上，在辦事上，失敗的緣故，給我們指出了。

人更加成了鳴的鑼，響的鈸，不怪近代關於宗教的定期刊物，求人訂閱了！鳴的鑼，響的鈸，空話，話，話，只是話，永遠是話，空話！人們滿心要在裏面尋找一點吃的，誰知只尋出了一點糠皮，豆莢！

人們飢餓的心地裏，如何向召會呼喊着要 *God's love* 愛！因爲除此以外，別無滿足他們心意的東西。「我若有先知講道之能，也明白各樣的奧秘，各樣的知識，……却沒愛，我就算不得什麼！」保羅在這裏，把人類另一種普遍的希望，揭示出來。預言的恩賜，有把將來之事預言出來的能幹，能知道大世界諸般困難問題的解決，能曉得各國的分歧，和資本與勞工之間的衝突，以及社會間的問題，如果一個人有這種明白將來之事的恩賜，我想多大的禮堂，也容不下那些擠來聽他說話的羣衆，這人寫一個字，所得的報酬，一定是任何著作家，新聞記者，從不能得着的了！

他可以有這奇妙的恩賜，可是若沒有 *God's love* 愛，神就用溫和滴淚的字句說，「他算不得什麼！」

如果一個人「明白各樣的奧秘，各樣的知識，」哦，保羅阿！你可說到我們的心上了！我們真羨慕知識到了極點！我們真渴想捲起帳子，看見臺後的景緻，在那裏把圍着

我們的奧秘，和啟示，好好念一下，我們真盼望知道，如何可以不用磨電機，就會磨出電來，如何抽取充滿隱藏在宇宙中的那有力的電流！我們也願意知道，如何解決田地裏所需要的肥料問題！是的，是的，還有多少必須的重要發明，好使世界得其幸福！

保羅告訴我們，雖然我們能有這些知識，却沒有愛，「我們就算不得什麼！」這話多麼提醒人！多麼驚人！又多麼傷着人！

保羅又說，「我若有全備的信，能够移山，却没有愛，我就算不得什麼！」我們站在言語學的壇前，多麼崇拜預言和知識的神！我們用了多大的力量，爲要得着這個移山的信心！誰知保羅這人，竟給了我們一下子，打碎了我們的好夢，砍折了我們熱望的直根！

知識，智慧，信心，語言，這一切，都是今天的學界所追逐的。保羅告訴我們說，我們可得到這一切，世界上的各大學校，可以都起來給我們喝采，加上一頂學界大王的榮冠！可是他又悄悄向我們耳邊說，「除非 *agape* 管治你的生活，你就算不得什麼！」

這是神給今天的死召會所做的墓銘！人的學位，從來未能代替 *agape* 的地位！

「我若將所有的調濟窮人，又捨己身叫人焚燒，」那就是說，一個人如果能養活這一世代的窮人，在各城，各鎮，設圖書館，開醫院，又因辦理慈善事業，把自己掙死，而沒有 *agape* 愛，仍然與他無益！他算是枉費了他的生命，好像把水潑在一堆砂石上一

般無用！

那末，人類的努力，人類的學識，和人類的偉業，總歸失敗的原因在那裏？所缺少的究竟是什麼東西？

哦，就是這個新愛！就是耶穌帶到地上來的神慈心的表顯！這不是別的，就是一種啓示，是神的生命澆灌在我們心上以後，藉着我們的言語行動，所表顯的它自己。這是神心上的脈搏，從我們的靈中跳動出一種東西來，祝福安慰這個需要安慰祝福的世界。這是神給傷心的人類失望中呼喊的回應！

保羅告訴我們說，「*agada* 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phleo* 也許能忍耐，但是它在重擔之下，越久越會苦毒。「*agada* 是不嫉妬。」*phleo* 却常常在嫉妬中，把自己表示出來。「*agada* 是不自誇不張狂。」*phleo* 却永遠是自誇，自己是它動向的中心，如果你把自私從 *phleo* 中拿出去，它就要破碎仆倒在地下了，因為那是它的力量。「*agada* 不作害羞的事。」*phleo* 却能在離婚的法庭上，大鳴其不平！它能够因嫉恨，爭競，用冷血的態度，把它一向所愛的人物，平空擱置一旁！*phleo* 常是喧囂俗鄙不堪的。「*agada* 不求自己的益處。」*phleo* 自生至死所掙扎的，就是貪得，就是保守他所得着的。它常是苦痛不快樂的，又常常改變成詭詐奸巧。它的格言是「在愛情和戰爭中，一切就都是好的！」它真是一個暴君！可是人從墜落下來到耶穌的時候，它還算是人類中最好的東

西哩！「*scanda* 不輕易發怒。」*philico* 却神經過敏，不易對付，最容易激怒。它告訴我們說，人得非常敏銳，不能叫人輕看，不能受人的藐視和嚇唬。感情的過敏，無論何時，都是從魔鬼來的。「*scanda* 不計算人的惡。」*philico* 却常常討論世間的醜聞，排榜，以之為筵宴！

「*scanda* 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philico* 不明白這個，它能够因很小的一點刺激，變為恨惡報復的情態，常常喜歡仇敵的跌倒或失敗。如果真理不能使它的情慾滿意，它就不能喜歡真理！「*scanda* 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scanda* 永不會破產。*philico* 在它年幼的時候，就在放蕩的生活中，浪費它所有的，不到成年，已經遭遇生活上逐礁的危險！

philico 是什麼呢？約翰告訴我們說，神就是愛，換一句話說，耶穌帶到世上來的這件新東西，就是偉大的創造者的神性。神原來要叫這個新事，普及透過一切受造之物，他打算叫這個愛，來管治一切動物，又叫它成爲人類的性質。誰知人一墜落，屬靈的死，便佔住它的地位，於是從魔鬼這個可怕的性質裏，便發出了恨惡，報復，和不信。一切天然界，都被一種浮躁不安的靈，把持住了，人和走獸，都受制於這個反常的外勢力之下。可是動物和人類的心上，都在啜泣唏噓着等候 *scanda*，等候着弱肉不爲強食，窮人不被富人利用，神權治理萬物的日子！

愛呢？
agapa 是神家召會的新律。讀者，*agapa* 管理着你呢？你還是受制於人類敗壞的老

習 問

1. 爲什麼需要給新造一種新律呢？
2. 神的性情，爲何一定要在我們的愛和行爲上，顯示出來呢？
3. 試將 *phileo* 界說一下。
4. 試將 *agapa* 界說一下。
5. 試就林前十三章所描寫的，把 *phileo* 和 *agapa* 的比較討論一下。



第十四章 神的全家

神的全家

二二七

「假使我們存尊敬的心來說，基督在五旬節那一天，又成了一個奧秘的嬰孩。那一百二十個人，便都是他的孩體，好像他又藉着聖靈，成了肉身。現在呢，他正在他的肢體裏面增長，一直不斷的漸長，直到我們衆人在信上同歸於一，得以認識神的兒子，長成一個完全的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得了榮耀的基督，藉着他的身體，把他自己給人顯明出來。如果他和他的肢體，雙方有一種完備的往來，他的自己，就會極真的顯示出來，聖靈也就住在這個身體裏面，身體也可在基督裏面，那就是因基督住在裏面，以致改變成基督的樣式。只有藉這個方法，能叫我們這蒙揀選的族類，尊榮的祭司，聖潔的國度，特別的人民，發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A. I. Gordon.

第十四章 神的全家

家庭的事情，是全部聖經基本的事實。創造的神，原來的想望，就是要藉一個兒女滿堂的家庭裏的愛情，和應響他的唱和，叫他的靈，他的心，他的性情，得以滿意。

饒森漢把以弗所一5，譯作「在愛裏，把我們預定出來，叫我們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神把我們號出來，使我們在他的家裏，得着兒子的地位與名分。家的事實，把這個人是一個永遠的靈這樁重要的真理，清楚的擺在我們面前。如果一個人不像神，他就不能是神的兒子，和與他性情有分的人。既然他像神，當然他就是與神同一等級的一個永遠的靈了。

最奇妙的大概是這個，神沒有用一句權能的話，造出世上的全人類，乃是創造了一個男人，一個女人，叫他們作父母，生兒養女。他叫人與他自己合股經營，讓人生養衆多，使他快樂。這便指明，爲父母的永遠的責任是什麼了。

他可以在一時之間，造出地上的全人類，可是他不願意那樣辦，他喜歡叫我們在這件事上，享受與他同工的幸福。保羅在加拉太六10，給家庭放下一個律說，「所以有了機會，就當向衆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這樣。」

信 家

在這裏給神的家庭，一個很特別的名字，「信徒一家，」信家。這真是一個美的名號，指明我們是一個血統的弟兄，分受了一個性情，是耶穌基督的後嗣，又是和他同作神後嗣的人。我們是在地上作神家代表的，我們並不是什麼美以美會，什麼浸信會，什麼監理會，或者什麼羅馬公教，乃是神的兒子，女子，神的家庭。

既是家中的份子，我們就得在愛中彼此服事，彼此看顧。

以弗所二19那裏說，「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我們是神家裏的人，他要與我們同住。耶穌說，「若有人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就要愛他，我與父也要到他那裏，與他一同住家。」神要和他的兒子一同居住，他不願意只在我們家裏作客人，他要在我們的心裏和生活上，佔得他為父的地位。

耶穌說，他要與父來和我們一塊兒住家，這真是一個寶貴的應許！因為那麼一來，他們就成了擔我們重擔，安慰我們的神，我們就可以依靠他們的智慧和保護，渡過一生的難處了。父親對待我們的態度，有耶穌的話說，「父自己愛你們。」父神自己以溫和的神情，戀慕我們，愛我們！

啟示錄二20，耶穌指明給我們，他如何想望進到我們的家裏，坐在一塊兒，與我們

同席。（一塊兒坐下吃飯，在東方國家裏，是一件很神聖，很榮幸的事！）他說，「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就要進到他那裏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在雙方平等的立場上，彼此相交。

假使他確實住在我們中間，我們的家庭，將有多大的一個改變！往常毀傷我們的苦毒和不仁，今天就要離開我們了，如果基督徒能够認清這是家庭的事，並不是什麼會派，他們就要多得着父親的好處，也能多給父親大一點的喜樂。

以弗所三14至15，「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他得名。」一切爲父的，都在天上的父神爲首。注意這裏說，「天上地上的各家，」我們的家是一個天家。

希臘文裏，在這裏所用的家字，乃是「父道。」神給了人類一種與別的動物不同的「父道，」人類「父道的愛，」都是從我們的父神的大胸懷裏出來的，他是父道的根源。

可是雖然這些事實，清楚的擺在我們眼前，你若是一個普通的禱告會中去，管保你聽不見人題父的名字！這麼多的大教會，到那裏都是一樣的情形，只有神，沒有父！今天他只是一位神就是了！許多教會，不過成了孤兒院，收養着好些往天堂瞎摸的無父兒！他們的希望，就是在世活着，遭遇試煉，用着神的時候，便想求神來幫助祝福他們

一點就是了，因為他不是他們的父親，他在他們的心中，沒有為父的地位，同時他們在神心上，也不算是兒女，他們吸收了僕人的靈，所以他們只說到當神的僕人，永談不到作兒子的事上去！

什麼時候他們說到重生，他們總鬧成被神收養，並未看為生在神家的事。不但這樣設教，甚至在他們的生活上，也顯然看出他們不過是被收養的兒子，並未分受了神的性情。他們並未逃脫因與魔鬼連合而來的世界的敗壞，即准他們是兒子，也不過像浪子的長兄，跟僕人一塊兒過活，只有一種僕人的靈而已。

近代召會最慘痛的事，莫過於此！全能神的兒女，竟在僕人的地步！作了僕人，一毫不管他們兒子名分的權利，和應盡的責任。

保羅在提前三15寫着，「倘若我就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召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我們可以知道當怎樣行」這一句話，不是說，我們來禮拜堂裏聚會或相交的事，乃是說，在家庭內，在神的家中，那或者是指着你的工作，或指着你所喜好的，也許是指着這個大家庭一塊聚會說的。

保羅寫這話，是要告訴我們，應當如何在這個奇妙的信家，就是神的家中，向我們的弟兄，向我們的姊妹，向年長及年幼的動作。可惜知道自己怎樣行的有幾個？知道這箇尊貴之家禮儀的有幾個？彼此之間，寶貴珍重他們權利和責任的又有幾個？

這個家庭，是在今天的世界中，作真理柱石和根基的，往更真實處說，就是作一切真理的保管處。保羅要叫我們明白應當明白的一些事情，要曉得今天的真理，不僅是在科學家的頭腦裏，或大學專科學校，和研究院，實驗室裏進步的，乃是要在神的家庭中進步的。

我們都承認，不管什麼地方，神的家庭，就是普通人所謂的召會，被人認清，受人尊敬，聞名於全國的時候，那地方人類的心靈，道德，及物質各方面，也就進化得頂快。就是那些拜偶像的國家，只要耶穌基督啓示的光亮，照在人的心裏，也就變成了一個文明國家。是的，召會果真是真理的保管處了。

希伯來三六說，神的家就是我們，我們就是神的家，我們是那可稱頌之神一家中的份子，是全能神的兒子女子。

懸掛在天空，按着軌道而行的一切星體，都是我們的父所創造的。那些東西，都爲我們主有，就是現在服在撒但管治權下的這個地球，起初也是神給我們所創造，叫我們住家的地方，雖然我們現在不能承受，這個地球今天仍是我們的，因爲藉耶穌基督的福音，並進入我們靈中的永生，我們正恢復着一些所丟失的地界。

電學的發明，和航空的進步，汽油的作用，並化學的一切發明，確能叫我們把人類因叛逆大罪，所丟失的伊甸時代的權柄，又取回一點。

彼前二5告訴我們，我們是屬靈的家庭，作聖潔的祭司，藉着耶穌基督，奉獻神就是我們的父所悅納的靈祭，這是啓示中最美的一件事情。

靈祭在這裏，意思是愛祭，心祭，讚美敬拜和愛神的祭。這是與我們的父內部聖潔的關係，這是父家裏每一個人都能享受的權利，都能逐日在他自己性質中的至聖所內，用一個時間，叫他的靈，與偉大的父神的靈相交，接觸。這是我們能夠坐下，靠着他的胸膛，望着他的臉面，從他的愛裏，吸取感動，吸取他的偉大和能力，直到我們至終在向別人所顯出的行動上，變成我們慈父的樣子。奇妙，真奇妙！我們能夠藉着耶穌基督，每一點鐘內，與我們很忙的父親有交通！

彼前二9，稱我們爲有君尊的祭司，他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清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這節聖經，是說到我們的富有，這裏告訴我們，我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我們真是這樣的人，是天所生的，神讓我們在世界上，顯揚父神的目的計劃，和他的性情慈心。我們是有君尊的祭司，因爲我們一直與寶座本身相連着，我們接近父心的程度，正和耶穌不相上下。我們能夠時常和他心心相印，靈靈相應的會談，既然是有君尊的祭司，我們便能穿戴尊榮華美的禮服。站在穿着破污衣服的魔鬼的兒女面前，誇耀誇耀！

我們是聖潔的國度，「聖潔」意思是分別出來的國度，我們不屬世界，我們在其中

無分無關，我們只屬於神，我們的營幹，就是用言語和行爲，把我們父神豐富的恩惠，慈愛，並他的榮美，告訴世人。

彼前四17說，「因爲時候到了，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若是先從我們起首，那不信從神福音的人，將有何等的結局呢？」這是一個很嚴重的警告，神要審判他自己的子民！既是爲此，那些在神家以外，無神的人：將有如何的結局呢？這話應當激動神每一個兒女的心，謹慎的察驗自己，好叫他能逃避那要來的審判，讓我們所行所爲，配得過我們的家庭，配得過我們偉大父神一切的家法，配得過這樣的親屬關係，配得過有這樣一個家庭，有這樣一位父親，有這樣一位救主，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

父 神

「因爲父自己愛你們。」耶穌在這一句話裏，把父親的心，給我們照了一張像片，他是一位愛兒女的父親，他是一位全心溫溫和和對待他家庭的父親。想到父親自己愛我們，這叫我們得多大的安慰！

這就是說，雖然我們在生活中一切的掛慮和重擔之下，父親自己仍愛我們。不管我們心上的疼痛是什麼，重擔是什麼，隱憂是什麼，偉大的父神心上所戀念的，還是我們！這給我們的靈魂裏，加了多大力量！當我們生活的指望全失，仿佛只有死是一條出路的

時候，這又多麼壯我們的膽，去應付當前的大戰，叫我們能够反敗爲勝！因爲我們知道他愛我們！

什麼時候我們蒙他喜愛，什麼時候我們能够愛他，我們就有在世界上活着的必要和緣故，一旦我們停止了愛神的愛，也不再成爲神所愛的人，那時候就算了結了活的必要。

主耶穌又告訴我們，父和他要到我們家裏，與我們同住。「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與他同住。」這是多奇妙的一個應許！那位苦苦工作而不困倦，常常忙着照顧各類的生命，照顧宇宙中個個星宿，照顧每一片每一莖草，照顧每一種樹，每一種花，耳朵垂聽着每一個人心上的呼求，爲着每一家的前途計劃的這位主，要進來，在我們裏面，一同與我們住家！仿佛我們的心上不敢相信，神和耶穌竟要進來住在我們的房子裏！宇宙之皇，要居住在我們卑微的家庭裏！

那位智慧本身的主，要止住我們的愚昧。那位精練純潔的聖者，要止息我們粗鄙的自私，這事好像叫人有點信不及的地方！他真要與我們同住嗎？到底他應許要這樣辦！這就是說，他要擔負我們的重擔，帶去我們的勞苦，分擔我們的貧窮，安慰我們的傷心，啊！多大的幸福！這位偉大的慈父的心，多麼奇妙！全能的神，要來我們家裏，幫助我們養育孩子，給我們智慧，應付生活上諸多困難問題，並在我們前途茫茫，不知

之的時候，幫助我們經過那個幽谷。

這就是基督道！這不是事奉神，乃是兒子與父親共同生活的事。

有君尊的家庭

神的家，是一個有君尊的家庭，神是宇宙之皇，我們是他的兒女，我們是與他性情有分的人，我們是與主基督同作後嗣的，我們是被稱為神兒女的，我們是天上的貴族。地上的每一種花，每一種樹，每一種植物，每一類石頭和礦物，神的每一種奧秘和目的，都是為着我們，都是與我們有關係的。

偉大的父神，只有一個熱望和計劃，那就是在他兒女身上的熱望和計劃。宇宙間一切的事物，都以這個家庭為中心。我們並不是塵土中可憐軟弱的虫子，我們乃是至高神的兒女。

我是皇室一世子，

我的父神是皇帝！

他與我榮耀的情誼，

讓我歡吟永世無息。

我的父神是皇帝，

神的全家

我是皇室一世子，

我的父神是皇帝！

可惜多少時候，我們否認他，錯用了我們世子的身分，竟不在我們應享的權利下過活，竟尋求與人交往，而忽略了他，竟以他爲一個慈善機關的秘書，什麼時候到了一點沒辦法的時候，纔跑到他那裏告急！

父親的心多愛慕我們，多渴望我們！他已經預備妥當，要賜給我們的幸福，是多大的幸福！現在我們能承受的，是多豐富！在這皇室中所有的相交，所有的情誼，又是多麼濃厚！

神是我們的父親，我們是他的子女。唱吧！哦，我的心啊！因你奇妙的家產，盡量的歡欣吧！

習問

1. 家庭的事實，在全部聖經裏的根據是什麼？
2. 聖經中稱我們爲神的一家，重要的意義何在？
3. 試將我們爲聖潔的祭司，和有君尊的祭司，二者之間的不同處分別出來？
4. 試討論父親對待我們的態度如何。

第十五章 取用我們的權利

取用我們的權利

二二九

「你們若住在我裏面，我的話也住在你們裏面，你們就能要求你們的權利，也必照你們要求的，給你們成就。」（約十五17直譯）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因為我往父那裏去，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你們若奉我的名求什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2至14）

這一處經文，不是論到禱告，乃是論到我們用耶穌聖名的權柄，驅逐疾病和鬼魔的事。在這裏，耶穌的名對於我們，正像他親自在我們跟前一樣够用。我們在他的那個名裏求什麼，就能叫他為我們動作。

「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羅五17）

第十五章 取用我們的權利

基督道是一種合法的文件，我們所用的一大半專門名辭，都是從聖經上來的，舊約和新約這兩個名目，就是合法的名辭。從人類隕落直到主耶穌基督降世，救贖計劃中的每一步，都是在至高神右手中算計定的，人類的被贖，不過是要完成人類所執的合法證券必走的幾步就是了。

一個人除非從法律的觀點上來看救贖的事工，就不能明白救贖的計劃。在這個救贖計劃中，在約的共有三方面，就是神和人，並撒但。

神必須對自己公義，對人公義，對撒但也公義。

我們知道神造了人，把人安置在這個地上，並且交給他某種合法的權利，這個授贖於人的合法權利，比來自自然的權利，更容易被剝奪，所以人就把這些權利，轉贈了神的仇敵撒但，這麼一來，魔鬼就成了神計劃着對付的一個東西，於是神救贖的全盤計劃，就是要設法把人從亞當的罪中救贖出來，而且要作得公公平平，務使公義的要求完全滿意，同時又要應付人的一切需要，還得在合法的立場上打敗撒但。

人的墜落，說下來也算是法律上合法的哩！那就是說，亞當有合法的權利，把神交給他的權柄，國土，轉到別人手裏，所以這就叫撒但也有合法的權利，管治人類和其他

取用我們的權利

受造之物。

救贖的計劃，算是神奇妙的工作中，最精巧最奇妙的了，注意神必須作的是什麼。人把自己賣給撒但，使自己成了奴僕，這個賣約一直有效，直到人的統治權滿期的時候纔算結止。神必須想一個法子，把墜落的人，從罪和魔鬼的權下救贖出來，他必須作得不虧負撒但，還不虧負人。神必須承認，人把自己的統治權，轉手給撒但的這個不忠行為，是法律上的，所以還須尊重人的這個法權，因為這是法律上許可的，所以神沒有權利任意取銷，他必須在各方面，對撒但完全公義，同時他又得顧念人可憐無助的景況，而救贖他！

要這樣作，當然就需一位雖然是人，却不在撒但的治下的人，而得以人的資格，應付公義干涉人類的一切要求，要打算完成這個事工，就必須神在肉身顯現了。

這位道成的肉身，必不能是一個撒但的屬民，也不能服在死權之下，因此神就差遣聖靈到猶大的一個貞女那裏，她就懷孕生了一個兒子，所生的這個兒子，不是由於自然的生理，乃是由超然而生的。這個孩子，並不服在死和撒但的權下，他所有的身體，一直與頭一個亞當未犯罪以前的身體一樣，這位道成的肉身，所完成的每一步事工，都根據完全合法的立場。這位道成的肉身，應負了一切的要求。第一，他滿足了神的心意，因為他作了一個完全照着神旨意而行的人。第二，他應付了墜落的人類的要求，因為他

以人的資格，與撒但公然宣戰，而且很榮譽的征服了那惡者。

「他凡事受過試探，然而却未犯罪。」他被掛在十字架上的時候，神把我們人類的罪，都擱在他身上，以後他背着這個重擔，在神的審判下，下到陰間，忍受了公義所要求的刑罰。他付上了這個罰款之後，便從死人裏復活了，他戰勝了撒但，他破壞了鬼的統治權，奪取了他的權勢和能力，於是他誇勝着升到至高之處，坐在神的右邊，把他得勝的勝利品和記念物，放在他偉大的父親腳前。

在這得勝的立場上，罪人便有了接受耶穌是他個人救主的法權，他也有得永生的法權，有勝過罪和魔鬼的法權，有進入天家的法權，有用耶穌的名字禱告的法權，有蒙他的父保護照顧的法權，有在神家佔得兒子地位的法權，有讓聖靈進內居住，蒙聖靈保護，照顧，教訓他，爲他代禱的法權。當主耶穌二次降臨的時候，他又有改變的法權，他的身體有不朽的法權，有承受新天新地的法權，並有與父親同住，共渡永遠的法權。

我們要求了我們的權利嗎

既然我們偉大的父親所有的豐富，恩惠，慈愛，權能，智慧，都在我們隨意處理之下，那末，神家裏一切屬靈的貧窮和軟弱，是決無遁辭的了！我們來到父親面前，並不

取用我們的權利

像一個討吃的，到人家門口討飯的情形，我們乃是以兒子的資格前來，不但能要求我們法定的權利，同時又能要求自然的權利，因為我們是在愛中所生的孩子，沒有人能阻擋我們，或質問我們與父親親近的權利。

什麼時候我們認清未得救的世人極大的需要，也曉得只有父神藉着召會所顯示的慈心，纔能應付他們的需要，就不由的激動我們，竭力爲這個急要救恩的世界代禱了，今天神除非藉着召會，就不能與人類接觸，因為召會是他唯一的中人。如果召會不負這個應盡的責任，神的手就沒有力量了。

神以我們禱告的生活，限制了他自己。幾時我們拒絕放棄了禱告的責任，神的手就好像中了風一般的無力了！你如認清這個，豈不把你驚得發暈嗎？

我們的權柄

「罪必不能作你們的王，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羅六14）或說，「罪必不能在你們身上作王，因為罪已經在我們身上失了它的王權。」撒但雖然在舊造上有權柄管理他們，可是在新造的人身上，沒有合法的權柄。對於罪人，撒但當然有他的法權，神不能爲罪人辯護，面向魔鬼叫戰，魔鬼能够像奴僕一般出賣他們，因為他們的身魂靈，都是他的。但是我們一蒙了重生，就接受了永生——神的性情，魔鬼在我們

身上的權利就完結了。

基督是新造者或說是神家合法的首領，他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們了。（太二十八18）「天上，（權柄的座位）地下，（實施權柄的地方）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他在凡事上居首位，」宇宙間最高的權柄，都是爲着他的身體——召會的利益。

以弗所一20，「就是照他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他從死裏復活，叫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這裏他坐在「神的右邊，」「遠超過，」那就是說，他的權位超越了其他一切的執政者。

腓力比二9至11，「所以神將他升爲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爲主，使榮耀歸於父神。」他的名，超過了天，地，陰間，三界的萬名。每一個鬼魔和天使，都服在耶穌至尊的名下，奇妙中的奇妙！他竟給了我們作代理人的權柄，能够使用這個大能的名字！我們一切的權柄，都跟據他所完成的事工，且都包括在他的名內，他因給了我們權利使用他的聖名，便使我們能够用神的全能，與魔軍角觸。

馬可十六17至20，「信的人，必有神蹟隨着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話，手能拿蛇，若喝了什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

「主耶穌和他們說完了話，後來被接到天上，坐在神的右邊。」

取用我們的權利

二四五

「門徒出去，到處宣傳福音，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蹟隨着，隨實所傳的道。」

「奉我的名趕鬼。」他在這裏解釋了我們的法權，我們將要趕出鬼去，（這是說到有權柄干涉鬼與人的關係，）從人身上把鬼趕出去，打斷捆綁着那些人身體，心思，和靈的能力。破碎鬼魔在聚會中，在人的家庭內，甚至有時候在團體中的勢力。

我們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空中執政的，掌權的，換一句話說，乃是與各級，各類，有能力的魔鬼爭戰。他們隨處攻擊人類，特別放不過神的兒女。我們當怎樣防備他們，保護自己，強襲他們的諸軍，救出那些被擄的人呢！空氣裏充滿了惡靈，想法子要騷擾蹂躪我們的身體，好象蝙蝠蝠集擾老房子的一樣。在我國惡勢力的可怕，足夠證明這裏所寫的是真情。

「你們要在我的名裏說新話。（方言）」聖靈這個新奇驚人的顯示，是我們在耶穌聖名裏合法的權利，神的一切大能，都藏在這名裏面。我們有權利祈求得着這說新話（方言）的顯示，不但爲使神得榮耀，也能造就召會。

「在我的名裏，他們手能拿蛇，若喝了什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這裏說的，並不是寬容人，可憐人，乃是說到我們合法的權利。你能够要求病得醫治，正像你在銀行有存款，在銀行裏拿支票兌現一般理直氣壯！因爲你有從撒但手下得拯救的法權。

假若在我國有人欺壓你，把你當奴看待，你能享受政府那裏保護你的法權，因為你是屬乎這個政府，給她納稅完糧的人。你在神家裏，也有同樣的法權。今日沒有人可以畜一個白人為奴，撒但也沒有法權叫一個神的兒子在他捆綁之下。一切的疾病都是從魔鬼來的，如果我們起來，拿起我們的法權，我們的父心中該如何歡喜！

約翰十四13至14，十五16，十六23 24，「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你們若奉我的名求什麼，我必成就。」這些經文，不像其它論到禱告的經文，這不是到父面前來要求什麼，乃是叫我們來站在主人的地位上，使用他的名字，趕鬼治病。

要按字直譯出來，是說，「你們若奉我的名要求什麼，我就必成就。」在他的地位上，用他名的權柄，我們要叫疾病和鬼魔離去，他就要在那裏用他的能力支持，確定我們所說出的話，這節聖經，是題到叫我們使用他在馬可十六17 18所給我們的權柄。

現在注意約翰十六23 24的話，「你們若向父求什麼，他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到那日，你們甚麼也就不問我了。」「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你們若向父求什麼，他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什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着，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這是論到在耶穌的名裏祈禱天父的事。

這裏神大能的聖子，就是現在坐在宇宙間最高權位上的主，給了我們作代理人的法

取用我們的權利

權，去使用他聖名的大能，大力，和權柄，來支持我們在地上與撒但和鬼魔的奮鬥。

既在這種大能的情勢下，我們靈上的貧窮和軟弱，簡直就是罪過！這裏我們可以隨意處理諸天，和其中的權柄能力，這裏不需試着要有信心，乃要你知道你所有的合法權利，正如你的衣服，你睡的牀，你戴的帽子，和你的一切，一模一樣，完全是由你作主！

撒但現在再不能夠站立在這個聖名跟前，他從前雖曾到過那位遊行加利利，給了你權利，使用他聖名的主面前，可是現在再沒有他站住的地步了。人子在世上的時候，那些疾病如何在他面前無力無能，今天還是照樣無能。鬼魔從前怎樣在耶穌跟前下拜，今日他們也照樣懼怕一個與神同行的人嘴唇上所流露的吩咐。

陰間裏所有的，都知道那個名字的能力，他們曉得我們合法的權利和權勢，所以他們盡力要叫我們不認識我們的法權，即或我們知道自己所有的權利，惡者也要把我們拘留在自己的控告和審判下，使我們不敢去用所有的權利。

馬太十八18至20，「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

「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因為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

中間。」這種權柄和神委託我們的責任，真叫我們心上靜寂無聲！「凡我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這是大多數人還未開墾的地界！

我們能捆綁鬼魔，捆綁疾病，捆綁習慣，又能捆綁人，不讓撒但照他的心意利用這些，同時還能使用叫人可怕的能力，把某人交在撒但手裏，叫他敗壞他的肉體。

「我身子雖不在你們那裏，心却在你們那裏，好像我親自與你們同在，已經判斷了行這事的人。就是你們聚會的時候，我的心也同在，奉我們主耶穌的名，並用我們主耶穌的權能，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林前五3至5）

我們能捆綁撒但，在團體中的勢力，好叫人容易接待基督。「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凡我們在耶穌名裏所釋放的，神在天上也表示同意，以為善美。

讓我們使用所有的權柄！我們願否起來享受神所給我們的大能和權利呢？你看一看到處受捆綁的男女！神的道急呼我們前去，使那些囚犯得釋放！

這是什麼意思？這都是說，感謝神，你能叫病人得釋放！我們每天就作着這樣的事工，你能奉耶穌的大名，釋放被鬼附的。你能打斷捆綁人的鎖鍊。

一大半的基督徒，都各有各的捆綁，或因懼怕，或因魔鬼放入的疑惑，在作見證或

取用我們的權利

禱告上受捆綁。這樣的人，只要我們用耶穌的名說一句話，叫他們拿起自己的權利來用，就能叫他們得了自由。

我們看見世人在魔靈之下，在這不能看見的世界之神之下所受的捆綁多大！人在他手下受多利害的束縛！幸而每一個人的靈，都可以得自由，都能像耶穌一樣自由。害怕人，也是很大的一個捆綁，可是一句有權柄的話，就可以破碎那個捆綁。還有人生怕別人向他告急，這也是他的一個捆綁，應當給人整塊錢的時候，他反給人銅子兒！不過無論人被什麼捆綁着，都有一個解救，都能得着榮耀的釋放。

讀者，聖靈呼叫你起來，活出這步真理，如果基督徒在禱告和作見證上自由，請想我們的禱告會，要成如何的一個禱告會！神如果不能用我們的手，他的手也就是受着捆綁的。雖然天使是我們的僕役，可是他們不能作我們該作的事。神都在我們的信心和順從上受限制！我們能把神在世界上限制成頂小的！什麼地方人讓神顯大，神就能够顯大，人能够用神賜給他的權柄，把神顯大出來。

我們是基督的身體，若沒有我們這些手脚，頭有什麼辦法？哦！諸位！你看見嗎？如果我們不讓神在我們的動作中活出他的全能來，他就一點沒有辦法。人心中的一點罪，就能够捆住神懷抱羣衆的聖臂。我們的懼怕，時常捆綁神的全能，你既是神的人，就當作神的人，用神委託你的權柄。

初期召會如何使用他們的權柄

使徒行傳，真是我們的一種好教本，因為內容是耶穌聖名勝利的一些記事。第三章所記載的，是他們利用了天賜的權柄，叫美門口的那個癱子得醫治的事。使徒多麼鎮靜有把握的說，「我奉撒勒人耶穌的名，叫你起來行走！」神立刻響應了這話，那人就得了痊愈，全城又受了多大的激動，猶太教又多受動搖！使徒被人捉拿起來了，不准用這名，或傳這名。那個名裏真有權能！

耶穌在地上的時候，所行過的，一點不比使徒行傳上所記載，信徒奉他的名所作的事更大。我們看見彼得斥責一對夫婦說謊的罪，使二人同日而死！真是可怕的權柄！能醫治人，也能治死人！

他們行在耶穌所賜他們權柄的全能內，他們十分肯定的抓住了耶穌的話，他們動作得以神的道是真的。這裏我們沒有地方把那些行在神新鮮恩惠之下的人，個個都題出來，只題幾個就是了。

我們看見保羅叫那敵擋的人瞎了眼，從人身上趕出了鬼，手被火蛇所咬而不受傷，病人得愈，死人復活，外邦的全城都歸向了從來不認識的猶太人之神。只在短短的三年中，因有耶穌聖名的權能作後盾，福音竟被一些平常的人，傳遍了羅馬版圖內的各

取用我們的權利

地。我們看見保羅的圍裙，手巾，放在病人身上，就發生了保羅親身能作的大事工。這些人，生活跟我們一樣，性情跟我們一樣，也和我們一樣能辦錯事，誰知他們能夠藉着神分授給他們的權柄，行奇事，趕鬼，治病。他們正是和我們有一樣性情的人。

我們呢，怎麼鬧的！我們爲何只會喫弱，不會行在權能之下呢？保羅能夠把一個人交給撒但，敗壞他的肉體。他把許米乃，亞力山大，就這樣辦了，使他們不再謗瀆。（提前一20）「其中有許米乃，和亞力山大，我已經把他們交給撒但，使他們受責罰，就不在謗瀆了」。

那時候的傳道人真可怕！那時候的基督徒，也有能力證明他們所有的權柄。他們傳道，他們也實行了道，樣樣都辦得好！他們好像如今人所說的，真拿出了好貨！他們的信不僅在言語上，乃在大能和證明上。行神蹟在那時候算是普通的事，基督道當日本身就是一個神蹟。

個人的經驗和觀察

我本人已經看見好幾百人得了醫治。有人受了挫傷，一經禱告，疼痛立刻離去，腫痛立時減去。破傷痊癒得像新肉一樣。末期肺病，以及一切疼痛，咳嗽，都立刻痊愈。折背，毒瘤，當時得了醫治。這裏沒有地方一個一個的題出來，總而言之，耶穌聖名裏

所儲藏着的權能，現在和保羅時代一點沒有什麼兩樣。

我們曾見鬼被逐出，男人女人得了釋放，恢復了從前的證據，使人得着了禱告的能力。我們曾見瘋子立刻得了釋放。我們曾見一些團體，全然在聖靈感動之下，爲罪自責，一致全體都極恐懼。我們也見別的地方，人從撒但捆綁下得了釋放。我們曾見神把許多人，從恐懼貪慾之中解釋了。我們曾見被嗜好捆綁的人，一時之間，得了釋放。我們曾見醉漢在我們爲他禱告以後，起來就得了解脫。

是的，我們有合法的權利，合法的權柄，所以讓我們生活在其中好了！

習 問

1. 在救贖計劃中，那三造是在約的？
2. 試答出因基督救贖之功，每一個人能享受的五樣法權是什麼？
3. 爲何說召會不用她的權利，神的手就無力呢？
4. 在那兩方面可以用耶穌的名字？
5. 耶穌基督的名，與你的關係如何？

救贖的計劃

二五四



第十六章 神要改變的身體

神要改變的身體

二五五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裏，却當看自己是活的。」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羅馬六67又11至14）

「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12）

第十六章 神要改變的身體

「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這真是一個頂革新的教訓。

保羅在他全部書信裏，用極大的力量，辯明，要請，警告我們，要把靈魂降服在父神旨意之下。現在他把他有力的合理的要求，轉到我們的身體方面。爲什麼他要顯念到我們這要死的體呢？奧秘是在這裏，我們體的習慣，對於靈和魂的影響極大。一個身體上有不潔嗜好的人，決不能與父親有甜密的相交，因爲這些嗜好，要污穢他的魂，把靈捆綁起來，破壞他與偉大的父神所有的來往。如果靈不得已的要走體堅主的道路，早晚體和靈之間要發生戰事，在這種交戰上，靈常常每戰北敗！

保羅要叫我們的身體成爲活祭。猶太人的祭物，本是死的，他現在要我們的身體成爲上升的馨香活祭，使我們的身體，不但成爲甘心樂意的活祭，且要成爲聖潔馨香的祭物。這是叫我們省察己心的一個請求，要我們身體成聖，與一切的罪隔絕，在我們自己的行爲上得清潔。

耶穌基督的寶血，潔淨我們的靈，可是我們需要潔淨自己的心意，除去心上的惡思想，又藉他的恩惠，潔除我們體上一切不潔的習慣。除非我們立意要除去心意上一切

不潔的污念，聖靈就沒法子掃除這些污穢。除非我們與聖靈同工，他就沒法潔淨我們體上的污穢和惡習慣。一個新生的靈居住的殿，應當是一個多麼聖潔，乾淨，掃除清理的殿！

保羅不但要我們有一個聖潔的身體，也要叫我們給神獻上一個蒙他喜悅的身體。「可接納」(Acceptable) 這個字，實際上就是「能取悅於神。」保羅說，「這是我們屬靈的事奉，」或說「敬拜。」按字意說下來，是一個「合理的事奉。」(理所當然的) 人若希望神去住在一個污穢不潔的殿裏，那太有些糊塗吧！

他要叫他的殿時常清潔，他要一個清潔，甜蜜，美好的地方，作為居所，所以保羅接着說，「不要效法你們所住的這個世界，只要因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請問一個身體裏充滿不潔嗜好的人，他能曉得神的旨意嗎？

我們的身體和罪惡

勝罪的問題，在信徒個人生活中，成了比任何問題都大的事情。那些教訓恩惠第二步事工的人，想着要解決這個問題，而終致失敗。主張雙性的教師們，雖會伸手試着求一個解決，結果也沒有什麼較好的結果。幸而保羅給了我們一個關於這個問題的清楚信

息。

注意他所說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你們不在法律之下，乃在恩典之下。」

罪差不多完全藉着我們的身體運行。保羅，耶穌，和雅各所說的肢體，就是指著舌頭，眼睛，耳朵，手，腳，和身體其他的管能。實際上人所犯的一切罪，都是藉人身體上這些肢體中一些管能犯的。

耶穌登山寶訓中告訴我們，寧可剜出一隻眼，強如叫全身都下火湖裏去，寧可砍下我們的右手，強如全身因它被丟在火湖裏。雅各告訴我們，舌頭是被地獄的火所燒着的一個小東西，能夠鬧出大火災，什麼救火隊也撲不滅的。注意聖經裏這一句話，「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子上作王！」是的，人確實不該讓罪好像一個王一樣，治理你被死判決的身體，叫你順從身子的私慾。

你接受基督之前，本有惡的嗜好，你用嘴所說，所說，所唱的，都極邪惡！如果你今天再那麼說，再那麼唱，就要破壞你和父親的相交和來往。今天你如果還照從前那麼吃，那麼喝，或者就要毀壞你屬靈的生命。也許你從前還有別的嗜好，現在就決不可再

有了。已往的行爲，必須殺絕斬盡。

羅馬八章那裏說，「若靠着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話着。」那就是與神有正當的親屬關係。自然，身體本身沒有什麼不對，裏面並沒有什麼惡，不過你若使身體服從那個錯的東西，而實行了錯的事，便成了身體的惡行。身體上還有別的肢體，就是手腳，人也不該用手腳觸着不該觸的東西，不該用手拿什麼影響你，或讓腳領你到一個傷害你靈生命的地方去。「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就作了義的奴僕。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奴僕，以至於不法，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以至於成聖。」

一個能夠約束身體，處理得合宜的人，纔能活出一個蒙父喜悅的生活，與父有不破裂的相交。若是一個人放任身體犯罪，反對裏面的靈，魔鬼就管理了他的生活。

潔淨你的手，清潔你的夢，不容你內部生活有一點點能污傷你靈的東西，破壞你與神的相交，和你的喜樂，總要充滿屬天的富有。

新約聖經裏，成聖的問題，就是給體的一條出路。聖經裏每次所用成聖或聖潔的字眼，都與這個屬生理的體，有連帶關係。

站前四3至8，「神的旨意，就是要叫你們成爲聖潔，遠避淫行，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聖潔尊貴，守着自己的身體，不放縱私慾的邪情，像那不認識神的外邦人，不要

一個人在這事上越分，欺負他的弟兄，因為這一類的事，主必報應，正如我預先對你們說過，又切切囑咐你們的。」

「神召我們，本不是要我們沾染污穢，乃是要我們成爲聖潔」

你注意這裏說，我們的身體是被分別出來，成聖歸主使用的。這裏所用的字眼，和羅馬六章裏面所用的，同是一個意思。你記得希臘文裏成聖和聖潔的字眼，是出自一個字根的，意即「分別或放開」，正像從前人怎麼把聖殿分別爲聖，敬拜耶和華，今天我們的身體，藉着住在裏面的聖靈，分別出來，完全成聖歸主。

習 問

1. 爲什麼他要我們把自己的身體，當作活祭獻給神呢？
2. 試將身體不良的嗜好對於靈與魂的影響講解一下。
3. 試將羅馬六章十二節解釋一下。

救贖的計劃

二六二



第十七章 必死的與不死的

必死的與不死的

二六三

「這個身體，這個上天的巧工，造得這般非常奇妙的東西，豈能長久頹倒，永沒有修理好的一天呢？我們知道叫人復活，在神跟前並不是不可能的一樁事，因為他既然從無中形成我們，當然能够再把他修理成新的。」

「全知的神，曉得如何收集，分別，並和起我們分散各處，必死之體裏渾攪的子粒。我們只知道，神能集起這些質料，使之有一種驚人的改變，成爲更精妙的身體，而極完備的顯現出來。聖徒的身體，要被形成一個榮耀不朽壞，絕無疾病死亡的餘毒的身體。基督榮耀的身體，既成了極完全的身體，將來聖徒的身體，當然也要照他的樣子而被形出。」

「這時候，這個身體纔能擔得起那極大極重永遠的榮耀，再不成爲靈魂的妨礙，和麻煩，反要在天上高超的事奉和快樂中，作合用的器具和幫助。」

第十七章 必死的與不死的

神造人的時候，把人造成了他永遠的同伴。傳道書三十一形容人說，「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裏。」換一句話說，人是一個永遠的生物，屬於神那一級，人不屬乎動物，因為動物的生命是有限期的，人是永遠的。

人被造的時候，被造成一個完備的人，他的身體是永遠的，好像神原來的計劃，就是要人帶着這個生理的體活到永遠。生理學家告訴我們，人類的體，能够在每七年內，自然而然的換新一次。近來有些科學家也說，他們看不出人的身體，何以不能永遠活着？他們看不出必死的理由。

新天新地的一切計劃，都是為人計劃的，要叫人帶着這個身體，永遠活在其中。人初被造，他不是一個必死的，也不是一個不死的。「必死的」Mortal 這個字，在希伯來和希臘文裏，意思都是服在死的權下，脆弱，受限制，換一句話說，就是魔鬼的一個屬民，因為人成了撒但的屬民，以後纔有了死。人就犯了叛逆罪的那個當兒，就成了撒但的屬民，撒但把他的性情吹入人裏面，人就在靈性中死了，這就是最初的死基，於是這屬靈的死，起始在他生理的體上，運行起來了，差不多經過了一千年，這纔叫身體死去，或說分解了體。它的運行果然成了功，亞當活到九百三十歲就死了。

必死的與不死的

經過了幾千年，居然把人的壽數，減到百歲之下。亞當起先並不在死的治下，死亡在他身上一點沒有權柄，正像水一樣，雖然污染不潔，本身還有澄清的能力。人的身體也照樣能反老還童，更新一下，叫體裏面有永存的可能。可是他一犯了罪，便立刻成了必死的，成了撒但的屬民，服在死權之下。

亞當給他長孫起的名子，大概是這一點上最值得人注意的，照着創五6的話，他給那孩子起名叫以挪士，正確的意思，是必死的，脆弱的，被撒但管治的。請想亞當的罪如何留戀在他記憶中呢？你想他心中受着多大的衝突，一致給長孫起名叫必死的！亞伯的血，一定仍在他記憶中，呈顯鮮紅的色彩！他在樂園所犯的大罪，晝夜使他煩惱！

不死是信徒所要得着的一件東西，並且這是到耶穌二次再臨的時候，纔能得着的。「不死」Immortal 這個字，雖然不信的作家，曾用在魂（生命）上，可是聖經永沒有這樣用過。人常說到我們「不死的魂」，（生命）其實我們的魂（生命）不是不死的，也不是必死的，我們的魂（生命）是永遠的。今天必死的乃是我們的身體，可是如果我們接受了永生，到耶穌二次回來的時候，我們的身體也要成爲一個不死的。

亞當不是不死的，也不是必死的，他乃是一個完全的人。耶穌所有的身體，和亞當一樣，不過他既不是照自然生理成的胎，所以沒有分受了他母親必死的分子。耶穌沒有成爲罪的替代以前，他們不能害他，他在約翰十18節說，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

已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取回來。」這個權柄，是他的父賜給他的。

耶穌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把我們的罪性，就是屬靈的死，放在他兒子的靈上，他一這樣作了，耶穌便成了必死的，服在死和撒但的權下。前章裏我們已經較詳的討論過了。

耶穌一從死裏復活，身體就成了不死的，於是他把那個身體，帶到天上去。今天他坐在至高的神右邊，具有一個不死的身體，和我們在他來的時候要改變的身體一樣。

復 活

人類身體的復活，和他的不死，只要人明白救贖的計劃，就知道是一件很自然而必然的事。人決不願意成一個脫體的靈，過來過去的游蕩着無定，他要他的身體也存到永遠，因為他是與體相連的，幾時你把他的身體拿開，就算剝奪了他生命的頭一部份產業。

不但我主耶穌，就是寫了書信的使徒們，也都清楚的說到我們身體的復活。耶穌怎樣復活了，我們也樣照樣復活。耶穌有一個不死的體，當他回來的時候，我們也要有一個不死的體，同時不但是一個不死的體，並且還是我們自己的身體，不然就成了一個新造的體，不得謂之復活的身體了。我們能够彼此認識，能够同樣享受現在這個體上所享

必死的與不死的

受的。

只有完全的身體，纔能進入新天新地裏，完全的永遠裏。否認復活，一直就是否認救贖的計劃。

保羅聲明說，這必死的，要變成不死的。這必朽壞的，要變成不朽壞的。「死人復活也是這樣，所種的是必朽壞的，復活的是不朽壞的，所種的是羞辱的，復活的是榮耀的。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強壯的。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若有血氣的身體，也必有靈性的身體。」

他告訴我們，「我們不是都要睡覺，乃是都要改變，就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因為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或為不朽壞的，我們也要改變。」

這是全部救贖計劃中各事的頂點，否認這個頂點，就算把全部事工，認為一堆碎屑了。

我們要復活，我們的身體要被我們自己佔用。人是一個靈，可是他得住在身體裏面，他有理知好藉以思想，他有知覺好藉以動愛，他有意志好藉以挑選，同時他還有一個靈可藉以愛神。

的確，有一天我們所愛的人，他們的身體要復活起來，因為他們本人要從天上回來，好像帖撒羅尼迦書上告訴我們的，穿上他們復活的身體，然後要進入尚未探出的新天

新地裏去。

新天新地

普世人類，都有一個黃金時候的傳說，說，那時候沒有罪惡，沒有死亡傷害地面和人類，那時候人和神同行，來往得極其高貴。人還有一個黃金時代的夢，說，到那時候，就再沒有死亡，罪惡，疼痛，恨惡，憂悲了，你想要夢都夢不見。北美印第安人稱之爲「狩獵樂地。」各國都有一個稱謂，因爲這是普世人類都希望有的。

世界上最卑低的人，也都有一個新天新地的希望，雖然不免怪誕不經，反正都有那樣的一個渴望。

聖經清楚的教訓了我們，人起初居住在世界上的時候，並沒有罪惡，並沒有死亡，也沒有咒詛，因爲那時候是用愛治理着人類和動物界的。

我們已經念過，因人叛逆了神的罪，死就臨到世界，開始了它傷害人的權治。可是聖經裏又清清楚楚，毫不錯誤的，指給我們另一個黃金時代。那裏永遠見不着罪，永遠不知道有死亡，疼痛，和眼淚的。

保羅在羅馬八章告訴我們，受造之物，都切望神的衆子顯現出來，因爲受造之物，都服在虛空之下，（這是說人服在魔鬼的權下。）不是自己願意，乃是因那叫他們如此的

必死的與不死的

。（那就是亞當。）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得享神兒女的自由。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嘆息勞苦，直到今日，等候主耶穌再來，叫這久受侮辱的召會，忽然到她自己的地方，捆綁撒但，投入囚禁之地，完結他很長的統治權，神的兒女，便帶着他們不死的身體，顯現在榮耀裏，進入永無盡期榮美的永遠裏面。

約翰在啓示錄裏面告訴我們，幾時我們儘末的仇敵死亡，被投入火湖之中，新天新地就要出顯。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海也不再有了。神決不讓一個星宿在我們的新天上來，叫我們記起這一世代的老罪惡，和傷心的事！所以他說，「海也不再有了，」不讓海使我們記起那些沉淪在那無情波濤之下的親友！

他要擦去一切的眼淚，再無哭泣和疼痛，再沒有使我們想起這個老生活的事情，這些事都要過去，他要更新一切，那時候召會就要進入她的大產業裡享福了。

保羅在以弗所書上告訴我們，將來偉大的父神，要把他歷世以來，在他的愛裏爲我們所儲藏的富有，賜給我們。哦！這樣豐富榮耀的真理，和這樣的富有，並屬於神家的快樂，都要賜給我們！

我們要在無盡的世代中，彼此相識，彼此晤談，享受天上的幸福，直到永遠！那裏用不着這老太陽就有光亮，因爲黑暗能够叫我們想起往日的罪生活。那日要成一個無憂愁，無痛苦，不知困乏的永遠福日！

凡有新天新地盼望的人，有福了！

習 問

1. 神為何在人受造的時候，給人一個永遠的身體呢？
2. 「必死」這個字，是什麼意思？人的身體幾時成了「必死的？」
3. 基督所有的身體，是怎樣的身體？
4. 信徒何時要接受一個不死的身體？
5. 神對於新天新地啓示我們的是什麼？

救贖的計劃

二七二



第十八章

義

「福音中宣佈說，神的義向人顯現出來的話，並不是說，福音中已把神是公義的這事顯示出來，因為那是在福音以前已經顯示了的。福音中的宣佈，清楚的指明，神把他的義，放在那些本來不義的人手中，憑他們來處置。如果你告訴我說，救恩就是從地獄中被拯救出來的事，我就要對你說，你對於救恩的認識太不完全，太不適當。如果你告訴我，救恩是得赦免的事，我也要叫你曉得，你對於救恩是什麼，實際上並不大明白。如果救恩不超過人從刑罰中被拯救，不超過人所犯的罪赦免的事，我便很嚴重的說吧，這樣的救恩，並不能使我自己的心和良心滿意！人或者不順着良心的指導去作，可是在人類良心的深處，對於公義也有一個感應。人若承應它的招呼，允許它的榮美，認可它是人必須的東西，那末，救恩就要叫這個義，成功在人裏面。」——

George Campbell Morgan.

第十八章 義

我們在這本書裏，研究了人被造的原因，是因神渴望與人相交。可惜神人之間的相交，因為屬靈之死進入人的靈裏，便被破壞無遺！屬靈的死，叫人與神隔遠了。人一叛逆了神，立刻覺得有罪，不能站立在神面前。屬靈的死一管理了他的生命，就產生出一種罪的意識，一種下賤無價值的樣子，神人中間，當然就沒有相交的可能了。

救贖人的原理，和創造人的原理，原是一個，就是神渴望與人作同伴。如果要完全恢復人與父神的來往，就必須叫人成爲義人，一切罪的意識，和下賤無價值的質料，必須從人的心靈中除去。所以父神給人預備救贖法的時候，頭一件要解決的，就是給人把義預備出來。義究竟是什麼？可以界說出來，就是能够沒有罪過和下賤的知覺，而能站立在神面前。

除非人有站立在神面前的本能。像他未墜落以前的情形，神人中間完全的來往相交，是沒法得着的。除非把人對罪的自覺絕了根。人與父神的相交，根本就不能自然而自由。

讓我再說一回，人所以成爲新造的人，就是要叫神人的相交，可以藉以恢復起來。如果這種相交，不能以人成義的事作爲根據地，那末，救贖便沒有成功它目的的希望了。

！因為什麼時候人還有罪的自知，在他自己的父面前，還覺得不配，他們雙方絕不會快樂的來往。

如果神不能叫人脫離罪的自覺和審判，成爲他沒有犯罪以前的景況，那末，神在基督裏的工作，還沒有撒但在亞當裏的工作有效了！如果神不能除滅人對罪的自知，和人裏面軟弱不配的自覺，（屬靈之死的一切出產，）基督就沒有除滅撒但的作爲，屬靈之死的踪印，仍然在人的意識中，毀傷他與父親的相交！

我們研究成義的這個題目，決不能讓人的教理和遺傳，來左右我們，只有神的道，必須成爲我們的根據。讓我們研究聖經，找一找對於成義的事，所指示我們的是什麼？

父神曉得叫人成義，必須給人一個合法的立場，這是在救贖的事工裏面，必須應付的最大的難題。羅馬三26形容說，「好在今時顯明他的義，使人知道他自己爲義，也稱信耶穌的人爲義。」

既然他要與人有完全的相交，他必須叫人和他一樣公義，這就是這節聖經所顯明的問題。他要成爲那些信耶穌之人的義，既然他要成爲那些信耶穌之人的義，那些人就須和他一樣公義。

他必須成爲那些在基督裏接受救贖之功者的義，同時他還必須按公義這樣作，換一句話說，要作這事，就必須在公義的立場上作出來。

聖經裏不但顯明成義的問題，是神在救贖之工裏面所要應付的一個大問題，也是傳給世人的福音的中心。事實上說下來，福音就是義的一種顯示。

保羅寫羅馬書的時候，表示他願意到以色列人那裏去，好把所賜給他的福音的啓示，帶給他們。他把福音的題目，在羅馬一16 17節裏，寫着說，「我不以福音爲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因爲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致於信，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

神的救贖，足應付人的需要，福音就是能在人身上有效的義的一種啟示，因爲其中示明了神的義，只根據信，便成爲人的義。

羅馬第四章二十五節所指示的，是叫我們曉得，神如何在合法的立場上，預備了這個義。「耶穌被交給人，是爲我們的過犯。復活，是爲叫我們成義。」要按字直譯出來，就是「他爲我們的過犯被交給人，當我們被宣佈爲義的時候，他便復活起來了」。

羅馬五19，又給這一節聖經一些亮光。「因一人的背逆，衆人成爲罪人，照樣，因一人的順從，衆人也成爲義了。」

救贖是根據兩面律的，一是在亞當裏成爲與他一樣的人。一是在基督裏與基督一樣，人類既與亞當成了一樣的，衆人便都成爲罪人，那就是說，衆人都在審判之下，既然如此，藉着另一個人，叫衆人都成爲義，不是很合理的事嗎？因爲基督付上人的過

犯應受的責懲以後，人類便能與耶穌成一樣的。注意聖經的話，「他為我們的過犯被交於人。」

基督被交於人，被釘十架，是因為他與我們成了一個，我們屬靈的死，便擱在他身上，他就為我們成為罪。（林後五17）（我們已經用過負罪者那一整章，討論了這個題目）。

現在注意這極大的事情，當我們被宣佈為義的時候，他就復活起來了，因為他成了那叫我們成為屬靈的死的罪。在人未被宣告為義之先，他就沒有法子復活起來，及至公義滿足了他干涉人類的要求之後，基督纔能復活。提前三16指示我們，基督自己在靈中被稱為義，他曾成為罪，他一付上了罪的懲罰，他本身也得被稱為義。

所以基督從死裏復活的時候，人類就公然合法的被稱為義，能够在神面前有合法的立場，好像未犯罪以前的亞當，一點不受罪的影響。

注意林後五18至20，「一切都是出於神，他藉着基督使我們與他和好，又將勸人與他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這就是神在基督裏，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

救贖之工，完全是神所作的，藉此叫世人與他自己和好。因為有這種和好，所以神就不將人的過犯，歸在他們身上，他不再執住他們的罪賬，與他們作對。可是我們却不

能忽略以下的事情，因為人雖然在基督裏按着合法的手續被稱為義，實際上那能救他的，還是他在基督裏個人與神的和好，不然，將來他要只在一件罪上被定罪，就是他拒絕耶穌作他的救主的罪。

人因在基督裏按着合法的手續被稱為義，便叫他能夠與神親近，藉着耶穌接受永生，神的性情。這是稱義的事工上的第二步。第一，我們被稱為義，那就是從亞當的過犯和審判下，得了自由。第二，幾時我們接待耶穌，是我們的救主和主，我們就從本人一切過犯之下得了自由，並且分受了神的性情。

接受神的性情，實際上就是接受了他的義。基督因為把我們屬靈的死放在他身上，就叫他成為罪，和我們一樣。現在因我們接受了神的性情，就叫我們成為神的義。哥林多後書五21，顯明了這個事實。「神使那不知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他因接受了我們的性情而成為罪，我們又因接受了他的性情，而成為神的義。

他又在林前一30，把我們在基督裏的義，更顯然的指示給我們說，「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基督自身是神兒女的義，這就叫我們在神面前，與耶穌有一樣的立場。

不怪他把福音稱為公義的啟示！基督從死裏復活的時候，我們便按着合法的手續被

稱爲義。我們一蒙了重生，就成了神的義，同時基督本身是我們的義，這是神想着叫我們清楚的一個信息。他要我們從我們因屬靈之死而有的罪的自覺下得釋放，好叫我們歡歡喜喜的，在他家裏得一個地位，作他的兒子，女兒，又能行在罪惡，魔鬼，疾病，和環境當前，毫無恐懼，好像基督自己一樣。

這個義的信息，是撒但百般阻擋不讓我們知道的信息。我們總以爲福音是一個顯明罪的福音，我們向未得救的人宣講罪根，向已得救的宣講罪果，結果所產生的，只是軟弱和不堅固！撒但會叫我們思想，在神面前誇獎我們充滿罪惡軟弱不配的情形，是一件很謙卑的特長，其實說我們可憐軟弱得如塵土中的蟲子，那一點不是謙卑，乃是羞辱神，不尊榮救贖和耶穌基督的寶血，以爲撒但在亞當裏的工作，比神在基督裏所成功的救贖，更有效力！

我們現在能明白撒但爲什麼百般阻擋，不讓我們知道我們的義，目的何在了吧！

在一個新造的人跟前，撒但便算什麼都不是！希二14，「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爲奴僕的人。」撒但沒有管治新造的權利，我們反在耶穌基督的名裏，在他身上有權柄。所以如果歷代以來，基督的身體，會照她所有的地位成爲神正確的義，在撒但和他的諸軍面前，行得毫無恐懼，那末，撒但在人類身上的權柄，一定要大大的破

壞。可是撒但竟叫召會對罪的知覺太利害，老覺得自己的不配，在撒但跟前總覺得太顯賜，不能破毀他的權勢，脫離他的管束，而自由生活！

你看不出成義的這個信息，對你生活的重要嗎？他要解決你所有的每一個困難，你與父親的來往，因此可以甜密而快樂，沒有一點罪的判斷，沒有在他和你之間阻當的東西，你也不難在一切需用上倚靠神，你對於自己禱告的生活和見證，也有了信任，你就要因你的禱告常蒙垂聽而知名於世。因為你知道，幾時在他的名裏禱告，他就應允你，既然他應允你，你所願的，就無不得着。你也能在耶穌基督聖名的權柄下，為病人禱告，你並不覺得不配用那個名字。

你在你生活中所尋求的能力，秘訣就在這裏，就在你自己得知你是神的義的這個秘訣上。你若知道這個，你就再不會被阻擋，不敢站在你的地位上，取用耶穌聖名的權柄，藉以榮耀神了。

習 問

1. 父神為人預備救贖法的時候，要對付的頭一個困難是什麼？
2. 神給人未曾恢復義之先，為什麼神人之間不能有完全的相交呢？
3. 撒但在什麼立場上叫人能夠成爲他的義呢？
4. 這個義的信息對你的關係如何？
- 5.

義

救贖的計劃

二八二

相
交

A decorative rectangular border with a repeating floral or scrollwork pattern, enclosing the chapter title.

第十九章
相
交

「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使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一書一3至4）

「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他所召，好與他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林前一9）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約一書一7）

第十九章 相交

在我起初傳道的時候，我常奇怪，爲何經我領到基督面前的信徒，大多數都在屬靈方面失敗？我甚至疑惑，基督的道理，莫非是一個有窟窿的布袋嗎？我那時很熱心，每禮拜舉行奉獻的聚會，盡力傳道，盡力作工，可是僅管照我所能的去做，信徒總不來聚禱告會！

這樣過了好些年，有一天我在距波斯頓不遠的一個城裏傳道，有一位在會的聖經教授，告訴我說，「我看你把聯合與交通，（或說關係與相交，）分得太清楚了！」我察出我傳講着一些未會分析清楚的道，所以趕緊跑到屋裏，仔細考查相交這個題目，最後我找到了所要知道的，我發見「退後」Backslide 這字，是新約裏未曾用過的，這個字是對付僕人的一個字，但是「相交」這個字，是關乎神兒女的字。

林前一9，「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他所召，好與他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

我們是從屬靈之死的不和，苦毒，不快樂中，被召出來，與宇宙之間偉大的父神相交！我這纔看出，這個相交就是創造的中心，因子，神要與人類有相交，所以就創造了宇宙。人失敗的當兒，這種相交便被破壞，救贖的事工，就是要恢復這已失掉的相交。

新造的最中心秘訣，就是神人的相交。神不能與那個在仇敵手下受管治的舊造相交，所以他就重造了他，把自己的性情分授給他，從此就能有一種完全的相交。

我發見禱告的秘訣，和的確與父親面對面的相見，是在相交裏面。

要得看神的道而真正明白，又讓這道住在我們裏面而顯出能力，秘訣也在相交裏面。要講道一直講得把人儆醒起來，使他們歸向主，秘訣仍在相交中。喜樂與震動人的豐富的屬靈生命，還是相交。

在家庭中的相交一被破壞，就產生苦惱和危險，如果不急急補救，馬上要鬧出離婚破家的事。屬靈的生活上有同樣的情形，出乎愛的每一步，都會使相交破裂，除非早日恢復這種相交，遲早要在屬靈方面觸礁！

今日召會屬靈方面的景況，正是相交破壞的結果，確是召會悲慘的事！

約翰一書教訓了我們相交的榮美和神聖，並相交破壞之後的危險。約一書一1說，「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

約一書一56告訴我們，「神就是光，在他毫無黑暗，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信息。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却仍在黑暗裏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這裏是一個對照，神是光，我什麼時候行在光中，我就與神相交，幾時我走出了光

，走出了愛，我就走進黑暗中了。

約一書二1011，「愛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並沒有絆跌的緣由，惟獨恨弟兄的，是在黑暗裏，且在黑暗裏行，也不知道往那裏去，因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黑暗就是破壞的相交。

如何恢復破壞的相交

約翰一書一9，「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底下說，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罪，可是不與神相交，便是說謊話的。

破裂的相交，在我們認罪的一剎那間，便可恢復起來。神是信實的，他必赦免我們。相交的破壞，是已過的事，你一承認了罪，就蒙了赦免，他所赦免的，他就忘記了，再永不記念，我們也永不該再記着那些，應當往前走下去，一如我們與神的相交，從來就沒有破裂過似的。

約翰一書二1至2，「我小子們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你們不犯罪。（然而）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

第一，你須注意，你在神面前有一位律師，如果你犯了罪，在你求赦免的那個當兒

，這位律師就要替你辦理，你不免害怕自己成了不義，不能站在父面前，可是耶穌是那義者，他能到父面前為你祈求，恢復你已破裂的相交。

與神的相交破裂的時候，就沒法子得着奮興。如果我們有一個破裂的相交，怎會在神在人面前有能力呢？恢復相交，是很容易的事！住在黑暗中，危險非常大，因為我們不曉得自己走向何處！

習 問

1. 「退後」這字，是用在誰身上的？
2. 「相交」這字與何人有關係？
3. 新造的中心秘訣何以是相交呢？
4. 試討論我們保持與父相交的重要。
5. 如何恢復破裂的相交？

神救贖的計劃 (一九四〇年六月再版)

著者 E. W. KENYON

譯者 馬路加

價目 每本定價六角五分

郵費每本二分

(掛號另加八分
國外郵費另算)

天津法租界卅一

基督徒福音書室

號路泰昌里一號

發行

THE FATHER AND HIS FAMILY or

A Restatement of the Plan Of Redemption

By

E. W. KENYON

Translated by

LUKE MA

Price 65 cents

Postage extra

CHRISTIAN LITERATURE DEPOT

110 Rue Depasse, French Concession

TIENTSIN

713269